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一、 公司名稱：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二、 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 三、 本次發行新股：
 - (一)新股來源：現金增資。
 - (二)新股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
 - (三)發行股數：100,000,000 股。
 - (四)發行金額：新臺幣 1,000,000,000 元整。
 - (五)發行條件：
 1. 本次現金增資新臺幣 1,000,000,000 元，發行記名式普通股 100,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發行價格每股 10 元。
 2. 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 10%，計 10,000,000 股由員工認購；其餘 90%，計 90,000,000 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所載持有股份比例，每仟股認購 23.7545 股，認購不足 1 股之畸零股份，得由股東於限期內自行拼湊。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股之股份或拼湊不足 1 股之畸零股，由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3.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股份相同。
 - (六)公開承銷比例：不適用。
 - (七)承銷及配售方式：不適用。
- 四、 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6 頁。
- 五、 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承銷費用：無。
 -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等其他費用約新臺幣 20 萬元。
- 六、 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七、 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八、 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 頁。
- 九、 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sunnybank.com.tw/>

「股票未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30 日刊印

- 一、 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23 頁。
- 二、 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陳列處所： 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放置於本行以供查閱。
分送方式： 依公開發行公司之規定辦理。
索取方式： 請親洽各分支機構索取或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下載。
- 三、 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 四、 金融債券、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 五、 金融債券、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 六、 股票、金融債券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臺灣土地銀行信託部 網址：<http://www.landbank.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 53 號 電話：(02) 2348-3456
- 七、 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務科 網址：<http://www.sunnybank.com.tw/>
地址：台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一段 88 號 4 樓 電話：(02) 6618-8166 分機 4161 ~ 4166
- 八、 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惠譽國際信用評等公司 網址：<https://www.fitchratings.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 68 號 23 樓 A2 室 電話：(02) 8175-7600
- 九、 金融債券、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 十、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辛宥呈、謝東儒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725-9988
-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何坤堂 代理發言人：郭政宏
職稱：資深副總經理 職稱：協理
聯絡電話：(02) 6618-8166 分機 8866 聯絡電話：(02) 6618-8166 分機 4988
電子郵件信箱：splan@sunnybank.com.tw 電子郵件信箱：splan@sunnybank.com.tw
- 十三、本行網址：<http://www.sunnybank.com.tw/>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37,887 百萬元	公司地址：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 2 段 156 號	電話：(02) 6618-8166
設立日期：86 年 9 月 1 日	網址： http://www.sunnybank.com.tw/	
上市日期：未上市	上櫃日期：未上櫃	公開發行日期：87 年 7 月 9 日
負 責 人：董事長 陳勝宏 總經理 丁偉豪	發 言 人：何坤堂 代理發言人：郭政宏	職稱：資深副總經理 職稱：協理
股票過戶機構：陽信商業銀行股務科	電話：(02) 6618-8166 分機 4161 ~ 4166	
地址：台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一段 88 號 4 樓	網址： http://www.sunnybank.com.tw/	
股票承銷機構：無	電話：無	
地址：無	網址：無	
代收股款銀行：無	電話：無	
地址：無	網址：無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辛宥呈、謝東儒	電話：(02) 2725-9988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址： http://www.deloitte.com.tw/	
複核律師：無	電話：無	
地址：無	網址：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惠譽國際信用評等公司	電話：(02) 8175-7600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 68 號 23 樓 A2 室	網址： https://www.fitchratings.com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114 年 6 月 26 日	評等結果：短期 F1(twn)；長期 A(twn)；評等展望為「穩定」	
董事選任日期：113 年 6 月 17 日	任期：3 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14.53% (基準日：114 年 6 月 30 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前二十名股東及其持股比例 (基準日：114 年 6 月 30 日)		

一、董事、監察人及其持股比例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陳勝宏	0.31%	董事	陳伊宸	0.00%
常務董事	劉振陞	0.16%	董事	謝逸東	0.03%
常務董事	張書銘	0.05%	董事	張武平	0.23%
獨立常務董事	季延平	0.00%	董事	富利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順正	13.47%
董事	陳金鎰	0.12%	獨立董事	吳英世	0.00%
董事	何利偉	0.12%	獨立董事	林瑞雲	0.00%
董事	張書華	0.04%			

二、持股前二十名股東及其持股比例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董事	富利陽投資 (股) 公司	13.47%	股東	印刻文學生活雜誌出版 (股) 公司	0.91%
股東	第一產物保險 (股) 公司	3.02%	股東	張高祥	0.89%
股東	全陽建設 (股) 公司	3.02%	股東	力宸投資 (股) 公司	0.80%
股東	海王印刷事業 (股) 公司	2.64%	股東	陽銘投資 (股) 公司	0.69%
股東	遠雄人壽保險事業 (股) 公司	2.33%	股東	華偉投資 (股) 公司	0.65%
股東	勝陽建設 (股) 公司	1.82%	股東	和佳昇投資 (股) 公司	0.60%
股東	晉辰投資 (股) 公司	1.35%	股東	彰化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0.56%
股東	海王投資 (股) 公司	1.34%	股東	和築投資有限公司	0.56%
股東	立坤投資 (股) 公司	1.33%	股東	晨譽投資 (股) 公司	0.55%
股東	喬大地產開發 (股) 公司	0.93%	股東	全球人壽保險 (股) 公司	0.50%

主要營業項目：1.收受各種存款 2.辦理放款 3.辦理票據貼現 4.投資有價證券 5.辦理國內匯兌 6.辦理商業匯票之承兌 7.簽發國內信用狀 8.保證發行公司債券 9.辦理國內保證業務 10.代理收付款項 11.代銷公債、國庫券、公司債券及公司股票 12.辦理保管及倉庫業務 13.辦理出租保管箱業務 14.辦理與營業執照上各款業務有關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代理服務業務 15.辦理信用卡業務 16.代售金塊、金幣及銀幣 17.辦理出口外匯、進口外匯、一般匯出及匯入款、外匯存款、外幣貸款及外幣擔保付款之保證業務 18.辦理買賣外幣現鈔及旅行支票業務 19.辦理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 20.辦理依信託業法核定辦理之業務 21.辦理指定用途信託資金投資國外有價證券 22.辦理政府債券自行買賣業務 23.辦理短期票券經紀、自營、簽證及承銷業務 24.金錢之信託 25.金錢債權及其擔保物權之信託 26.有價證券之信託 27.動產之信託 28.不動產之信託 29.地上權之信託 30.代理有價證券發行、轉讓、登記及股息利息紅利之發放事項 31.提供有價證券發行、募集之顧問服務 32.辦理有價證券簽證 33.辦理保管業務 34.受託保管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35.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36.擔任股票及債券發行簽證人 37.辦理指定用途信託資金投資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業務 38.公司債及金融債券自行買賣業務 39.財富管理業務 40.辦理債券自行買賣業務 41.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42.人身保險代理人 43.財產保險代理人。

風 險 事 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風險事項之內容		參 閱 本 文 之 頁 次	5 頁
營 業 概 況	113 年度	112 年度	參閱本文之頁次	
資產總額 (仟元)	759,014,647	711,154,039	詳見 82~92 頁。	
負債總額 (仟元)	709,478,619	665,654,042		
淨收益 (仟元)	10,205,852	9,544,255		
稅前淨利 (仟元)	4,520,145	3,599,410		
每股稅後盈餘 (元)	0.98	0.82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 行 條 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6 頁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8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4 年 6 月 30 日 刊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目 錄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 設立日期	1
(二) 總公司及分支機構之地址及電話	1
(三) 公司沿革	3
二、風險事項	5
(一) 風險因素	5
(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5
(三)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一以上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5
(四) 其他重要事項	15
三、公司組織	16
(一) 組織系統	16
(二) 關係企業圖	17
(三) 董事及監察人	18
四、資本及股份	23
(一) 股本形成經過	23
(二) 主要股東名單	26
(三) 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主要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所放棄之現金增資股洽關係人認購者，尚應揭露該關係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百分之一以上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27
(四)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8
(五)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8
貳、營運概況	30
一、公司經營	30
(一) 業務內容	30
(二) 市場及業務概況	40

二、轉投資事業	42
(一) 轉投資事業概況	42
(二) 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及處分本行股票之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42
三、重要契約	43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45
一、本次現金增資	45
(一) 資金來源	45
(二) 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分析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45
(三) 本次發行價格、認股價格訂定方式	47
(四) 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47
二、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47
三、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47
肆、財務概況	5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分析	50
(一) 財務分析(合併)-採用 IFRSs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50
(二) 財務分析(個體)-採用 IFRSs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52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54
(一) 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54
(二) 最近二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54
(三) 發行人申報(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54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應揭露資訊	54
四、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檢討分析	54
(一) 財務狀況	54
(二) 財務績效	55

(三) 現金流量	55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56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56
(六) 其他重要事項	56
伍、特別記載事項	103
一、特別記載事項應列明申報(請)書件之重要內容	103
(一) 最近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03
(二) 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103
(三) 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103
(四) 律師法律意見書	103
(五) 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103
(六)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本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103
(七) 最近二年度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應依下列原則揭露，如為金融控股公司者，包括其子公司	103
(八) 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104
(九) 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104
(十) 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或金融債券，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104
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118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18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19
(三) 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揭露之項目	121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及原因	121
(五)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23
(六)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	123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	129
(八) 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	130
(九) 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公司 治理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30
(十)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30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86年9月1日。

(二)總公司及分支機構之地址及電話：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總行管理部	10491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156 號	(02)	6618-8166
營業部	11163	台北市士林區中正路 255 號	(02)	2882-2330
石碑分行	11271	台北市北投區石碑路一段 90 號	(02)	2823-8480
北投分行	11246	台北市北投區光明路 152 號	(02)	2891-7361
士林分行	11169	台北市士林區大北路 82 號	(02)	2882-3660
大屯分行	11252	台北市北投區中和街 304 號	(02)	2891-9196
劍潭分行	11166	台北市士林區通河街 131 號	(02)	2885-4181
社子分行	11173	台北市士林區延平北路五段 260 號	(02)	2812-1112
蘭雅分行	11155	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六段 39 號	(02)	2836-2072
天母分行	11153	台北市士林區天母東路 15 號	(02)	2873-2500
社中分行	11175	台北市士林區社中街 220 號	(02)	2815-1415
吉林分行	10459	台北市中山區吉林路 304 號	(02)	2561-1188
成功分行	11489	台北市內湖區成功路四段 70 號	(02)	2792-2433
民生分行	10589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五段 167 號	(02)	2760-6335
延吉分行	10558	台北市松山區延吉街 11 號	(02)	2578-6201
木柵分行	11648	台北市文山區木柵路三段 96 號	(02)	2234-5890
龍江分行	10475	台北市中山區龍江路 356 巷 49 號	(02)	2516-5945
南京分行	10553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 132 號	(02)	2579-0229
景美分行	11669	台北市文山區景後街 95 號之 12	(02)	2930-0202
中興分行	10478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36 號	(02)	2516-5268
信義分行	10681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188 號	(02)	2706-8388
中和分行	23553	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 245 號	(02)	2222-5199
永和分行	23443	新北市永和區中山路一段 188 號	(02)	2926-5899
蘆洲分行	24747	新北市蘆洲區集賢路 393 號	(02)	8282-2068
板橋分行	22063	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一段 133 號	(02)	2955-0008
泰山分行	24347	新北市泰山區明志路一段 110 號	(02)	2297-9797
新和分行	23570	新北市中和區華新街 89 號	(02)	8941-9339
溪洲分行	22072	新北市板橋區篤行路三段 89 號	(02)	2681-9960
古亭分行	10080	台北市中正區汀州路二段 40 號	(02)	8369-2288
新莊分行	24260	新北市新莊區龍安路 533 號	(02)	8201-9069
三重分行	24151	新北市三重區自強路四段 108 號	(02)	8981-7171
雙和分行	23556	新北市中和區景平路 722 號	(02)	8242-3919
大業分行	33049	桃園市桃園區大業路一段 55 號	(03)	347-8899
復興分行	10547	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143 號	(02)	2719-6166
桃園分行	33048	桃園市桃園區中山東路 32-20 號	(03)	336-0555
大安分行	11056	台北市信義區和平東路三段 225 號	(02)	2733-7711
新店分行	23148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 263-5 號	(02)	8911-7676
新福分行	24247	新北市新莊區幸福路 800 號	(02)	2998-3366
員林分行	51052	彰化縣員林鎮靜修路 12 號	(04)	832-2171
社頭分行	51141	彰化縣社頭鄉員集路二段 257 號	(04)	872-1017
屏東分行	90074	屏東縣屏東市中正路 70 號	(08)	732-6123
新埔分行	22049	新北市板橋區四維路 245 號	(02)	8253-7789
高雄分行	80766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 192 號	(07)	384-3163
中華分行	70168	台南市東區中華東路三段 102 號	(06)	267-0751
嘉義分行	60089	嘉義市西區中興路 298 號	(05)	234-2023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台南分行	70050	台南市中西區忠義路二段 148 號	(06)	228-2171
健康分行	70262	台南市南區健康路二段 370 號	(06)	261-2136
東寧分行	70160	台南市東區東寧路 247 號	(06)	237-5141
安順分行	70941	台南市安南區安和路一段 202 號	(06)	256-3146
西華分行	70847	台南市安平區中華西路二段 359 號	(06)	297-9880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10491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156 號 2-3 樓	(02)	6618-8166
新竹分行	30041	新竹市東區中央路 247 號	(03)	515-3608
精武分行	40147	台中市東區精武東路 188 號	(04)	2211-2368
左營分行	81357	高雄市左營區博愛二路 102 號	(07)	556-0128
台中分行	40354	台中市西區臺灣大道二段 229 號	(04)	2310-9996
向上分行	40356	台中市西區向上南路一段 166 號	(04)	2472-2528
內湖分行	11493	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 250 號	(02)	2658-6698
中壢分行	32097	桃園市中壢區健行路 171 號	(03)	428-1116
五股分行	24872	新北市五股區中興路一段 12 號	(02)	8976-9000
林森分行	30061	新竹市東區西大路 109 號	(03)	610-0189
新興分行	80049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四路 6 號	(07)	288-4131
青年分行	80252	高雄市苓雅區青年一路 169-1 號	(07)	331-8526
三鳳分行	80749	高雄市三民區中華三路 293 號	(07)	231-5101
四維分行	80245	高雄市苓雅區中華四路 159 號	(07)	333-3701
大公分行	80342	高雄市鹽埕區大公路 40 號	(07)	531-5105
大順分行	80787	高雄市三民區大順二路 41 號	(07)	386-1622
海光分行	81346	高雄市左營區左營大路 190 號	(07)	582-3511
前鎮分行	80266	高雄市苓雅區三多二路 281 號	(07)	711-0046
平等分行	80745	高雄市三民區自立一路 283 號	(07)	321-4622
小港分行	81254	高雄市小港區宏平路 615 號	(07)	806-5171
立文分行	81358	高雄市左營區立文路 75 號	(07)	558-0711
右昌分行	81156	高雄市楠梓區加昌路 803 號	(07)	364-6530
五甲分行	83084	高雄市鳳山區五甲二路 280 號	(07)	726-0801
鼎力分行	80789	高雄市三民區鼎力路 37 號	(07)	346-5955
楠梓分行	81162	高雄市楠梓區楠梓路 24 號	(07)	353-5513
旗山分行	84243	高雄市旗山區中山路 158 號	(07)	661-2081
林園分行	83248	高雄市林園區東林西路 136 號	(07)	643-8141
岡山分行	82065	高雄市岡山區大德一路 16 號	(07)	623-6182
里港分行	90546	屏東縣里港鄉里港路 43 號	(08)	775-7735
永康分行	71049	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 625 號	(06)	203-6607
仁德分行	71743	台南市仁德區中正路二段 273 號	(06)	270-6361
台北分行	10451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 43 號	(02)	2563-3710
長安分行	10350	台北市大同區長安西路 205 號	(02)	2559-5500
羅東分行	26548	宜蘭縣羅東鎮中正北路 30 號	(03)	957-1259
竹北分行	30264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東一段 236 號	(03)	658-5818
重新分行	24144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四段 28 號	(02)	2977-9886
彰化分行	50063	彰化縣彰化市曉陽路 187 號	(04)	728-9399
東桃園分行	33044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 523 號 1 樓	(03)	316-1859
南港分行	11578	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二段 97 號 1 樓	(02)	2785-1001
北屯分行	40462	台中市北區文心路四段 172 號	(04)	2292-5258
土城分行	23645	新北市土城區金城路三段 33 巷 2 號	(02)	8261-1818
基隆分行	20145	基隆市信義區信一路 117 號	(02)	2422-2828
萬華分行	10874	台北市萬華區萬大路 333 號	(02)	2305-8699
花蓮分行	97342	花蓮縣吉安鄉中華路二段 200 號	(03)	853-9396
苗栗分行	36350	苗栗縣公館鄉大同路 252 號	(037)	222-618
龍井分行	43448	台中市龍井區臺灣大道五段 256、258 號	(04)	2633-0898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雲林分行	63344	雲林縣土庫鎮復興路 80 號	(05)	662-8889
南投分行	54263	南投縣草屯鎮太平路二段 118 號	(049)	273-3855
大里分行	41266	台中市大里區國光路二段 700 號	(04)	2482-0329
大同分行	10376	台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三段 110 號	(02)	2598-8979
台東分行	95052	台東縣台東市更生路 385 號	(089)	380-675
宜蘭分行	26066	宜蘭縣宜蘭市嵐峰路一段 171 號	(03)	923-1919
南桃園分行	33053	桃園市桃園區中山路 341 號	(03)	331-0299
汐止分行	22145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 175 號	(02)	8691-9985
和平分行	10643	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63 號	(02)	2396-5998
林口分行	33377	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三路 331 號	(03)	327-3559
豐原分行	42041	台中市豐原區中山路 277 號	(04)	2526-6166
竹科分行	30074	新竹市東區光復路一段 487 號	(03)	579-5799
總部分行	10449	台北市中山區民權西路 2 號	(02)	6618-0108
文心分行	40863	台中市南屯區文心路一段 1 號	(04)	2471-0561

(三)公司沿革：

1、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之情形：無。

2、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重要不動產之購置：

- (1) 為設立豐原分行，本行業於108.01.02辦理過戶購置，取得成本為41,566仟元，並於109.10.13興建建物完成，建物取得成本為29,052仟元。
- (2) 為設立林口分行，本行業於108.04.02辦理過戶購置，取得成本為130,427仟元。
- (3) 為業務發展需要，本行業於108.06.06購置位於「臺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一段82號1~4樓」不動產，取得成本為290,438仟元，並於1樓新設「數位生活體驗中心」。
- (4) 為強化事業群整合聯繫及因應組織發展需要，本行業於112.01.18購置位於「台北市中山區中山段二小段202等12筆地號」新建案，取得成本為8,151,541仟元(含112.8.24購置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152號170,146仟元)，作為企業總部大樓使用。
- (5) 為新福分行原有營業空間不敷使用，本行業於109.03.05購置位於「新北市新莊區幸福路800號2樓」不動產，取得成本為24,289仟元。
- (6) 為設立苗栗分行，本行業於109.04.22購置位於「苗栗縣公館鄉大同路254號」不動產，取得成本為20,744仟元，並於109.10.13重新興建完成「苗栗縣公館鄉大同路252號」，興建建物成本為21,812仟元。
- (7) 為新店分行原有營業空間不敷使用，本行業於109.07.27購置位於「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263-4號2樓」不動產，取得成本為18,161仟元。
- (8) 為設立里港分行，本行業於110.05.26購置位於「屏東縣里港鄉里港路43號」不動產，取得成本為15,760仟元。
- (9) 為設立南桃園分行，本行業於110.08.30購置位於「桃園市桃園區中山路341號」不動產，取得成本為73,040仟元。
- (10) 為設立宜蘭分行，本行業於111.01.22購置位於「宜蘭縣宜蘭市嵐峰路一段171號」不動產，取得成本為42,320仟元。

- (11) 為設立南投分行，本行業於111.06.08購置位於「南投縣草屯鎮太平路二段118及120號」不動產，取得成本為40,926仟元。
- (12) 為設立竹科分行，本行業於111.08.08購置位於「新竹市東區光復路一段487號」不動產，取得成本為119,203仟元。
- (13) 為設立台東分行，本行業於111.8.16購置位於「台東縣台東市更生路385號」不動產，取得成本為77,610仟元。
- (14) 為設立雲林分行，本行業於112.05.04購置位於「雲林縣土庫鎮復興段106地號」新建案，目前付31,800仟元，待付款31,800仟元，預計114年2月底取得。
- (15) 為設立鼎力分行，本行業於112.07.26購置位於「高雄市三民區鼎力路37號」新建案，取得成本為93,879仟元。
- (16) 為設立文心分行，本行業於112.10.13購置位於「台中市南屯區文心路一段1號、3號、5號各1~2樓」新建案，取得成本為209,590仟元。
- (17) 為設立萬華分行，本行業於112.4.12購置位於「台北市萬華區萬大路333號」不動產，取得成本為196,301仟元。
- (18) 為設立蘭雅分行，本行業於112.12.27購置位於「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六段37之2號1樓、2樓、39號1樓、2樓、39之1號1樓、2樓、39之2號1樓、2樓」不動產，取得成本為270,000仟元。
- (19) 為設立小港分行，本行業於112.12.04購置位於「高雄市小港區店鎮段一小段1008地號」新建案，目前付款15,450仟元，待付款87,550仟元，預計114年12月底取得。
- (20) 為新店分行原有營業空間不敷使用，本行業於113.5.6購置位於「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263-5號2樓」不動產，取得成本為17,880仟元。
- (21) 為設立大里分行，本行業於113.8.21購置位於「台中市大里區國光路二段696號、698、700號」不動產，取得成本為139,800仟元。
- (22) 為設立北屯分行，本行業於113.9.25購置位於「台中市北屯區東新段42地號」新建案，目前付款42,000仟元，待付款308,000仟元，預計116年7月底取得。
- (23) 為設立五股分行，本行業於113.10.9購置位於「新北市五股區成泰路三段138號、140號、142號、146號」不動產，取得成本為182,880仟元。
- (24) 為設立楠梓分行，本行業於113.12.18購置位於「高雄市楠梓區旗楠路122號」不動產，取得成本為168,000仟元。
- (25) 為設立士林分行，本行業於113.12.20購置位於「台北市士林區基河路35號、37號、39號」不動產，目前付款44,688仟元，待付款402,192仟元，預計114年9月底取得。
- (26) 為設立林森分行，本行業於114.1.15購置位於「新竹市東門街36號」不動產，取得成本為398,000仟元。

3、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金融新商品之推出：

109.05.04 推出「悠遊 VISA 金融卡」。

- 109.06.15 推出「線上申辦信用卡」業務。
- 109.09.11 開辦「境外資金外匯存款專戶」業務。
- 109.12.14 推出「外幣數位存款帳戶」業務。
- 110.02.25 推出「手機門號轉帳」。
- 110.08.25 推出「旺得福家庭信託-預訂型」服務業務。
- 110.11.10 推出「信用貸款線上申辦系統」業務。
- 111.01.26 開辦「線上預約開戶服務」業務。
- 111.07.13 推出「母子基金系統」業務。
- 112.07.06 推出「無卡提款功能服務」。
- 112.05.05 啟用「信用貸款線上對保」服務，並於 112 年 11 月 24 日啟用「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平臺(MyData)」功能，提供透過線上申請辦理信貸之客戶可快速取得申辦所需資料之管道。
- 112.11.06 建置「信用卡線上徵審系統」。
- 113.03.14 推出「行動企網 OTP 非約轉功能」、「簡易轉帳新增預約及週期性交易功能」業務。
- 113.06.01 推出「存款帳戶連結付款服務平台串接」服務。
- 113.08.14 提供「行動網銀 MID 門號認證服務暨 FIDO ID 行動金鑰管理服務」。
- 113.11.01 推出「鑫世界商務卡」。
- 114.01.15 推出「個人網銀/行動網銀海外債、ETF 交易功能」服務。
- 114.02.24 推出「銀證雙開服務」。

4、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百分之一以上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無。

5、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如更早年度之資訊對瞭解公司發展有重大影響時，亦應一併揭露：

本行第九屆董事之任期迄 113 年 6 月底屆滿，爰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於 113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改選，本次異動兩席，其中一席係因原任之獨立董事已任職三屆，另一席為本行顧問轉任董事。本次當選之董事經歷完整，對於公司營運及業務等各方面皆有深入了解，有利於提升公司營運績效及股東權益。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外在環境風險因素：

(1)國內外政府重要政策及法律暨財務會計準則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A、公開發行公司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113.01.11 修正)。

B、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113.01.11 修正)。

C、銀行經營證券業務風險管理規範(113.01.13 修正)。

- D、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會員及其銷售機構從事廣告及營業活動行為規範(113.01.15 修正)。
- E、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113.01.16 修正)。
- F、銀行業導入責任地圖制度自律規範(113.01.19 修正)。
- G、金融機構資通系統與服務供應鏈風險管理規範(113.01.25 修正；113.05.06 修正)。
- H、金融機構提供行動裝置應用程式作業規範(113.01.25 修正；113.05.03 修正)。
- I、金融機構使用電子簽名機制安全控管作業規範(113.01.29 修正)。
- J、個人購車貸款定型化契約不得記載事項(113.02.07 修正)。
- K、個人購屋貸款定型化契約不得記載事項(113.02.07 修正)。
- L、消費性無擔保貸款定型化契約不得記載事項(113.02.07 修正)。
- M、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會員銀行與網路借貸平臺業務事業間之業務合作自律規範(113.02.07 修正)。
- N、銀行與網路借貸平臺業務事業建立業務關係審查實務參考做法(113.02.07 修正)。
- O、銀行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113.02.19 修正)。
- P、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自律規範(113.02.19 修正)。
- Q、洗錢防制法第十五條之二第六項帳戶帳號暫停限制功能或逕予關閉管理辦法(113.02.29 修正)。
- R、信託業辦理電話行銷應遵循原則(113.03.11 修正)。
- S、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信用卡業務委員會所屬機構辦理信用卡業務自律公約(113.03.13 修正)。
- T、金融機構資訊作業韌性規範(113.03.14 修正)。
- U、金融機構運用人工智慧技術作業規範(113.03.14 修正)。
- V、銀行辦理不動產投保住宅火災保險約定範本(113.03.15 修正)。
- W、銀行業公平對待高齡客戶自律規範(113.03.21 修正)。
- X、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113.04.22 修正)。
- Y、因應國際間制裁相關議題實務參考做法(113.04.25 修正；113.05.28 修正)。
- Z、金融機構防漂綠參考指引(113.05.30 修正)。
- AA、中央銀行對金融機構辦理不動產抵押貸款業務規定(113.06.13 修正)。
- BB、銀行業金融友善服務準則(113.06.27 修正；113.09.16 修正)。
- CC、電子支付機構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範本(113.07.01 修正)。
- DD、金融機構作業委外使用雲端服務自律規範(113.07.04 修正)。
- EE、銀行業輔導客戶申報外匯收支或交易應注意事項(113.07.04 修正)。
- FF、保險代理人管理規則(113.07.22 修正)。
- GG、洗錢防制法(113.07.31 修正)。
- HH、證券交易法(113.08.07 修正)。

II、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113.08.08 修正)。

JJ、銀行受理客戶以網路方式開立數位存款帳戶作業範本(113.08.22 修正)。

KK、電子支付機構業務管理規則(113.10.11 修正)。

LL、金融機構及提供虛擬資產服務之事業或人員防制詐欺犯罪危害應遵循事項辦法(113.11.29 修正)。

MM、金融機構資通安全防護基準(113.12.19 修正；114.02.06 修正)。

NN、保險業務員管理規則(114.01.02 修正)。

OO、金融消費爭議處理機構設立及管理辦法(114.02.26 修正)。

本行自知悉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預計將對本行之財務業務發生影響者，即轉知相關單位，請其檢視內部規章是否有增修必要，如有不符新規定者，則由權責單位修改之，並擬定因應措施及進行員工教育訓練。

(2)國內外經濟金融及經營環境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國內經濟方面，受惠全球經濟持穩，人工智慧(AI)等新興科技需求持續擴增，加上年終旺季效應等有利因素挹注，全年出口達 4,750.7 億美元，創下史上次高。因全球經濟仍受通膨及高利率影響，需求續疲，惟高效能運算及人工智慧等新興科技應用商機熱絡，隨新興科技拓展、供應鏈庫存逐漸正常，我國出口動能回升。行政院主計總處預測 114 年經濟成長率為 3.29%。

展望 114 年，全球經濟仍將面臨諸多挑戰，國際地緣政治情勢及美國新政府經貿政策動向仍具高度不確定性，惟隨全球通膨趨緩、主要國家降息，世界貿易可望穩步擴張，加以 AI 等新興應用商機強勁，國內半導體業者兼具先進製程及高階產能等優勢。

(3)國內外市場競爭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隨著金融自由化與國際化政策，放寬外商銀行來台設點，並鼓勵合併，外商銀行挾其海外母集團資源及創新、系統技術、新思維，與本國客戶建立密切往來關係，憑藉集團內海外據點與平台提供台商跨國性金融服務，使國內銀行業競爭更形激烈。本行將以健全經營體質及改善財務結構為首要目標，維持良好存放比結構，致力於存、放款均衡發展，另透過分行遷移、遷址，逐步提高通路之經營效能及各區域市場佔有率，同時持續各項業務改革，穩定提升整體獲利與競爭力；長期則以擴充金融周邊事業、規劃申辦海外分支機構、擴大營業版圖為目標。

(4)不動產市場景氣變化對抵押擔保品價值及授信資產品質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行在審查授信放款案件時，優先衡量其信用風險及違約可能性，評估企業或個人戶本身的償債能力，其次才是抵押擔保品價值之評價。在衡酌借款人條件時，均謹慎審核其還款來源及核貸成數，並適度核減高風險擔保品之貸放成數。此外，本行授信審查及債權管理部門定期透過不動產相關資訊蒐集及分析，有效掌握不動產景氣變化，作為訂定差異化授信政策之依據，以控管授信資產風險與品質，並降低不動產價格波動對抵押擔保品價值之影響。

(5)國內外法令差異對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之影響：

本行隨時注意國內外法令變動及差異，並評估其影響，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法令對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有重大影響。

(6)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隨著科技的進展，本行以顧客價值與體驗為核心，針對作業流程進行簡化，並運用數位科技與既存營運模式持續進行數位轉型。自 111 年 7 月推出新一代企業網路銀行及行動企網 APP；112 年 7 月提供無卡提款、手機門號轉帳 2.0 等服務；113 年 3 月推出行動企網新增 OTP 非約轉功能；個人網路銀行 / 行動網路銀行 APP 新增海外債、ETF 交易功能；及於行動網路銀行推出 MID+FIDO ID 數位身分識別認證等服務，大幅提升客戶取得金融服務便利性。

為順應金融科技(FinTech)的發展趨勢，積極探討 AI 對本行之實際應用面，並持續推動數位化金融服務，同時發展數位支付，藉由結合本行存款帳戶連結電支帳戶擴大通路及尋求異業合作夥伴，如陽信電商、陽信證券、街口支付、萊爾富、寶雅國際等，不斷拓展客群、建立夥伴關係營運生態圈。並運用科技工具經營社群，提供互動模式了解客戶需求，定期掌握市場脈動，並進行適當的行銷推廣。

隨著金融科技的興起，顧客開始選擇透過更便利的工具，例如：自動化和人工智慧等技術進行交易，使得銀行業對於科技越來越依賴，導致資通安全風險增高。持續強化人員的資安意識，強化內部員工資訊安全觀念及新型的資安攻擊方式，郵件社交工程之教育訓練(每年三小時)及攻擊演練測試。隨時吸收資訊安全新知並透過 F-ISAC 情資分享及 SOC 資安監控，積極更新系統弱點、升級資安防護強度及增加縱深層面；此外，對於產業之科技改變情形及變化趨勢進行評估，對公司未來發展及財務業務之影響作好相關之規劃及採取必要因應措施，落實資訊安全管理，將資安風險發生的可能性降到最低，確保消費者使用安全。全球性全時段監控本行網站及行動裝置應用程式(APP)是否遭受偽冒釣魚網站及 APP，進行關閉使本行客戶不會被詐騙。本行參加鷹眼聯盟，聯盟成員可透過「鷹眼模型」這套 AI 系統辨認出高風險帳戶，並從異常的金流中，識別詐騙行為。

2、營運風險因素：

(1)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政策：

本行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高階管理階層、稽核處、風險管理處、各業務主管單位及各營業單位。董事會為本行風險管理最高單位，對建立銀行之風險管理制度及確保其有效運作負有最終之責任。風險管理委員會職掌風險管理議題之審議，並監控風險管理政策及相關規範遵循之情形。各營業單位的風險部位應維持在核定的限額之內，當營業單位違反各項風險限額時，各業務主管單位或風險管理處應即時通知營業單位調整並視情況簽報處置。本行各項交易、投資及授信等業務，須依性質訂定停損點或風險集中限額，並依本行業務規模、信用、市場與作業風險及未來營運趨勢等監控資本適足情況，俾維持符合主管機關規範之資本適足率。

(2)衡量與控管各風險之方法及暴險量化資訊：

本行之風險管理係按信用、市場及作業各類型風險訂定量化或其他可行之質化方法予以衡量，各業務主管單位應定期將監控報表通報風險管理處層轉高階管理階層知悉，俾落實管理機制。如有逾越部位、限額或造成損失時，應立即採取因應措施或控制損害，並呈報高階管理層級。另為遵循資本適足監理審查原則，各業務主管單位應依主管機關規定格式內容、方式及頻率等，提供並揭露相關量化及質化指標等資訊。

(3)資產品質：列明最近二年度逾期授信金額、授信風險集中情形、資產及負債到期分析與市場風險敏感性等資訊。

A、逾期授信金額

(A)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資產品質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月			113 年 12 月 31 日				
業務別 \ 項目			逾期放款金額 (註 1)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註 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 蓋率(註 3)
企業 金融	擔保		194,569	212,880,277	0.09	2,594,230	1,333.32
	無擔保		8,243	58,139,834	0.01	709,728	8,610.07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 4)		7,772	37,455,454	0.02	465,363	5,987.69
	現金卡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 5)		1,488	1,514,223	0.10	19,468	1,308.33
	其他 (註 6)	擔保	29,747	159,646,960	0.02	1,953,908	6,568.42
		無擔保	2	35,862,861	0.00	435,969	21,798,450.00
放款業務合計			241,821	505,499,609	0.05	6,178,666	2,555.06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 蓋率
信用卡業務(註 8)			2,388	805,248	0.30	14,734	617.00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註 7)			-	-	-	-	-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月			112 年 12 月 31 日				
業務別 \ 項目			逾期放款金額 (註 1)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註 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 蓋率(註 3)
企業 金融	擔保		2,004	209,651,703	0.00	2,691,635	134,313.12
	無擔保		196	55,124,655	0.00	705,247	359,819.90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 4)		3,926	34,948,904	0.01	457,353	11,649.34
	現金卡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 5)		2,320	1,330,950	0.17	18,513	797.97
	其他 (註 6)	擔保	7,902	149,583,270	0.01	1,929,535	24,418.31
		無擔保	0	31,943,898	0.00	409,885	0.00
放款業務合計			16,348	482,583,380	0.00	6,212,168	37,998.68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 蓋率
信用卡業務(註 8)			1,342	712,366	0.19	15,024	1,119.15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註 7)			-	-	-	-	-

註 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 94 年 7 月 6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0378 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 2、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註 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註 4、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 5、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 94 年 12 月 19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10950 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 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 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 94 年 7 月 19 日金管銀（五）字第 094000494 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註 8、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B)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免列報逾期項目	放款總餘額	應收帳款總餘額	放款總餘額	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註 1)	81	-	121	-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註 2)	599	494	472	354
合計	680	494	593	354

註 1、依 95 年 4 月 2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 2、依 97 年 9 月 1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700318940 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B、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排名 (註 1)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註 2)	授信總餘額 (註 3)	占本期淨 值比例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 別(註 2)	授信總餘 額(註 3)	占本期淨 值比例
1	A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6,247,965	12.64%	A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7,261,340	15.96
2	B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4,001,946	8.10%	B集團建築工程業	4,466,458	9.82
3	C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3,548,766	7.18%	C 集團不動產租售業	3,982,284	8.75
4	D 集團鋼鐵軋延及擠型業	3,427,084	6.93%	D 集團鋼鐵軋延及擠型業	3,030,225	6.66
5	E 公司不動產開發業	3,120,000	6.31%	E集團不動產租售業	2,844,405	6.25
6	F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2,664,909	5.39%	F 集團其他服飾品批發業	2,804,509	6.16
7	G 集團其他服飾品批發業	2,481,884	5.02%	G公司不動產開發業	2,035,000	4.47
8	H 公司電池製造業	2,277,886	4.61%	H 公司電池製造業	1,894,464	4.16
9	I 集團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2,074,000	4.20%	I集團人造纖維梭織布業	1,839,817	4.04
10	J 公司不動產開發業	2,035,000	4.12%	J 公司短期住宿業	1,675,617	3.68

註 1、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請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應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如 A 公司（或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若為集團企業，應揭露對該集團企業風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應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註 2、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註 3、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C、資產及負債到期分析

(A)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 天至 10 天	11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	流入	696,217,416	73,565,987	24,575,658	35,606,188	61,743,331	115,642,880	385,083,372
	流出	793,108,147	37,564,112	42,941,526	110,729,931	139,460,024	217,448,251	244,964,303
期距缺口		(96,890,731)	36,001,875	(18,365,868)	(75,123,743)	(77,716,693)	(101,805,371)	140,119,069

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 天至 10 天	11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	流入	649,997,101	55,130,889	25,405,677	36,181,065	58,340,412	103,015,751	371,923,307
	流出	747,120,727	40,360,036	43,294,857	100,505,248	109,970,122	224,324,852	228,665,612
期距缺口		(97,123,626)	14,770,853	(17,889,180)	(64,324,183)	(51,629,710)	(121,309,101)	143,257,695

註：銀行部分係指全行新臺幣之金額。

(B)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	流入	1,910,807	149,652	95,546	101,033	147,245	1,417,331
	流出	1,933,158	737,978	705,415	309,047	149,564	31,154
期距缺口		(22,351)	(588,326)	(609,869)	(208,014)	(2,319)	1,386,177

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 天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	流入	1,925,322	326,601	134,527	68,808	103,068	1,292,318
	流出	1,960,662	724,281	617,197	409,636	166,140	43,408
期距缺口		(35,340)	(397,680)	(482,670)	(340,828)	(63,072)	1,248,910

註：銀行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

D、市場風險敏感性

(A)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 至 90 天(含)	91 至 180 天(含)	181 天至 1 年(含)	1 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518,769,821	25,378,971	4,473,983	99,935,687	648,558,462
利率敏感性負債	272,345,727	266,260,042	75,047,047	20,297,371	633,950,187
利率敏感性缺口	246,424,094	(240,881,071)	(70,573,064)	79,638,316	14,608,275
淨值					50,150,593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2.3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9.13

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 至 90 天(含)	91 至 180 天(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485,776,873	21,450,455	2,715,387	95,257,540	605,200,255
利率敏感性負債	280,234,378	215,535,170	75,907,390	17,944,980	589,621,918
利率敏感性缺口	205,542,495	(194,084,715)	(73,192,003)	77,312,560	15,578,337
淨值					46,187,526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2.64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3.73

註 1、公司部分係指全行新台幣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註 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 3、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 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B)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1 至 90 天(含)	91 至 180 天(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595,015	78,739	98,630	1,107,928	1,880,312
利率敏感性負債	1,324,419	308,488	149,220	1,055	1,783,182
利率敏感性缺口	(729,404)	(229,749)	(50,590)	1,106,873	97,130
淨值					(21,788)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5.45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445.80)

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目	1 至 90 天(含)	91 至 180 天(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713,421	90,233	42,117	1,014,580	1,860,351
利率敏感性負債	1,283,920	403,103	165,862	0	1,852,885
利率敏感性缺口	(570,499)	(312,870)	(123,745)	1,014,580	7,466
淨值					(21,990)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0.4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3.95)

註 1、公司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註 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 3、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 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4)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為強化與國際金融市場接軌，透過網路銀行 / 行動網路銀行 APP，提供客戶 24 小時全方位理財功能，進行國外股票、ETF 交易，持續提升本行手續費收入。又為進一步提升數位身分識別認證強度及應用廣度，本行數位身分識別認證標準(FIDO)服務建置完成後，認證規格將再升級財金公司金融 Fast-ID，除強化身分識別認證強度，更可推廣跨銀行認證相關業務。另為因應未來金融服務趨勢，電子金融部透過整合及提升本行既有數位金融產品，冀望不斷提升數位金融各項服務，114 年度本行將持續充實電子金融業務，規劃如下：

A、提昇電子銀行服務：

- (A)持續優化企業網路銀行：企業網路銀行以彈性架構發展，提供更符合客戶需求之服務。另結合數位存款帳戶，提供企業員工更便利的薪轉戶開戶作業體驗。
- (B)促進數位存款帳戶與本行信用卡線上申辦之便利性。
- (C)持續強化行動網路銀行：因應科技及法規的演進，強化各項功能
 - 甲、優化財富管理功能，提供多元化理財管道，提升本行手續費收入。
 - 乙、加強安控行動身分認證，確保用戶線上環境交易安全。
 - 丙、提供多樣化生活應用功能，並持續開放線上申請服務。

B、業務流程精進與自動化(RPA)：

- (A)MyData 數位閘道平臺運用：串接本行其他線上申辦系統，縮短客戶現行申辦耗時程序，客戶免自行提供財力資料，快速完成申辦之升級體驗。
- (B)串接 eDDA 電子化授權業務、eACH：提供線上授權扣款服務，從他行扣款入本行，參與本行各項業務服務。
- (C)推動本行數位化轉型暨業務流程精進、自動化。
 - 甲、信託部國外基金清算流程導入 RPA：已上線。
 - 乙、擴大 RPA 導入場域：盤點各業務適用場域後，於 114 年度第一季舉辦流程工作坊，梳理業務流程，並進行後續自動化作業。

C、跨售協銷：

- (A)藉由本行與陽信證券(股)公司雙方線上開立證券戶及本行數位存款帳戶之「銀證雙開」合作案，進行跨售並提升線上開立證券戶及交割帳戶之便利性。
- (B)內部：持續運用本行信用卡暨有之特約商店與信託部已簽訂信託專戶之信託客戶、授信戶，推廣開立企網銀，藉此提高業務黏著度。
- (C)外部：攜手電子支付業者(如街口支付)、零售通路商(如寶雅國際)、量販店(如小北百貨)及超商業者(如萊爾富)合作，擴大本行數位金融業務推展通路，提供雙方客戶完整而有效的 O2O 交易解決方案，並開展多元獲客管道，爭取更多年輕客群，提高本行競爭優勢。

D、SWIFT ISO20022 標準 XML 電文格式轉移暨外匯系統配合程式修改。

E、財金跨行交易(外幣)離線作業。

F、企業代收系統升級及功能服務優化。

G、新消金徵審系統。

(5)公司投資活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為因應金融情勢快速變遷並提供客戶多元化金融服務，本行除持續充實營運資本外，亦積極結合其他金融領域，發展多角化金融業務。基此，本行轉投資陽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陽信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陽信財產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金陽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陽信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及陽信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等，提供客戶辦理上

市(櫃)股票經紀、買賣、交割業務，以及保險商品業務，金融機構之金融債權收買、評價或拍賣業務，租賃業務及電子商務業務等服務，冀望在既有之人脈、地緣基礎上擴大服務層面。

本行於 105 年獲主管機關核准兼營人身及財產保險代理業務，採「吸收合併」之方式合併陽信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陽信財產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106 年成立保險代理專責部門。107 年為拓展海外市場，轉投資設立柬埔寨微型財務公司。108 年積極發展 Fintech，跨界智慧無人超市，設立「陽信數位生活體驗中心」，並榮獲財金公司頒發「電子金流業務最佳服務創新獎」。此外，本行多年來，積極配合政府政策，加強發展中小型企業放款以擴大利差，全力提供中小企業最佳服務與協助，並在 9 年內 7 度獲得「本國銀行加強辦理中小企業放款方案」績效甲等銀行。為提升本行市場競爭力，本行 110 年與陽信商店街合作建立「陽信生態圈」，客戶可透過與本行各項業務往來獲得「Sunny Life 賞利點」，再以點數向商店街兌換餐飲券、住宿券及實體商品等多樣好禮，或用於折抵商店街消費無上限，逐步形塑陽信金融服務的生態圈。

112 年 10 月搬遷進駐位於台北市中山區民權西路與中山北路之新總部大樓，本行總行大樓更獲得銀級綠建築標章，落實淨零碳排目標。截止 113 年底全臺分行數成長至 108 間。本行未來將持續專注於業務拓展與成長、兼顧放款質與量、清理不良資產，及透過合理評估各項支出，達到成本最小化之目的；同時戮力提高資本適足率，強化財務結構及經營體質，並藉由創造多元收入、提升服務品質、增強組織效能、健全績效管理、落實 ESG，達成永續經營之目標。

(6)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 108 家分支機構均設於國內；擴充營業據點有助本行在地理環境上發揮業務併肩支援效果，透過區域互補及通路整合，強化市場競爭力。

本行新設營業據點之前，均先進行詳細市場調查與審慎評估分析，並持續關注各分支機構營運狀況，強化法令遵循與內控機制，嚴格把關顧客資訊安全，降低營運風險。

(7)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為分散業務集中的風險，兼顧資產品質與收益，對授信業務訂定相關授信風險承擔比率限制措施，並衡酌經濟環境變動、行業景氣起伏、本行授信政策及業務發展需要等因素適時調整。同時積極推展外匯、信託、保險、理財、信用卡等金融服務，提供多元化商品，以逐步調整資產及獲利結構，降低業務過度集中風險。

(8)預期未來主要業務(含業務類別、交易量及收益情形)可能產生重大變化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行未來主要業務仍以放款為主，採穩健經營並機動配合主管機關政策推動業務，由於政府施政均為公開宣示之長期方針，對本行可能產生重大變化之影響相對有限。

本行目前授信策略以收益性佳的中小企業授信及其周邊業務(如外匯)、信用貸款等為主，且中小企業授信基於風險控管考量，持續以不動產擔保或信保基金保證搭配不動產二順位或徵提其他有價值擔保品等方式承作，並注重客戶篩選及了解客戶實際經營狀況，以明確

還款來源，可有效降低整體授信風險。

(9)經營權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本行經營權相對穩定，尚不致有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致經營權產生變動，進而對公司產生影響及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百分之一以上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1)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2)員工舞弊或疏失可能造成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行每年簽訂銀行綜合保險契約，以維護並保障客戶及本行權益，並透過嚴謹之內部控制機度運作，及定期辦理稽核相關教育訓練，將舞弊或疏失之可能性降至最低；另藉由完善的通報系統及因應措施，可將員工舞弊或疏失事件造成之影響降至最小。

(13)資訊系統損害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資訊設備如配置不當會產生出安全漏洞，駭客便可利用資安漏洞入侵系統，進而竊取或修改資料。定期檢視系統及設備更新狀態，實施備援演練、強化供電機房環境穩定及建置備援網路預防單點故障，實現對客戶各項金融服務不中斷之服務品質。

(14)金融控股公司之集團經營對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3、其他風險因素：

(1)信用評等現況及過去二年度之變化：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信用評等機構	惠譽國際信用評等	惠譽國際信用評等	惠譽國際信用評等
授予評等日期	112 年 4 月 20 日	113 年 4 月 9 日	114 年 6 月 26 日
長 期	A(twn)	A(twn)	A(twn)
短 期	F1(twn)	F1(twn)	F1(twn)
展 望	穩定	穩定	穩定

(2)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行秉持「穩健、前瞻、專業、熱誠」的理念，以維護客戶權益為最優先，提供客戶財富最好的保障；本行設有發言人機制，並設有法務專責部門，以及聘任法律諮詢顧問，如發現大眾傳播媒體報導與事實不符時，將審慎並儘速因應或澄清，可將企業形象之影響降至最低。

(3)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一以上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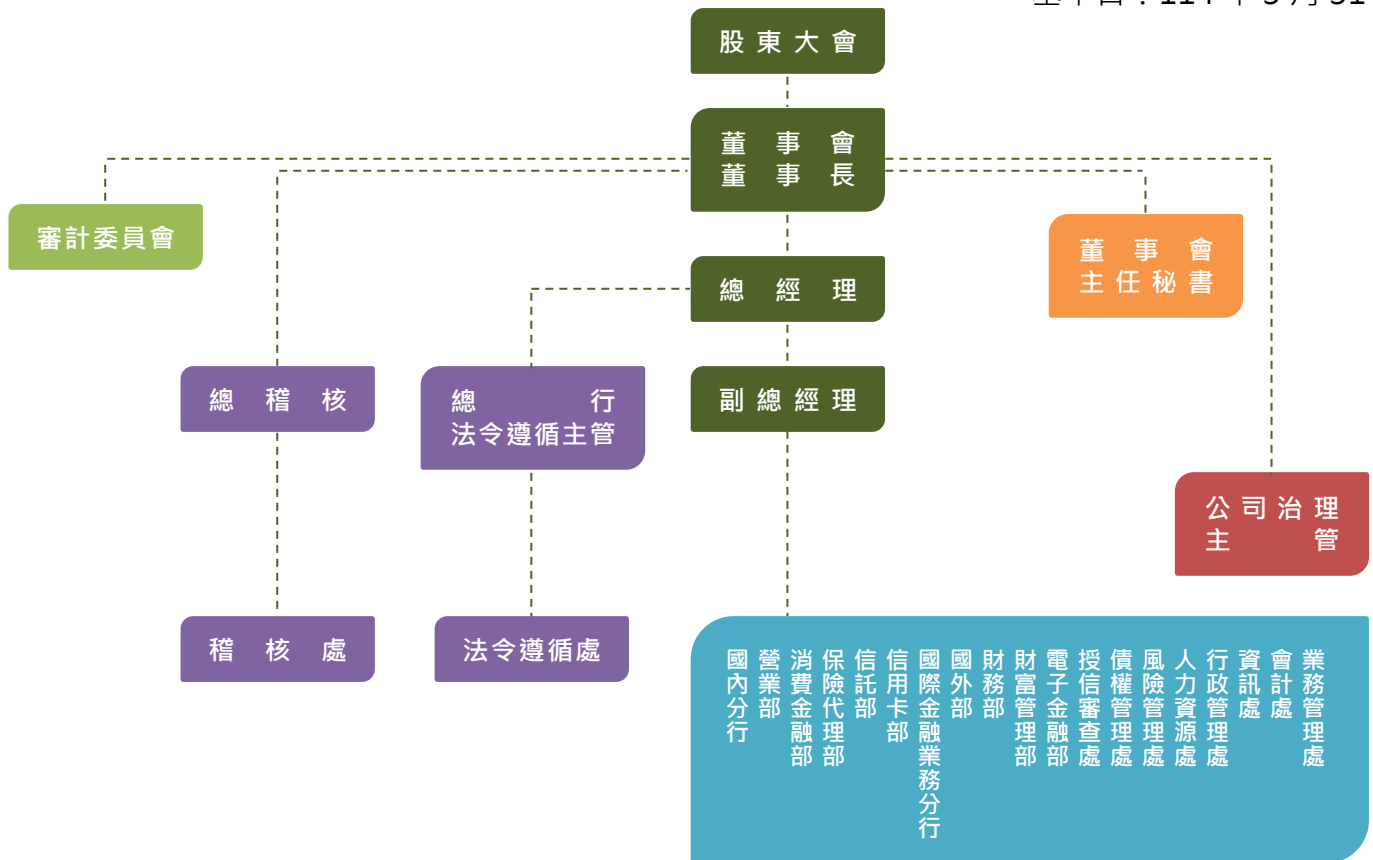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基準日：114 年 3 月 31 日



2、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本行設總行及分行，總行分設業務管理處、會計處、資訊處、行政管理處、人力資源處、風險管理處、債權管理處、授信審查處、電子金融部、財富管理部、財務部、國外部、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信用卡部、信託部、保險代理部、消費金融部、營業部；主要職掌如下：

- (1)業務管理處：全行經營策略、政策及整體性綜合規劃、研究發展、考核等業務。
- (2)會計處：營業預算之編審、核配及有關事項、結、決算之編製等會計管理事項。
- (3)資訊處：全行資訊業務制度及資訊系統之規劃、建置與管理等業務。
- (4)行政管理處：文書處理、檔案管理等各項文書管理業務及有關總務、資本支出、營繕工程等各項業務。
- (5)人力資源處：員額編製、員工甄選、任免、遷調、年度訓練計畫之擬定及執行等相關業務。
- (6)風險管理處：風險管理政策及制度，風險管理機制之規劃、建置、執行以及整體經營風險之評估、監督、控管等。
- (7)債權管理處：授信覆審、逾期放款、追索債權、前置協商等債權管理業務之規劃、督導及管理。
- (8)授信審查處：全行授信政策之擬訂及授信審查業務之督導與管理。
- (9)電子金融部：負責電子金融之營運策略、商品規劃、建置管理、行銷推廣等。
- (10)財富管理部：財富管理業務之經營政策擬訂與管理、相關商品之研發與行銷等事項。
- (11)財務部：新臺幣及外幣資金之營運與管理、財務及投資管理相關事務。

(12)國外部：外匯業務之規劃、推展與管理。

(13)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境外公司存匯款、進出口及外幣授信、特定金錢信託等業務。

(14)信用卡部：信用卡產品相關業務規劃、推展及管理等等事項。

(15)信託部：信託業務之規劃、推展及管理等等事項。

(16)保險代理部：保險業務、產壽險商品之營運規劃、產品代理、推展等等事項。

(17)消費金融部：二順位房貸、車貸、通信貸款及小額信貸等屬個人消費性 / 信用貸款業務規劃推展及管理等等事項。

(18)營業部：存款、匯兌、出納、代理、授信、外匯、信託及理財業務之營運。

本行另設稽核處掌理業務、資訊、帳務、財務及各項庫存保管品之稽核等事項，稽核處及稽核人員執行職務應受總稽核之指揮監督；法令遵循處隸屬總經理，為法令遵循單位，負責法令遵循制度之規劃、管理及執行，並由總經理指派總行法令遵循主管負責綜理全行法令遵循事務。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圖

基準日：113年12月31日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基準日：113年12月31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陽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87.02.04	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五段 165 號地下之 2	502,000	投資證券業務
金陽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5.10.23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156 號 7 樓	273,139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
陽信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101.11.28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156 號 7 樓	1,525,000	租賃業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陽信融資租賃 (香港) 有限公司	102.01.24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302-8 號集成中心 2702-03 室	USD 3,000 萬元	融資租賃及投資 業務
陽信融資租賃 (中國) 有限公司	102.05.20	上海市黃浦區延安東路 618 號 5 樓 D 室	USD 3,000 萬元	融資租賃業務
陽信電子商務 股份有限公司	103.08.01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 段 156 號 7 樓	79,290	電子商務、行動 支付平台營運管 理
Sunny Microfinance PLC.	107.12.20	柬埔寨金邊市隆邊區塔仔 山 106 街 19&20 號 6 樓	USD 1,480 萬元	融資業務

3、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請參見本公開說明書第38頁。

(三)董事及監察人

1、姓名、性別、年齡、國籍或註冊地、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基準日：113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註 1)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 2)	國籍或 註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註 3)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 4)	目前兼任本行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 5)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陳勝宏	男 71~80 歲	中華民國	104.06.15	113.06.17	3 年	11,029,282	0.29	11,801,331	0.31	5,313,395	0.14	-	-	立法委員、台北市議員、陽明山信用合作社理事主席、陽信商業銀行董事長及常務董事、全陽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財團法人陽信文教基金會董事長；大學畢業	財團法人陽信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董事兼 副總經理	何利偉	父子	無
常務 董事	劉振陞	男 81~90 歲	中華民國	89.06.12	113.06.17	3 年	5,704,648	0.15	5,920,973	0.16	475,307	0.01	-	-	日健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陽明山信用合作社理監事、陽信商業銀行董事及常務董事、石牌自強綜合市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財團法人陽信文教基金會董事；高商畢業	財團法人陽信文教基金會董事	協理	劉明杰	父子	無
																	協理	劉明哲	父子	
常務 董事	張書銘	男 51~60 歲	中華民國	104.06.15	113.06.17	3 年	10,476	0.00	2,011,624	0.05	-	-	-	-	成陽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成陽出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印刷文學生活雜誌出版有限公司董事長、新銘營造有限公司董事長、金陽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海王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科技圖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花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海王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廣智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新銘營造有限公司董事長、陽銘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晉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立坤投資有限公司股東、海王投資有限公司股東、詩人部落雜誌社負責人、成陽出版社負責人、台灣人民出版社負責人、陽信商業銀行董事；研究所畢業	成陽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成陽出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印刷文學生活雜誌出版有限公司董事長、海王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科技圖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海王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新銘營造有限公司代表人、陽銘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晉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立坤投資有限公司股東、海王投資有限公司股東	董事	張書華	兄弟	無

職稱 (註 1)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 2)	國籍或 註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註 3)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 4)	目前兼任本行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 5)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常務 董事	季延平	男 71~80 歲	中華 民國	110.07.01	113.06.17	3 年	-	-	-	-	-	-	-	-	中央大學資訊管理學 系系主任、政治大學 資訊管理學系副教授； 博士畢業	優盛醫學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獨立 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何利偉	男 41~50 歲	中華 民國	107.06.04	113.06.17	3 年	3,958,158	0.10	4,436,858	0.12	-	-	-	-	陽信商業銀行經理、 協理及副總經理、陽 信國際租賃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財團法人 陽信文教基金會董 事；研究所畢業	富利陽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監察 人、財團法人陽 信文教基金會董 事、全陽建設股 份有限公司監察 人、何利偉企業 社負責人	董事長	陳勝宏	父子	無
董事	張書華	男 51~60 歲	中華 民國	104.06.15	113.06.17	3 年	2,089	0.00	1,502,235	0.04	-	-	-	-	廣智文化事業股份 有限公司董事長、晉 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串成裝訂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海 王印刷事業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科技圖 書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海王開發建設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成陽出版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新銘營造 有限公司股東、海王 投資有限公司股東、 陽銘投資有限公司 股東、立坤投資有 限公司股東、陽信 商業銀行董事；專 科畢業	廣智文化事業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 長、晉辰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 長、串成裝訂股 份有限公司董 事、海王印刷事 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科技圖 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海王開發 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成陽出 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擎邦國際 科技工程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新 銘營造有限公司 股東、海王投資 有限公司股東、 陽銘投資有限公 司股東、立坤投 資有限公司董事	常務 董事	張書銘	兄弟	無
董事	富利陽 投資股 份有限 公司	男 81~90 歲	中華 民國	104.06.15	113.06.17	3 年	449,137,203	11.85	510,376,133	13.47	-	-	-	-	陽明山信用合作社理 事、陽信商業銀行董 事及常務董事、財團 法人陽信文教基金會 董事；高中畢業	銘寬有限公司股 東、財團法人陽 信文教基金會董 事	無	無	無	無
	代表 人： 何順正						8,739,389	0.23	8,739,389	0.23	8,591,019	0.23	-	-						
董事	陳金鑑	男 61~70 歲	中華 民國	107.06.04	113.06.17	3 年	4,398,980	0.12	4,706,908	0.12	-	-	-	-	陽明山信用合作社理 事、陽信人身保險代 理人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長、陽信財產保險 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陽信商業銀 行董事及顧問、金佳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 察人、昱舜有限公司 董事、財團法人陽信 文教基金會董事；大 學畢業	昱舜投資有限公 司董事、財團法 人陽信文教基金 會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陳伊宸	男 31~40 歲	中華 民國	107.06.04	113.06.17	3 年	-	-	-	-	-	-	-	-	珀頓企業股份有限公 司副總經理、力宸投 資股份有限公司副總 經理、Empire Voice Int'l INC 董事；美國 賓州柏奇門中學畢業	力宸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珀 頓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董事	謝逸東	男 71~80 歲	中華 民國	98.06.22	113.06.17	3 年	996,504	0.03	1,105,817	0.03	2,094,228	0.06	-	-	高雄市第一信用合作 社分社經理、高新高 商業銀行營業部協理、 陽信商業銀行董事及 分行協理；專科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張武平	男 81~90 歲	中華 民國	113.06.17	113.06.17	3 年	7,967,738	0.21	8,525,479	0.23	6,476,519	0.17	-	-	陽明山信用合作社理 事、陽信商業銀行董 事、常務監察人、常 務董事及顧問、卡比 貿易有限公司股東、 平安建設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長、財團法人 陽信文教基金會董 事；高商畢業	平安建設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長、 財團法人陽信文 教基金會董事、 卡比貿易有限公 司股東、大華瓦 楞紙器廠有限公 司股東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吳英世	男 71~80 歲	中華 民國	110.07.01	113.06.17	3 年	-	-	-	-	-	-	-	-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局 長、財政部北區國稅 局局長、台灣金融資 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研究所畢業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註 1)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 2)	國籍或 註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註 3)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 4)	目前兼任本行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 5)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林瑞雲	女 61~70 歲	中華 民國	113.06.17	113.06.17	3 年	-	-	-	-	-	-	-	-	文化大學講師、兆豐 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總經理、 發言人、公司治理主 管及資安長、兆豐商 業銀行監察人、兆豐 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長及監察人、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常 務董事、將來商業銀 行董事、兆豐票券金 融股份有限公司監察 人及董事、兆豐創業 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長兼總經理、全球 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 司監察人；研究所畢 業	全球創業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監察 人	無	無	無	無

註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 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 41~50 歲或 51~60 歲。

註 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 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5：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基準日：114 年 6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2)	持股比例(%)
富利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薛凌	99.73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2)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2、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基準日：113 年 12 月 31 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陳勝宏	1.具有商務及銀行業務之工作經驗。 2.歷任本行董事長、常務董事。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	無
劉振陞	1.具有商務及銀行業務之工作經驗。 2.歷任本行常務董事。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	無
張書銘	1.具有商務及銀行業務之工作經驗。 2.歷任本行董事。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	無
季延平	1.具有商務、科技、營運判斷能力及銀行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2.歷任中央大學資訊管理學系系主任、政治大學資訊管理學系副教授、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學程執行長。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	優盛醫學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何利偉	1.具有商務及銀行業務之工作經驗。 2.歷任本行經理、協理及副總經理。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	無
張書華	1.具有商務及銀行業務之工作經驗。 2.歷任本行董事。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	無
何順正(註 3)	1.具有商務及銀行業務之工作經驗。 2.歷任本行董事、常務董事。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	無
陳金鎰	1.具有商務及銀行業務之工作經驗。 2.歷任本行董事及顧問。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	無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陳伊宸		1.具有商務及銀行業務之工作經驗。 2.歷任本行董事。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	無
謝逸東		1.具有商務及銀行業務之工作經驗。 2.歷任本行董事及分行協理。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	無
張武平		1.具有商務及銀行業務之工作經驗。 2.歷任本行常務監察人、常務董事、董事及顧問。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	無
吳英世		1.具有商務、科技、財務、營運判斷能力及銀行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2.歷任財政部高雄國稅局局長、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局長、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	無
林瑞雲		1.具有銀行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及危機處理能力。 2.歷任文化大學講師、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發言人、公司治理主管及資安長、兆豐商業銀行監察人、兆豐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及監察人、台灣中小企業銀行常務董事、將來商業銀行董事、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及董事、兆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全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	無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性情形如下：

- (1) 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2) 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 (3) 未擔任與本行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4) 未擔任最近 2 年提供本行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3：所代表法人：富利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自107年6月起，本行全體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依本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董事會應負責本行整體經營策略與重大政策，有效監督經理階層，並對所有股東負責。本行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1)營運判斷能力。
-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3)經營管理能力。
- (4)風險管理能力。
- (5)危機處理能力。
- (6)產業知識。
- (7)國際市場觀。
- (8)領導能力。
- (9)決策能力。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形如下表：

董事 姓名	基本條件													專業背景			多元化核心項目										
	性別	國籍	學歷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21至30	31至40	41至50	51至60	61至70	71至80	81至90	3年以下	3至9年	9年以上	會計	財務	法務	商務／科技	營運判斷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風險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陳勝宏	男	中華民國	逢甲大學國際貿易系畢業						●									●	●	●	●	●	●	●	●	●	●
劉振陞	男	中華民國	開南商工高商科畢業							●								●	●	●	●	●	●	●	●	●	●
張書銘	男	中華民國	國立臺北大學企管碩士畢業				●											●	●	●	●	●	●	●	●	●	●
季延平	男	中華民國	美國馬里蘭大學管理博士畢業						●				●					●	●	●	●	●	●	●	●	●	●
何利偉	男	中華民國	美國加州拉西瑞亞大學企管碩士畢業	●			●											●	●	●	●	●	●	●	●	●	●
張書華	男	中華民國	聖約翰科技大學專科部機械工程科畢業					●										●	●	●	●	●	●	●	●	●	●
何順正(註)	男	中華民國	育英中學高中部畢業							●								●	●	●	●	●	●	●	●	●	●
陳金鎰	男	中華民國	東海大學社會學系畢業						●									●	●	●	●	●	●	●	●	●	●
陳伊宸	男	中華民國	美國賓州柏奇門中學畢業			●												●	●	●	●	●	●	●	●	●	●
謝逸東	男	中華民國	成功大學附設空中商業專科進修補習學校會計統計科畢業							●								●	●	●	●	●	●	●	●	●	●
張武平	男	中華民國	開南商工高商科畢業							●								●	●	●	●	●	●	●	●	●	●
吳英世	男	中華民國	台灣大學經濟學碩士畢業							●			●			●		●	●	●	●	●	●	●	●	●	●
林瑞雲	女	中華民國	政治大學財政碩士畢業						●			●				●		●	●	●	●	●	●	●	●	●	●

註：所代表法人：富利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新臺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其他
98/09	-	2,000,000	20,000,000	1,224,973	12,249,730	註銷買回異議股東持有股份18,955,153股，減資189,551,530元。	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8年9月7日金管銀合字第09800402650號函核准。
100/04	10 元	2,000,000	20,000,000	1,274,973	12,749,730	現金增資500,000,000元。	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0年3月18日金管證發字第1000006220號函核准。
102/04	10 元	2,000,000	20,000,000	1,334,973	13,349,730	現金增資600,000,000元。	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2年5月9日金管證發字第1020015398號函核准。
103/05	10 元	2,000,000	20,000,000	1,388,371	13,883,710	盈餘轉增資533,989,200元。	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3年5月26日金管發字第1030017877號函核准。
103/08	10 元	2,000,000	20,000,000	1,463,371	14,633,710	現金增資750,000,000元。	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3年6月9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17876號函核准。
103/12	10 元	2,000,000	20,000,000	1,588,371	15,883,710	現金增資1,250,000,000元。	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3年11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43081號函核准。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其他
104/08	10 元	2,000,000	20,000,000	1,683,674	16,836,740	盈餘轉增資 953,023,150 元。	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4 年 7 月 2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40027510 號函核准。
104/12	10 元	2,000,000	20,000,000	1,743,674	17,436,740	現金增資 600,000,000 元。	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4 年 11 月 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40043071 號核准。
105/08	10 元	2,000,000	20,000,000	1,848,295	18,482,950	盈餘轉增資 1,046,204,530 元。	105 年 6 月 28 日公告於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網站核准。
105/11	10 元	3,000,000	30,000,000	2,003,295	20,032,950	現金增資 1,550,000,000 元。	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5 年 9 月 12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50036116 號核准。
106/07	10 元	3,000,000	30,000,000	2,102,944	21,029,440	盈餘轉增資 1,001,401,910 元。	105 年 6 月 2 日公告於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網站核准。
106/09	10 元	3,000,000	30,000,000	2,162,944	21,629,440	現金增資 600,000,000 元。	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6 年 6 月 2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60019696 號核准。
107/07	10 元	3,000,000	30,000,000	2,292,721	22,927,206	盈餘轉增資 1,297,766,410 元。	107 年 6 月 29 日公告於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網站核准。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其他
107/10	10 元	3,000,000	30,000,000	2,392,721	23,927,206	現金增資 1,000,000,000 元。	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7 年 7 月 1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70324564 號核准。
108/07	10 元	3,000,000	30,000,000	2,512,357	25,123,567	盈餘轉增資 1,196,360,330 元。	108 年 7 月 1 日公告於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網站核准。
108/10	10 元	3,000,000	30,000,000	2,612,357	26,123,567	現金增資 1,000,000,000 元。	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8 年 7 月 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80320557 號核准。
109/07	10 元	4,000,000	40,000,000	2,716,851	27,168,509	盈餘轉增資 1,044,942,680 元。	109 年 7 月 7 日公告於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網站核准。
109/10	10 元	4,000,000	40,000,000	2,816,851	28,168,509	現金增資 1,000,000,000 元。	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7 月 7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90347890 號核准。
110/07	10 元	4,000,000	40,000,000	2,929,525	29,295,249	盈餘轉增資 1,126,740,380 元。	110 年 7 月 28 日公告於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網站核准。
110/11	10 元	4,000,000	40,000,000	3,029,525	30,295,249	現金增資 1,000,000,000 元。	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0 年 7 月 2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00349832 號核准。
111/07	10 元	4,000,000	40,000,000	3,150,706	31,507,060	盈餘轉增資 1,211,810,000 元。	111 年 7 月 8 日公告於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網站核准。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其他
111/10	10 元	4,000,000	40,000,000	3,300,706	33,007,060	現金增資 1,500,000,000 元。	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7 月 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10347852 號核准。
112/10	10 元	4,000,000	40,000,000	3,400,706	34,007,060	現金增資 1,000,000,000 元。	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2 年 6 月 2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20345751 號核准。
113/07	10 元	4,000,000	40,000,000	3,638,755	36,387,554	盈餘轉增資 2,380,494,190 元。	113 年 7 月 15 日公告於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網站核准。
113/10	10 元	4,000,000	40,000,000	3,788,755	37,887,554	現金增資 1,500,000,000 元。	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3 年 7 月 15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30348767 號核准。

(二)主要股東名單

基準日：114 年 6 月 30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富利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10,376,133	13.47
第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4,519,557	3.02
全陽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14,471,834	3.02
海王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184,870	2.64
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88,263,485	2.33
勝陽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68,906,511	1.82
晉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1,129,324	1.35
海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913,352	1.34
立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535,082	1.33
喬大地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35,423,656	0.93

註：係列明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一以上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三)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主要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所放棄之現金增資股洽關係人認購者，尚應揭露該關係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百分之一以上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3 年度		112 年度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董事長	陳勝宏	437,836	0	284,026	0
常務董事	劉振陞	226,460	0	146,906	0
董事	陳金鎰	174,628	0	113,282	0
董事	何利偉	201,629	201,629	146,430	0
董事	張書華	82	0	53	0
	◎張書華	1,500,000	1,500,000	0	0
常務董事	張書銘	415	415	263	263
	◎張書銘	2,000,000	2,000,000	0	0
董事	陳伊宸	0	0	0	0
董事	何順正	312,637	312,637	197,658	0
	◎何順正	0	0	200,000	200,000
董事	謝逸東	39,558	39,558	25,017	25,017
董事	張武平	316,300	0	283,677	0
獨立 常務董事	季延平	0	0	0	0
獨立董事	吳英世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瑞雲	0	0	0	0
法人董事暨持 股 1%以上股東	富利陽投資(股)公司	17,829,669	0	11,122,388	0
	◎富利陽投資(股)公司	29,799,326	29,799,326	17,233,343	17,233,343
持股 1% 以上股東	全陽建設(股)公司	4,246,969	0	2,755,026	0
持股 1% 以上股東	勝陽建設(股)公司	2,556,470	0	1,658,392	0
持股 1% 以上股東	海王印刷事業(股)公司	3,716,914	0	2,411,178	0
持股 1% 以上股東	晉辰投資(股)公司	1,859,826	0	1,206,476	0
	◎晉辰投資(股)公司	1,000,000	1,000,000	0	0
持股 1% 以上股東	立坤投資有限公司	1,837,779	0	1,192,175	0
	立坤投資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0	0
持股 1% 以上股東	第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248,739	0	2,756,175	0
持股 1% 以上股東	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3,157,480	3,157,480	1,996,848	1,996,848
持股 1%	海王投資有限公司	1,851,813	0	1,201,279	0

以上股東	◎海王投資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0	0
------	-----------	-----------	-----------	---	---

註 1：「◎」者以特定人身份認購。

註 2：各年度皆已 10 元認購。

單位：股

日 期	認 購 人 姓 名	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百分之一以上股東之關係	認 購 股 數	價 格
112 年度	昱舜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為該股東之代表人	443,236	10 元
113 年度	昱舜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為該股東之代表人	650,000	10 元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仟股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06.30(註 2)
每股市價	最 高	註 1	註 1	註 1
	最 低	註 1	註 1	註 1
	平 均	註 1	註 1	註 1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3.07	13.38	13.56
	分 配 後	註 3	12.22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675,231	3,566,641
	每股	調整前(註 4)	0.98	0.88
	盈餘	調整後(註 4)	-	0.82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註 3	0.3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註 3	0.7
		資本公積配股	註 3	-
	累積未付股利		註 3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註 1	註 1
	本利比		註 1	註 1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 1	註 1

註 1：本行非為上市櫃公司，故不適用。

註 2：114 年 6 月 30 日財務資料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行年度如有獲利，應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但本行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發放方式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董事酬勞之發放以現金為之。

本行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比率、發放方式及對象等，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13年度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之估列金額為139,798仟元。本行對於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於董事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董事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分派員工現金酬勞 93,199 仟元及董事現金酬勞 46,599 仟元。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行因無配發員工股票股利，爰無相關揭露資訊。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無。

5、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經113年6月17日股東會決議通過分派員工酬勞74,215仟元及董事酬勞37,107仟元，與112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無差異。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存款業務

截至 113 年底，存款總餘額為 685,064,341 仟元，較 112 年底餘額數 633,191,957 仟元，增加 51,872,384 仟元，其中活期性存款占存款總餘額 31.50%，定期性存款占存款總餘額 68.50%。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底餘額	112 年底餘額	年成長率(%)
存款	685,064,341	633,191,957	8.19

存款餘額比較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年底餘額	比例(%)	年底餘額	比例(%)
支票存款	3,336,606	0.48	4,655,326	0.74
活期存款	89,507,406	13.07	76,624,019	12.10
外匯活期存款	10,687,552	1.56	11,008,307	1.74
活期儲蓄存款	111,164,626	16.23	106,719,176	16.85
員工活儲存款	1,106,003	0.16	1,045,294	0.17
定期存款	186,946,664	27.29	164,638,779	26.00
外匯定期存款	55,537,116	8.11	54,525,160	8.61
可轉讓定存單	28,656,100	4.18	30,043,000	4.74
定期儲蓄存款	198,122,268	28.92	183,932,896	29.05
合計	685,064,341	100.00	633,191,957	100.00

(2)放款業務

截至 113 年底，放款總餘額為 505,499,609 仟元，較 112 年底餘額數 482,583,380 仟元，增加 22,916,229 仟元。放款資產品質方面，113 年底逾放比為 0.05%，備抵呆帳覆蓋率為 2,555.05%，資產品質良好。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底餘額	112 年底餘額	年成長率(%)
放款	505,499,609	482,583,380	4.75

放款餘額比較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年底餘額	比例(%)	年底餘額	比例(%)
短期放款	15,036,216	2.96	15,446,269	3.20
短期擔保放款	115,253,512	22.80	111,133,060	23.03
中期放款	77,123,394	15.26	69,788,474	14.46
中期擔保放款	240,577,854	47.59	222,968,164	46.20
長期放款	4,279,569	0.85	3,900,563	0.81
長期擔保放款	52,965,373	10.48	59,329,434	12.30
催收款	237,828	0.05	3,610	0.00
出口押匯	25,863	0.01	13,806	0.00
合計	505,499,609	100.00	482,583,380	100.00

A、消金放款

購置住宅貸款在主管機關所訂比例下，除審慎選擇質優之客戶承作外，另舊有客戶如存款等往來績效不佳，不受理增貸(含恢復額度)及調降利率；對還款來源明確且擔保品區位佳者(如：都會區、地段優、地形面積適宜、手續費收益佳等)為優先承作客戶，提供週轉金貸款或次順位貸款。

截至 113 年底個人放款餘額(消金、信貸)為 2,203.27 億元較 112 年底之 2,049.32 億元，成長 153.95 億元 / 成長率 7.51%。

B、企業放款

本行為秉持著政府扶植中小企業政策，以中小企業客戶為主，並深耕在地客群，同時兼具風險及債權確保為優先條件，透過中小企業對資金運用需求，來增加活期存款流動性及放款收益性，使中小企業放款 113 年較 112 年成長 43.88 億元，佔本行總放款 44.93%；而對於大型企業貸放係因大型金控或公營行庫利率普遍偏低，且競爭激烈，造成招攬大型企業放款不易使 113 年較 112 年僅成長 1.95 億元；整體企金授信放款量由 112 年底 2,499.35 億元成長至 113 年底 2,545.18 億元，成長 45.83 億元 / 成長率 1.8%。

C、汽車貸款、次順位貸款及信用貸款業務

汽車貸款：113 年度撥貸金額 81.05 億元，年度手續費收入約 3,524 萬元，餘額 153.34 億元，較 112 年成長 14.11 億元，平均利率 3.20%，較 112 年提升 0.19%。

次順位貸款：113 年度撥貸金額 71.39 億元，年度手續費收入約 3,872 萬元，餘額 136.47 億元，較 112 年成長 40.88 億元，平均利率 4.37%，較 112 年提升 0.07%。

信用貸款：113 年度優質族群信貸專案撥貸金額 3.05 億元，年度手續費收入約 387 萬元，餘額 7.40 億元，較 112 年減少 0.05 億元，平均利率 6.10%，較 112 年提升 0.34%。

餘額減少的主要原因為為提升產品收益並趨近於信貸市場利率，推展中的優質族群信貸專案承作對象已由產品訂價較低且風險較為可控之本行往來公司戶在職員工，逐步擴大至不限於本行既有客戶並依客群分眾後調升產品訂價，故雖然 113 年度餘額相較於 112 年度微幅下滑，但平均利率 6.10%相較於 112 年度提升 0.34%，整體收益有所增長，且案件品質控管得宜。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產品餘額		成長率(%)
	113 年底	112 年底	
汽車貸款業務	15,334,167	13,923,403	10.13
次順位貸款業務	13,647,410	9,558,509	42.78
信用貸款業務	740,352	745,380	(0.67)

(3)外匯業務

外匯業務量部分，113 年底外匯存款(含 OBU)餘額為 2,020,224 仟美元，較 112 年底外匯存款(含 OBU)餘額 2,132,212 仟美元，減少 111,988 仟美元，存款衰退 5.25%，係因全球經濟情勢不確定性，加上美元指數持續走強，部分客戶趁美元升值進行獲利了結，將美元存款兌回新台幣。113 年底外匯放款(含 OBU)餘額為 467,341 仟美元，較 112 年底外匯放款(含 OBU)餘額 448,756 仟美元，增加 18,585 仟美元，放款成長 4.14%。113 年進出口及匯兌業務量分別為 193,630 仟美元及 4,974,713 仟美元。

單位：仟美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底餘額 / 金額	112 年底餘額 / 金額	成長率(%)
外匯存款(含 OBU)	2,020,224	2,132,212	(5.25)
外幣放款(含 OBU)	467,341	448,756	4.14
進出口業務	193,630	261,440	(25.94)
匯兌業務	4,974,713	4,983,462	(0.18)

註：外幣存款及外幣放款為年底餘額，進出口及匯兌業務為年度承作量。

(4)信用卡業務

113 年度已擺脫新冠肺炎疫情陰霾，台灣整體經濟環境在半導體科技業的帶領下，無論金融或傳統產業皆蓬勃發展，也連動國內實體及網路消費動能，另國境解封海外旅遊需求暢旺加持下，簽帳消費金額顯著提升。113 年統計迄 11 月底，整體市場簽帳消費金額 42,642 億元較 112 年同期 38,403 億元成長 4,239 億元，已改寫歷史新高。本行 113 年信用卡簽帳消費金額 54.93 億元，較 112 年度成長 5.95 億元，循環信用餘額則呈微幅成長 3.13%，另流通卡數及有效卡數因整合持有多卡及長期未動用卡片以致卡數略為下降。

收入方面以增加刷卡及分期手續費收入為主、循環信用利息收入為次，並以提升流通卡數、有效卡率及簽帳消費金額為三大主要經營方向，藉由發展差異化行銷以深耕本行貢獻度良好之優質客戶，如 113 年 11 月發行鑫世界商務卡，即為滿足既有高端客戶之各項支付需求，並藉由卡片獨享權益及服務爭取其他外部潛力客戶。

收單業務延續使用新式刷卡機，除原有電子票證併機及 QR Code 掃碼支付功能外，尚具備 APP 開發功能，可搭配行銷活動或帳務查詢連結等應用程式。配合金管會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發展各項行動支付服務，例如行動信用卡、行動金融卡、快速響應矩陣圖碼 (QR Code)、手機電子票證、電子支付機構實體通路支付服務、行動收單(mPOS)、應用程式服務等，符合金管會 112 度施政計畫，鼓勵金融機構推動非現金支付交易，營造適合電子支付發展及便利民眾支付之友善環境。

單位：卡、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底	112 年底	成長率(%)
有效卡數	56,869	57,097	(0.40)
流通卡數	116,191	116,723	(0.46)
消費金額	5,493,137	4,897,843	12.15
循環信用餘額	175,160	169,841	3.13
收單特約商店家數	3,232	2,868	12.69
約商店交易金額	8,423,535	8,047,174	4.68

(5) 財富管理業務

信託投資業務部份，為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包括基金、海外債、國外股票及 ETF，113 年度手續費收入為 345,008 仟元，較 112 年成長，超逾前年度 92,344 仟元，本行著重選擇適當投資標的、降低風險為首要目標，以嚴謹產品策略規劃符合客戶投資屬性商品，透過客戶需求及理財目的做適當的均衡建議，來達到風險分散效果。

保險業務部份，113 年度手續費收入為 538,376 仟元，較 112 年成長，超逾前年度 160,962 仟元，主要係因掌握客戶需求，滿足保險多樣化的需求。

113 年總手續費收入為 883,384 仟元，較 112 年成長，超逾前年度 253,306 仟元。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銷售量 成長率(%)	手續費收入 成長率(%)
	銷售量	手續費收入	銷售量	手續費收入		
基金、海外債	12,086,947	345,008	7,552,744	252,664	60.03	36.55
保險	2,180,737	538,376	1,756,741	377,414	24.14	42.65
合計	14,267,684	883,384	9,309,485	630,078	53.26	40.20

(6)電子金融業務

隨著數位科技應用崛起與快速演進，本行結合數位科技與既存營運模式進行數位轉型，簡化流程、提升客戶體驗，以顧客價值與體驗為核心，不斷精進更新，持續轉型，111年7月推出新一代企業網路銀行及行動企網APP；112年7月起提供無卡提款、手機門號轉帳2.0等服務；113年3月推出行動企網新增OTP非約轉功能、個人網路銀行/行動網路銀行APP新增國外股票、ETF交易功能；並於行動網路銀行APP推出MID + FIDO ID數位身分識別認證服務，大幅提升客戶取得金融服務便利性。

為順應金融科技(FinTech)的發展趨勢，積極探討AI對本行之實際應用面，並持續推動數位化金融服務，同時發展數位支付，藉由本行存款帳戶連結電支帳戶擴大合作通路及尋求異業合作夥伴，如陽信電商、陽信證券、街口支付、萊爾富、寶雅國際等，不斷拓展客群、建立夥伴關係營運生態圈。運用科技工具經營社群，提供互動模式了解客戶需求，定期掌握市場脈動，並進行適當的行銷推廣。

單位：戶、筆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底	112 年底	成長率(%)
個人網路銀行累積開戶數	214,916	194,871	10.29
行動網路銀行 APP 累積開戶數	165,134	143,786	14.85
企業網路銀行累積開戶數	32,173	29,707	8.30
台幣數位存款帳戶累積開戶數	7,482	5,622	33.08
自動化通路交易量	2,501,874	2,395,238	4.45
電子化交易比	41.03%	40.15%	2.19

註：自動化通路交易量含個人網路銀行、行動網路銀行APP及企業網路銀行交易量。

(7)信託業務

截至113年底，本行受託管理之信託財產總餘額為82,709,836仟元，較112年度總餘額70,354,828仟元增加12,355,008仟元，整體成長率增加17.56%，其中，金錢信託業務113年為51,212,221仟元，較112年41,531,651仟元增加9,680,570仟元，成長率增加23.31%，特定金錢信託基金成長19.30%，除了海外債券增加之外，部分是因113年底新增海外股票及ETF；其他金錢信託業務增加44.50%，主因是不動產買賣價金信託113年為6,725,609仟元，較112年2,997,077仟元增加3,728,532仟元，成長率增加124.41%及其他預收款信託113年583,762仟元，較112年267,417仟元增加316,345仟元，成長率增加118.30%；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保管基金業務113年為4,980,296仟元，較112年4,721,142仟元增加259,154仟元，成長率增加5.49%，主因為113年底新增保管基金「合庫AI多重資產基金」，有價證券信託113年65,806仟元，較112年92,350仟元減少26,544仟元，成長率減少28.74%，主因係公職人員卸職及授信案清償所致；附屬業務部分，全權委託保管業務113年度94,070仟元，較112年度116,291仟元減少22,221仟元，主因係投資人申請提領帳戶金額，致帳戶規模減縮。

展望 114 年，因應高齡社會來臨，除配合主管機關積極推動信託 2.0「普及民眾對信託觀念的教育宣導」外，信託公會「村里辦信託宣導行腳計畫」及 114 年信託公會新推行之「方舟啟航計畫」，辦理安養信託推廣講座活動，持續開發結合異業結盟之信託服務，打造完善之跨產業安養信託服務生態圈，提供高齡銀髮族一站式購足之高品質安養信託服務。另調整營業單位信託種子行員計劃，藉由信託公會偕同金融研訓院推動之信託專業課程與行內教育訓練，加強對信託業務之觀念與認知，培養具個人信託規劃能力，除向客戶彰顯說服力，亦併同時提升個人之職場競爭力，俾利客戶就近諮詢信託業務，擴大信託業務資產規模。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年底餘額	112 年度年底餘額	成長率(%)
金錢信託	51,212,221	41,531,651	23.31
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	32,953,086	27,620,941	19.30
其他金錢信託	13,278,839	9,189,568	44.5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保管業務	4,980,296	4,721,142	5.49
不動產信託	31,431,809	28,730,827	9.40
有價證券信託	65,806	92,350	(28.74)
金錢債權及其擔保物權信託	0	0	0.00
受託管理之信託財產總餘額(合計)	82,709,836	70,354,828	17.56
其他附屬業務			
營業保證金保管業務	520,000	510,000	1.96
全權委託	94,070	116,291	(19.11)
簽證業務(年度累計)	4,281,502	3,659,267	17.00

(8)投資業務

本行各項交易收入成長與變化情形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情形
債券	2,572,529	1,851,650	720,879
股票	354,554	91,682	262,872
受益憑證	8,975	(3,183)	12,158
短期票券	553,404	311,601	241,803
評價損益	2,105	24,033	(21,928)
股利	112,519	144,523	(32,004)
合計	3,604,086	2,420,306	1,183,780

由上表可見本行在有價證券交易收入方面，112 年度利益 2,420,306 仟元及 113 年度利益 3,604,086 仟元，其各項明細分述如下：

A、債券損益

為買賣國內外各級政府公債、公司債及金融債之利息收入、處分損益及承銷公司債手續費收入。113 年度利益 2,572,529 仟元較 112 年度增加 720,879 仟元，債券利益已明顯回升。主要原因為 113 年美元債相對台幣具有利差優勢，利率逢彈積極布建債信良好與收益率較高之外幣債券，以增加債券利息收入來源。

B、股票損益

為買賣上市及上櫃股票之處分損益，112 年在通膨回穩、升息接近尾聲，大盤加權指數在權值龍頭台積電上漲推升下，指數漲幅 26.83%，支撐台股築底完成並開始往多頭發展，慎選投資基本面良好且具高殖利率優勢公司，賺取資本利得，致全年利益 91,682 仟元；113 年度台股大盤延續 112 年開始的多頭走勢，加上受惠於 AI 熱潮帶動的商機，屬於台灣強項的半導體及相關 AI 供應鏈，多數廠商股價在去年都有顯著漲幅，帶動整體盤面類股走揚，指數漲幅 28.47%，本行評估市場趨勢，年初即開始擴大投資部位，持股高峰時相較前一年度增加約 35%，同時在下半年市場拉回修正前，也積極逢高實現獲利，致 113 年全年度處分利益較 112 年增加 262,872 仟元。

C、受益憑證損益

為買賣基金之處分損益，112 年有伺機處分實現損失，致全年之損失 3,183 仟元；113 年下半年市場拉回修正前，金融市場當前仍面臨許多不確定性，逢高實現獲利，致全年之利益 8,975 仟元。投資配置上，除繼續著重投資組合波動度的控制，隨著通膨放緩，全球主要央行將焦點轉向支持經濟成長，美國聯準會自 113 年 9 月啟動降息後，更加確立 114 年市場貨幣環境的寬鬆，有助市場營造投資氣氛，將配合市場動態調整股債投資比重，漸進達成年度目標。

D、短期票券損益

為買賣短期票券之利息收入、處分損益及手續費收入，112 年度利益 311,601 仟元，113 年度利益 553,404 仟元。短期票券收益在台灣央行升息後呈現大幅上升，在利率回升的情況下，票券利息收入增加，持續拓展免保客戶，並提高現有免保客戶動用比率，以增加票券交易之收益，利用對未來利率走勢之預期，調整長短天期之資金配置，提升票券收益，致 113 年度票券利益較 112 年度增加 241,803 仟元。

E、評價損益

為有價證券依市價提列評價之增減，112 年度認列評價利益 24,033 仟元，此部分主要係整體全球金融市場呈現震盪上揚，股價市同步回升，致使基金評價利益增加；113 年度認列評價利益 2,105 仟元較 112 年度減少 21,928 仟元，主要原因係在 112 年隨著疫情逐步趨緩、全球經濟逐步復甦和市場信心回升，投資基金的評價迅速回升。然而，113 年基金的評價增長幅度較小，這是由於市場波動性增加，導致增長放緩。

F、股利

為上市及上櫃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及受益憑證配息，112 年度 144,523 仟元及 113 年度 112,519 仟元。

綜上所述，112 年度全年加權指數上漲 26.83%，股票利益 91,682 仟元，受益憑證損失 3,183 仟元，當年度認列評價利益 24,033 仟元，主要影響評價的部分為受益憑證項目，各項業務全年淨收益合計 2,420,306 仟元。113 年度全年加權指數上漲 28.47%，股票利益 354,554 仟元，受益憑證利益 8,975 仟元，當年度認列評價利益 2,105 仟元，主要影響評價的部分為受益憑證項目，各項業務全年淨收益合計 3,604,087 仟元。

2、產業概況：詳「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說明內容。

3、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1)最近二年度主要金融商品

A、112 年新種商品開發上線包括：

(A)112.07.06 推出「無卡提款功能服務」。

(B)112.05.05 啟用「信用貸款線上對保」服務，並於 112 年 11 月 24 日啟用「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平臺(MyData)」功能，提供透過線上申請辦理信貸之客戶可快速取得申辦所需資料之管道。

(C)112.11.06 建置「信用卡線上徵審系統」。

B、113 年新種商品開發上線包括：

(A)113.03.14 推出「行動企網 OTP 非約轉功能」、「簡易轉帳新增預約及週期性交易功能」業務。

(B)113.06.01 推出「存款帳戶連結付款服務平台串接」服務。

(C)113.08.14 提供「行動網銀 MID 門號認證服務暨 FIDO ID 行動金鑰管理服務」。

(D)113.11.01 推出「鑫世界商務卡」。

C、114 年新種商品開發上線包括：

(A)114.01.15 推出「個人網銀/行動網銀國外股票、ETF 交易功能」服務。

(B)114.02.24 推出「銀證雙開服務」。

(2)最近二年度增設之業務部門

A、112 年 8 月 14 日新設總部分行以及 112 年 12 月 18 日新設文心分行，俾益提升分行通路價值與整體營運績效。

B、為強化事業群整合聯繫及因應組織發展需要，本行已於 112 年 10 月 2 日辦理「新大樓落成啟用典禮暨慶祝茶會」活動並搬遷進駐位於台北市中山區民權西路與中山北路之新總部大樓。

C、113 年 3 月 11 日遷移鼎力分行以及 113 年 7 月 22 日遷移蘭雅分行。

(3)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並略述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A、外匯業務

(A)優化「外幣數位存款帳戶」業務

本行「外幣數位存款帳戶」業務，提供客戶得直接透過網路開立外幣數位存款帳戶，無須親臨分行櫃檯。113 年 5 月 16 日起開放外幣數位存款帳戶可轉帳他人及匯出匯款，期能擴大存款客源及使用率，同時提升存款規模。

(B)加強落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規範

外匯業務交易已陸續完成姓名檢核、SWIFT 電文檢核以及貿易融資檢核等系統模組建置，為強化貿易融資活動中洗錢與資恐之風險管控活動，加強對「特定行業」客戶貿易融資可疑交易進行審查，以有效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

B、信用卡業務

(A)發卡業務

因應全球 ESG 永續發展目標及落實減碳管理，已完成信用卡線上申辦服務系統，並連結信用卡線上徵審系統全面無紙化完成發卡作業，亦使申辦作業更趨省時便利，114 年度將持續提升各項 e 化作業流程，以節省紙張、維護環保並加速整體作業效率。

另為利本行高端客戶經營，期透過提升信用卡權益服務增進與客戶往來暨維繫客我關係，113 年 11 月發行鑫世界商務卡，藉由提供更多優渥的權益與優惠，深化本行高資產客戶及吸引外部高端客戶，除此之外，針對既有往來客戶，則運用客服或電銷人力主動出擊推薦適合申辦之卡片以增進客戶往來廣度及滲透率，並將進行產品跨售以提升本行整體收益。

(B)收單業務

金管會公佈 114 年度施政計畫草案，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將落實普惠金融，推動「金融知識普及工作推動計畫」，透過多元方式宣導金融基礎知識，提升國人金融素養。加速金融與科技創新，推動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 (MyData) 於金融領域之應用，協助銀行、證券期貨及保險等金融機構提供民眾及企業快速便捷之金融服務。另國家發展委員會擬訂國家發展計畫中提及 114 至 117 年平均經濟成長率區間目標介於 2.8%至 3.6%。本行 114 年預估成長 5%。

C、電子金融業務

為強化與國際金融市場接軌，透過行動 / 網路銀行，提供客戶 24 小時全方位理財功能，進行海外股票 / ETF 交易，持續提升本行手續費收入。又為進一步提升數位身分識別認證強度及應用廣度，本行數位身分識別認證標準(FIDO)服務建置完成後，認證規格將再升級財金公司金融 Fast-ID，除強化身分識別認證強度，更可推廣跨銀行認證相關業務。

另為因應未來金融服務趨勢，透過整合及提升本行既有數位金融產品，冀望不斷提升數位金融各項服務，114 年度本行將持續充實電子金融業務，規劃如下：

(A)提昇電子銀行服務

- a.持續優化企業網路銀行：新一代企業網路銀行以彈性架構發展，提供更符合客戶需求之服務。另結合數位存款帳戶，提供企業客戶及員工更便利的薪轉戶開戶作業體驗。
- b.強化數位存款帳戶與本行信用卡線上申辦之便利性。
- c. 持續強化行動網路銀行：因應科技及法規的演進，強化各項功能
 - ①強化財富管理功能，提供客戶多通路理財，持續提升增加本行手續費收入。
 - ②持續強化安控行動身分認證，確保用戶於安全線上環境交易。
 - ③提供多樣化生活應用功能，並持續開放線上申請服務。

(B)業務流程精進與自動化(RPA)

- a. MyData 數位閘道平臺運用：串接本行其他線上申辦系統，縮短客戶現行申辦耗時程序，客戶免提供紙本資料，快速完成申辦之升級體驗。
- b.串接 eDDA 電子化授權業務、eACH：提供線上授權扣款服務，從他行扣款入本行，參與本行各項業務服務。
- c. 推動本行數位化轉型暨業務流程精進、自動化
 - ①信託部國外基金清算流程導入 RPA：刻正進行平行驗證作業，已上線。
 - ②擴大 RPA 導入場域：盤點各業務適用場域後，已於 114 年第一季舉辦流程工作坊，梳理業務流程，並進行後續自動化作業。

(C)發展支付應用：持續與電子支付業者(如街口支付)合作，拓展跨業支付通路並形成生態圈聯盟。並與零售通路商(如寶雅國際)及超商業者(如萊爾富)洽商合作，提供連結本行存款帳戶作為支付工具，爭取合作對象會員與本行業務往來更多的商機與黏著度。

(D)跨售協銷

- a. 藉由本行與陽信證券(股)公司雙方合作線上開立陽信證券帳戶及本行數位存款帳戶之「銀證雙開」合作案，同時跨售並提升客戶線上開立證券戶及交割帳戶之便利性。
- b.內部：持續運用本行信用卡既有之特約商店與信託部已簽訂信託專戶之信託客戶、授信戶，推廣開立企網銀，藉此提高業務黏著度。
- c. 外部：攜手電子支付業者(如街口支付)、零售通路商(如寶雅國際)、量販店(如小北百貨)及超商業者(如萊爾富)合作，擴大本行數位金融業務推展通路，提供雙方客戶完整而有效的 O2O 交易解決方案，並開展多元獲客管道，爭取更多年輕客群，提高本行競爭優勢。

(二)市場及業務概況

1、分析本行業務經營之地區

截至 113 年底，國內營業據點總計有 108 家，通路布局更趨完整。本行亦發展多角化金融業務，包括：租賃、證券、資產管理、電子商務等等；海外則有上海租賃公司、柬埔寨微型財務公司。本行購置位於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與民權西路之新總部大樓，已於 112 年 10 月落成啟用，可發揮事業群整合綜效，展現新企業形象與經營格局。未來也將持續透過區域互補及通路整合，強化市場競爭力，並評估拓展海外市場的機會，以期建構綿密完整的金融服務網絡。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觀察近期國際經濟情勢，美國經濟表現預計在 2025 年略微放緩，但將保持穩健，主要受惠於財政支撐及生成式 AI 帶來的生產力提升。歐洲經濟動能較 2024 年有所改善，但仍顯疲弱，儘管通膨與利率下降有助提振私人消費，但出口和投資成長乏力將抵消部分影響。中國經濟成長可能受美國關稅影響及刺激政策效力的不確定性所制約。新興市場將受惠於全球貿易和商品需求回升，但強勢美元與高債務成本仍是挑戰。

根據台經院景氣動向調查，在未來半年景氣看法上，隨著消費旺季已過，加上通膨預期升高，雖有企業加薪支撐，但川普 2.0 的不確定性使投資市場表現難測，投資收益有限，財富效應不明顯，削弱消費信心。同時，房市冷清難以帶動耐久財需求，我國房市受央行政策影響，房貸業務承壓，且川普上任後的新經貿政策可能引發貿易戰升溫，加劇金融市場不確定性，影響投資收益。不過，預期上半年國內市場利率仍維持高檔，美國降息速度放緩，存放款利差持穩。此外，財富管理需求穩定成長，信用卡海外消費增加，推動手續費淨收益提升，故有近八成比例的銀行業業者持平看待未來半年景氣表現。

本行將密切關注全球經濟情勢，順應國內外產業趨勢發展，持續秉持穩健保守的最大原則，為客戶提供優質金融服務，深耕各項核心業務，以提升企業競爭力。

3、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競爭利基

- A、全國 108 個營業據點，主要分佈於台北、高雄兩大會區，且全台各行政區均設有分行，國內金融服務網路完整。
- B、良好的地緣關係、在地深耕，親切、認真及迅速處理之服務模式。
- C、信譽卓著、營運基礎穩固，積極推動企業金融、消費金融、財富管理、外匯、信託、信用卡、電子金融等業務，並持續優化財務結構，提高服務效率，致力成為優質銀行。
- D、北、中、南三區設置理財業務輔導人員(FC，Financial Consultant)，並搭配各分行專業理財人員，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全方位、多元化的專業金融服務，發揮交叉行銷最大綜效。
- E、藉由子公司業務通路，發揮多角化經營綜效。

(2)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 (A)整體金融環境日趨健全，主管機關開放並鼓勵新種金融商品之研發。
- (B)投資理財觀念已深植人心，信託觀念亦逐漸成形。
- (C)逐漸開放金融國際化政策，政府對金融法規逐一鬆綁，有助我國金融業務整體體質健全發展。
- (D)隨著本行資產品質的持續改善，未來本行經營發展將更形穩健。
- (E)未來亦將持續規劃分行遷移，以提升整體通路價值與營運綜效。
- (F)鞏固核心中小企業授信業務，延續獲利績效。

B、不利因素

- (A)本國銀行業飽和競爭的現象，短期內不易弭除，各種金融商品銷售易淪為價格戰，本行雖在傳統存放款業務中占有些許優勢，但不易擴大利差增加營業收入。
- (B)外商銀行挾其集團資源及資訊技術，對本國銀行原本具有在地經營利基的財富管理業務與中小企業金融業務構成威脅。
- (C)面對金控公司挾規模經濟及通路優勢，與保險及證券通路策略結盟，佈局兩岸金融市場及全球服務為發展重心，憑藉其產品內容多元化及資源共享等經營模式，對中小型銀行業務推展產生極大壓力。
- (D)純網銀正式營運後，為我國銀行產業帶來新的競爭局面，其本身具有營運優勢與廣大客群，可能衝擊消金業務。

C、因應對策

- (A)持續投入資源，加強金融商品研發，提供客戶具差異化的優質服務。
- (B)積極優化數位服務、發展數位支付，並結合通路合作與跨售協銷，提供即時的顧客互動與體驗，將金融服務融入生活。
- (C)持續調整分行據點配置、提升通路效能，充分發揮本行全國 108 家分支機構之優勢。
- (D)運用本行既有企業授信戶基礎，積極發揮整體行銷功能，深耕企業金融，並全力拓展消費金融業務與財富管理領域。
- (E)加強員工訓練，落實服務熱誠，強化組織效能，發揚企業文化。
- (F)提升網路銀行安控規格及系統效能，以保障客戶交易安全。同時推展電子金融服務與相關業務，提升消費者便利性，以增加客戶滿意度及強化市場競爭力。
- (G)致力推廣外匯業務、廣招優秀的國際金融人才，掌握金融開放契機，穩健布局亞太金融市場。

4、最近二年度主要部門別稅前純益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與上年度比較成長率 (%)
利息淨收益	7,975,356	7,773,258	2.60
利息以外淨收益	2,230,496	1,770,997	25.95
淨收益	10,205,852	9,544,255	6.93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迴轉(提存)	(781,788)	(1,484,512)	(47.34)
營業費用	4,903,919	4,460,333	9.95
稅前淨利	4,520,145	3,599,410	25.58
稅後淨利	3,607,528	2,935,996	22.87
稅後每股盈餘	0.98	0.82	19.51

二、轉投資事業應記載事項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基準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轉投資事業(註)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配發之現金股利	
陽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證券業務	531,338	678,682	50,200,000	100.00	677,543	-	權益法	45,188	17,042	無
金陽信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	137,883	233,199	27,313,944	100.00	316,356	-	權益法	23,691	18,216	無
陽信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業務	1,525,000	1,282,733	152,500,000	100.00	1,282,682	-	權益法	(242,634)	11,669	無
陽信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商務、行動支付平台營運管理	95,304	64,416	7,929,038	100.00	64,254	-	權益法	(7,401)	-	無
Sunny Microfinance PLC.	融資業務	423,858	462,934	1,480,000	100.00	463,000	-	權益法	3,106	-	無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二)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及處分本公司股票之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不適用。

三、重要契約

基準日：113 年 3 月 31 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存款保險契約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76.09.02 訂約	本行對本國貨幣存款人或信託資金指定受益人無法履行支付義務時，由該公司對存款人或受益人負賠償責任	同一存款人最高之賠償金額以新臺幣 300 萬元為限
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契約	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	86.12.01 訂約	本行對中小企業申請融資者，如經審核原則同意，而認定其擔保不足或無擔保時，得申請該基金就不足部分提供信用保證	本行受理授信業務及與中小企業授信戶簽訂貸款契約，悉依主管機關核定之銀行對企業授信之相關規範，並按照該基金信用保證書所列條件辦理
信用評等同意書	惠譽國際信用評等公司	113.10.16 至 114.10.15	應本行之要求提供信用評等之服務	本行須提供具完整、時效、正確及可信度之資訊
銀行業綜合保險契約	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3.01.01 至 114.01.01	保險公司對員工不忠實行為、營業處所財產、運送中財產、票據及有價證券偽變造、偽造通貨、證券或契約之失誤及疏忽短鈔負責賠償	受保險單位所記載一般條款、特約條款、批單所列限制條款之約束
保全服務契約書	中興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113.01.01 至 117.12.31	本行 108 家分行、46 處辦公室及 13 處行外 ATM 之系統保全服務	無
駐衛保全服務合約書	鉅翼翰宇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113.01.01 至 114.12.31	本行 108 家分行及總行之駐衛保全服務	無
新總行大樓建築經理服務暨信託契約書	忠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僑馥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簽約日 110.01.27 至信託關係消滅時	本開發工程順利興建完工並將建物產權移轉登記予本行	無
維護契約	華南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13.01.01 至 113.12.31	全行印錄機及自動補摺機(含監控)維護	無
維護契約	國眾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13.01.01 至 114.12.31	自動櫃員機維護	無
維護契約	台灣恩悌悌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113.04.01 至 115.03.31	電腦網路設備(台北及高雄機房設備)維護	無
維護契約	台灣恩悌悌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113.04.01 至 115.03.31	全行路由器通訊設備(router + atm firewall + packet shaper + nagios)維護	無
維護契約	台灣恩悌悌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112.11.24 至 115.11.23	新總行大樓骨幹網路建置	無
維護契約	映像有限公司	112.11.01 至 115.10.31	全行印鑑連線系統維護	無
維護契約	映像有限公司	112.11.01 至 115.10.31	自動核印系統與裝置維護	無
維護契約	雲馥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111.05.25 至 116.05.24	Oracle JAVA 訂閱授權	無
維護契約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13.03.25 至 118.03.24	核心主機維護	無
維護契約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11.06.01 至 114.05.31	WAF 應用程式防火牆	無

維護契約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11.11.01 至 114.10.31	進階式網站應用程式防火 牆 AWAf	無
維護契約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13.06.01 至 115.05.31	Forcepoint 上網管理系統 及 Forcepoint DLP 系統	無
維護契約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13.06.01 至 115.05.31	端點 DLP 防護系統	無
維護契約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12.10.16 至 115.10.15	郵件前稽核系統	無
維護契約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111.06.12 至 114.06.11	委託 ISP 建置 DDoS 分散 式阻斷服務攻擊之頻寬流 量清洗及防護服務	無
維護契約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3.09.30 至 114.09.30	日誌稽核管理系統授權暨 資訊安全監控服務	無
維護契約	永捷有限公司	113.04.29 至 115.04.28	反釣魚網站服務	無
維護契約	銳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08.01 至 115.07.31	趨勢科技 ApexOne 企業 防毒系統維護	無
維護契約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113.10.31 至 116.10.31	MDM 行動裝置管理系統 維護	無
維護契約	自然互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12.13 至 116.12.12	DBAudit 資料庫稽核系統	無
維護契約	奇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12.28 至 114.12.28	行動網銀、行動企網 appGuard 防護機制，應 用程式加殼專業安全保護 授權服務	無
委外契約	力河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13.10.18 至 114.10.18	應收債權催收作業	無
委外契約	香港商高柏亞洲資產 管理有限公司	113.10.18 至 114.10.18	應收債權催收作業	無
委外契約	亞洲信用管理股份 有限公司	113.10.18 至 114.10.18	應收債權催收作業	無
委外契約	立德國際資產管理 股份有限公司	113.10.18 至 114.10.18	應收債權催收作業	無
委外契約	聯合財信資產管理 股份有限公司	113.10.18 至 114.10.18	應收債權催收作業	無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現金增資應記載事項

(一)資金來源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記名是普通股100,000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新臺幣10元，總募集資金為新臺幣10億元，本次現金增資採員工及原股東認購，認購不足部分將洽特定人認購。

(二)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

項目		說明
可 行 性	適法性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業經本行 114 年 06 月 17 日第十屆第十次董事會決議通過、募集計畫已符合法定程序。
	資金募集完成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0,000 仟股，發行價格為新臺幣 10 元，預計募集資金新臺幣 10 億元。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 10%，計 10,000 仟股由員工認購；其餘 90%，計 90,000 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所載持有股份比例，每仟股認購 23.7545 股，認購不足 1 股之畸零股份，得由股東於限期內自行拼湊。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股之股份或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足以確保本次資金募集之完成，故本次資金募集之完成應屬可行。
	資金運用計畫	本次現金增資係為充實本行自有資本及營運資金，並提升資本適足率，資金運用計畫應屬可行。 綜上所述，本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就法定程序、資金取得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評估均具可行性，故整體而言籌資計畫屬可行。
必 要 性	提高自有資本適足率與風險承受能力	本行 114 年 6 月底資本適足率為 13.78%，預計辦理現金增資後，資本適足率將可獲適度改善。
	配合業務發展，增進業務競爭力	近年來，政府加速推動金融國際化及自由化，對金融業經營之限制逐漸開放，目前金融法規對金融業務可承作上限多以淨值為考量基礎，本行辦理現金增資提高淨值，可增加各項業務之承作空間，並藉由業務規模之擴大，提昇本行市場佔有率及競爭力。
合 理 性	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	本次現金增資計畫預計可募集資金總額為新臺幣 10 億元，除可提升本行資本適足率，將規劃主要用於放款業務，增加本行在金融市場上之競爭力。 就增資進度而言，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計畫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後即續辦理相關事宜，預估 114 年底可募集完成，並將募集之資金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及提高資本適足率，故本次現金增資運用計畫與預計進度應屬合理。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預計募集資金 10 億元，於 114 年底資金到位後開始運用，將規劃主要用於放款業務，可於未來每年增加本行利息收入，其可產生之效益應屬合理。

2、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資金調度來源分析

一般公司常用之籌資工具可分為股權相關及債權相關兩大類，前者如現金增資(普通股或特別股)及海外存託憑證，後者如國內外轉換公司債、金融債券及銀行貸款。茲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有利及不利因素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分析	不利因素分析
股 權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 可改善財務結構，提升自有資本比率，降低財務風險。 2. 資本市場上較為普通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資金募集計畫較易順利完成。 3. 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成為股東，可提升員工之認同及向心力。 4. 可計入第一類自有資本。	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有稀釋效果。
	海外存託憑證	1. 藉由赴國外募資，可提高國際知名度。 2. 發行價格高於或趨近於發行時點之普通股價格，可募集較多資金。 3. 籌募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可避免增資新股或老股釋出致籌碼過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4. 可計入自有資本。	1. 公司國際知名度及產業前景將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 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規模經濟效益，募集資金額度不宜過低。 3. 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產生稀釋效果。
債 券	轉換公司債	1. 票面利率較低，現金流出較少。 2. 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一般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降低。 3. 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為資本，故可節省利息支出及避免到期資金贖回壓力，亦可避免股權急遽稀釋。	1. 因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利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難以掌握其轉換時點。 2. 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仍屬債務性質，對財務結構改善有限。 3. 轉換公司債若到期時無人轉換，或債權人要求贖回時，發行公司將面臨較大資金壓力。 4. 轉換公司債轉換前，非銀行第一類自有資本。
	金融債券(以次順位為主)	1. 每股盈餘未有致稀釋之虞。 2. 債權人對公司無經營權，故對經營權不致造成影響。 3. 可取得中長期穩定資金。 4. 可計入第二類自有資本，提高資本適足率。 5. 債息可產生節稅效果。	1. 利息負擔較重，將侵蝕公司獲利。 2. 債期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還債之資金壓力。 3. 相關法令限制發行額度。 4. 非銀行第一類自有資本。
	銀行借款或發行商業本票	1. 資金挹注能暫時支應公司資金需求。 2. 資金籌措因不須經主管機關審核，故較具機動性。 3. 若能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公司可利用較低成本，創造較高利潤。 4. 程序簡便，資金額度運用彈性大。	1. 利息負擔較重，將侵蝕公司獲利能力。 2. 融通期限一般較短，且需提供擔保品，故長期投資不適宜以短期借款支應。 3. 非銀行第一類自有資本。

(2)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針對 114 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方面，因以債權相關商品募集資金，將使本行利息費用增加而大幅降低獲利水準，就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若以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增加之股數佔申報時之股本而言，其稀釋比例約為 2.57% (100,000 仟股 / (3,788,755+100,000) 仟股)，稀釋比率尚可接受。如考量以轉換公司債、金融債券或銀行借款籌措資金，其負債比率將隨之攀升，導致利息負擔加重，因此本次以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其對每股盈餘稀釋效果之影響尚屬有限，應為本行較適當的資金來源。

(三)本次發行價格、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行114年6月本行財務資料顯示每股淨值為13.88元，經參考每股淨值本次現金增資認股價格以每股面額10元為發行依據。

本行第十屆第十次董事會決議通過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新臺幣10億元，發行新股100,000仟股，發行價格為每股10元；本次提撥發行總額10%，計10,000仟股由員工認購；其餘90%，計90,000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持股比率認購。

(四)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 充實營運資金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詳見本公開說明書第48~49頁）

2、就公司申報(請)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1)本行屬金融業，為資金供需雙方間之仲介者，居間以收取及給付資金並賺取利差，依營業特性，本行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係依利率走勢、存放款相關約定及考慮個別客戶風險而定，而資本支出計畫係依據本行擴充營業計畫而執行之。

(2)本行係屬銀行業，故不適用財務槓桿之評估。本行 114 年 3 月資本適足率為 13.63%，本次現金增資之用途係為獲取穩定中長期營運資金來源及健全資本，預計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後，本行資本適足率將提升，故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實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者，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若原借款係用以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就預計自購置該營建用地至興建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說明原借款原因、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達成情形：不適用。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不適用。

二、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下列事項：不適用。

三、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下列事項：不適用。

115 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期初現金餘額 1	10,487,729	10,390,202	10,292,675	10,195,148	10,097,621	10,000,094	9,902,567	9,805,040	8,899,452	8,801,925	10,204,398	10,606,871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存放央行及同業減少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應收(付)帳款增加現金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存款增加	2,083,333	2,083,333	2,083,333	2,083,333	2,083,333	2,083,333	2,083,333	2,083,333	2,083,333	2,083,333	2,083,333	2,083,337
放款減少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處分金融資產及負債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採權益法投資減少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處分固定資產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形資產減少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資產減少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業主權益調整項目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純益	427,083	427,083	427,083	427,083	427,083	427,083	427,083	427,083	427,083	427,083	427,083	427,087
合 計	2,510,416	2,510,416	2,510,416	2,510,416	2,510,416	2,510,416	2,510,416	2,510,416	2,510,416	2,510,416	2,510,416	2,510,424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應收(付)款項減少現金	90,117	90,117	90,117	90,117	90,117	90,117	90,117	90,117	90,117	90,117	90,117	90,116
存款減少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放款增加	1,666,667	1,666,667	1,666,667	1,666,667	1,666,667	1,666,667	1,666,667	1,666,667	1,666,667	1,666,667	1,666,667	1,666,663
存放央行及同業增加	65,361	65,361	65,361	65,361	65,361	65,361	65,361	65,361	65,361	65,361	65,361	65,358
買入金融資產及負債	676,583	676,583	676,583	676,583	676,583	676,583	676,583	676,583	676,583	676,583	676,583	676,587
採權益法投資增加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取得固定資產	102,548	102,548	102,548	102,548	102,548	102,548	102,548	102,548	102,548	102,548	102,548	102,542
無形資產增加	6,667	6,667	6,667	6,667	6,667	6,667	6,667	6,667	6,667	6,667	6,667	6,663
其他資產增加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業主權益調整項目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純損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合 計	2,607,943	2,607,943	2,607,943	2,607,943	2,607,943	2,607,943	2,607,943	2,607,943	2,607,943	2,607,943	2,607,943	2,607,929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 = 3 + 4	6,607,943	6,607,943	6,607,943	6,607,943	6,607,943	6,607,943	6,607,943	6,607,943	6,607,943	6,607,943	6,607,943	6,607,927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 = 1 + 2 - 5	6,390,202	6,292,675	6,195,148	6,097,621	6,000,094	5,902,567	5,805,040	5,707,513	4,801,925	4,704,398	6,106,871	6,509,366
融資淨額 7												
發行(償還)金融債券	0	0	0	0	0	0	0	0	0	500,000	500,000	0
央行存款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減少)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融資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現金增資	0	0	0	0	0	0	0	0	0	1,000,000	0	0
發放股利、紅利	0	0	0	0	0	0	0	(808,061)	0	0	0	0
合 計	0	0	0	0	0	0	0	(808,061)	0	1,500,000	500,000	0
期末現金餘額 8 = 1 + 2 - 3 + 7	10,390,202	10,292,675	10,195,148	10,097,621	10,000,094	9,902,567	9,805,040	8,899,452	8,801,925	10,204,398	10,606,871	10,509,366

114 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期初現金餘額 1	10,982,834	12,396,308	11,170,563	9,434,197	9,357,672	9,281,147	9,204,622	9,128,097	8,293,821	8,217,296	10,640,771	10,564,246
加：非融資性收入 2												
存放央行及同業減少	0	0	1,114,993	215,648	215,648	215,648	215,648	215,648	215,648	215,648	215,648	215,646
應收(付)帳款增加現金	1,198,313	107,393	0	0	0	0	0	0	0	0	0	0
存款增加	0	9,004,141	985,552	2,315,502	2,315,502	2,315,502	2,315,502	2,315,502	2,315,502	2,315,502	2,315,502	2,315,501
放款減少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處分金融資產及負債	4,482,951	0	1,361,908	0	0	0	0	0	0	0	0	0
採權益法投資減少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處分固定資產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形資產減少	5,294	1,437	2,306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資產減少	2,558	109,800	192,361	0	0	0	0	0	0	0	0	0
業主權益調整項目	145,910	383,941	31,316	0	0	0	0	0	0	0	0	0
純益	621,087	308,381	455,841	392,743	392,743	392,743	392,743	392,743	392,743	392,743	392,743	392,747
合 計	6,456,113	9,915,093	4,144,277	2,923,893	2,923,893	2,923,893	2,923,893	2,923,893	2,923,893	2,923,893	2,923,893	2,923,894
減：非融資性支出 3												
應收(付)款項減少現金	0	0	1,644,129	580,193	580,193	580,193	580,193	580,193	580,193	580,193	580,193	580,191
存款減少	5,829,21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放款增加	2,201,431	791,630	1,269,128	1,748,646	1,748,646	1,748,646	1,748,646	1,748,646	1,748,646	1,748,646	1,748,646	1,748,643
存放央行及同業增加	2,577,303	1,590,782	0	0	0	0	0	0	0	0	0	0
買入金融資產及負債	0	7,991,547	0	999,326	999,326	999,326	999,326	999,326	999,326	999,326	999,326	999,326
採權益法投資增加	12,474	2,483	89,919	0	0	0	0	0	0	0	0	0
取得固定資產	89,217	87,262	90,937	128,732	128,732	128,732	128,732	128,732	128,732	128,732	128,732	128,728
無形資產增加	0	0	0	9,893	9,893	9,893	9,893	9,893	9,893	9,893	9,893	9,893
其他資產增加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業主權益調整項目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純損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合 計	10,709,635	10,463,704	3,094,113	3,466,790	3,466,790	3,466,790	3,466,790	3,466,790	3,466,790	3,466,790	3,466,790	3,466,781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所需資金總額 5 = 3 + 4	14,709,635	14,463,704	7,094,113	7,466,790	7,466,790	7,466,790	7,466,790	7,466,790	7,466,790	7,466,790	7,466,790	7,466,781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 = 1 + 2 - 5	2,729,312	7,847,697	8,220,727	4,891,300	4,814,775	4,738,250	4,661,725	4,585,200	3,750,924	3,674,399	6,097,874	6,021,359
融資淨額 7												
發行(償還)金融債券	0	0	0	0	0	0	0	0	0	1,500,000	0	0
央行存款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減少)	961,436	164,887	(950,960)	374,151	374,151	374,151	374,151	374,151	374,151	374,151	374,151	374,152
其他融資	4,705,560	(842,021)	(1,835,570)	92,221	92,221	92,221	92,221	92,221	92,221	92,221	92,221	92,218
現金增資	0	0	0	0	0	0	0	0	0	1,000,000	0	0
發放股利、紅利	0	0	0	0	0	0	0	(757,751)	0	0	0	0
合 計	5,666,996	(677,134)	(2,786,530)	466,372	466,372	466,372	466,372	(291,379)	466,372	2,966,372	466,372	466,370
期末現金餘額 8 = 1 + 2 - 3 + 7	12,396,308	11,170,563	9,434,197	9,357,672	9,281,147	9,204,622	9,128,097	8,293,821	8,217,296	10,640,771	10,564,246	10,487,729

肆、財務狀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 (合併) - 採用IFRSs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分析項目(註 3)		年度(註 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3 年	112 年	111 年	110 年	109 年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74.07	76.44	74.88	72.38	74.36
	逾放比率		0.05	0.00	0.15	0.16	0.22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1.54	1.42	0.70	0.46	0.63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3.09	2.97	2.44	2.10	2.20
	利息以外淨收益占淨收益之比率		24.59	19.30	11.06	20.75	22.70
	營業費用占淨收益之比率		47.59	47.40	48.07	48.49	51.8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1	0.01	0.01	0.01	0.01
	員工平均收益額		4,307	3,993	3,716	3,598	3,286
	員工平均獲利額		1,436	1,187	1,687	1,076	1,037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8.11	7.11	10.97	6.94	7.25
	資產報酬率		0.49	0.42	0.62	0.41	0.43
	權益報酬率		7.59	6.80	10.38	6.86	6.98
	占實收資本比率	淨收益	28.56	29.05	27.48	28.34	27.17
		稅前純益	11.85	10.69	15.79	10.21	10.17
	純益率		33.34	29.72	45.39	29.90	31.56
	每股盈餘(元) (註 1)		0.98	0.82	1.29	0.84	0.84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6.80	5.38	3.13	8.27	15.47
	獲利成長率		23.56	(30.28)	68.55	7.96	3.38
流動準備比率			20.84	18.64	18.77	23.74	24.84
資本適足性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淨額		48,056,928	43,988,796	39,522,315	36,929,486	34,231,082
	其他第一類資本淨額		9,360,000	9,360,000	9,360,000	9,260,000	8,760,000
	第二類資本淨額		8,934,093	9,057,732	7,312,086	5,697,341	6,554,304
	自有資本		66,351,021	62,406,528	56,194,401	51,886,827	49,545,386
	風險性資產總額		497,413,359	464,022,399	431,386,000	394,426,888	363,031,035
	普通股權益比率		9.66	9.48	9.16	9.36	9.43
	第一類資本比率		11.54	11.50	11.33	11.71	11.84
	資本適足率		13.34	13.45	13.03	13.15	13.65
營運規模	槓桿比率		7.40	7.34	7.08	6.88	7.05
	資產市占率		0.68	0.68	0.68	0.70	0.68
	淨值市占率		0.52	0.52	0.54	0.45	0.45
	存款市占率		1.28	1.26	1.27	1.29	1.27
模	放款市占率		1.18	1.23	1.21	1.19	1.20

增減比率變動說明：

- 1、員工平均獲利額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 2、資產成長率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貼現及放款及金融資產投資增加所致。
- 3、獲利成長率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稅前淨利增加幅度較大所致。

註1：按追溯調整後股數計算。

註2：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財務比率公式：

1、經營能力

- (1) 存放比率 = 放款總額 / 存款總額。
- (2) 逾放比率 = 逾期放款總額 / 放款總額。
- (3)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 存款相關利息支出總額 / 年平均存款餘額。
- (4)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 授信相關利息收入總額 / 年平均授信餘額。
- (5) 利息以外淨收益占淨收益之比率 = 利息以外淨收益 / 淨收益。
- (6) 營業費用占淨收益之比率 = 營業費用 / 淨收益。
- (7) 總資產週轉率 = 淨收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8) 員工平均收益額(註6) = 淨收益 / 員工總人數。
- (9) 員工平均獲利額 = 稅後純益 / 員工總人數。

2、獲利能力

- (1)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 稅前損益 / 平均第一類資本淨額。
- (2)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3)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淨額。
- (4) 淨收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淨收益 / 實收資本額。
- (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稅前純益 / 實收資本額。
- (6)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 (7)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3、成長率

- (1) 資產成長率 = (當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 獲利成長率 = (當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4、流動準備比率 = 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 / 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5、資本適足性

- (1) 自有資本 = 第一類資本淨額 + 第二類資本淨額。
- (2) 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 (3) 普通股權益比率 =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淨額 / 風險性資產總額。
- (4) 第一類資本比率 = 第一類資本淨額 / 風險性資產總額。
- (5)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風險性資產總額。
- (6)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風險總額。

6、營運規模

- (1) 資產市占率 = 資產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資產總額。(註5)
- (2) 淨值市占率 = 淨值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淨值總額。
- (3) 存款市占率 = 存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 (4) 放款市占率 = 放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註4：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
- 5、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包括本國銀行、陸銀在台分行、外國銀行在台分行、信用合作社、農漁會信用部。

註6：收益額指利息收益與非利息收益合計數。

註7：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4年度尚無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二)財務分析 (個體) -採用IFRSs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分析項目(註 3)		年度(註 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3 年	112 年	111 年	110 年	109 年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73.79	76.21	74.66	72.12	74.14
	逾放比率		0.05	0.00	0.15	0.16	0.22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1.54	1.42	0.69	0.46	0.63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3.08	2.96	2.43	2.08	2.19
	利息以外淨收益占淨收益之比率		21.86	18.56	10.94	20.04	22.68
	營業費用占淨收益之比率		48.05	46.73	47.29	47.69	51.1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1	0.01	0.01	0.01	0.01
	員工平均收益額		4,319	4,077	3,826	3,671	3,368
	員工平均獲利額		1,527	1,254	1,785	1,136	1,094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8.16	7.04	10.98	7.01	7.38
	資產報酬率		0.49	0.42	0.62	0.41	0.43
	權益報酬率		7.59	6.80	10.38	6.86	6.98
	占實收資本 比率	淨收益	26.94	28.07	26.74	27.39	26.40
		稅前純益	11.93	10.58	15.60	10.02	10.02
	純益率		35.35	30.76	46.65	30.94	32.48
	每股盈餘(元) (註 1)		0.98	0.82	1.29	0.84	0.84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6.73	5.31	3.17	8.22	15.45
	獲利成長率		25.58	(30.08)	69.59	7.51	3.12
流動準備比率			20.84	18.64	18.77	23.74	24.84
資本適足性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淨額		48,105,006	44,028,425	39,552,296	36,284,544	33,598,415
	其他第一類資本淨額		9,360,000	9,360,000	9,360,000	8,592,448	8,104,191
	第二類資本淨額		8,764,022	9,079,741	7,343,005	4,306,917	5,144,165
	自有資本		66,229,028	62,468,166	56,255,301	49,183,909	46,846,771
	風險性資產總額		498,120,044	465,695,741	433,717,950	389,381,076	358,256,655
	普通股權益比率		9.66	9.45	9.12	9.32	9.38
	第一類資本比率		11.54	11.46	11.28	11.53	11.64
	資本適足率		13.30	13.41	12.97	12.63	13.08
	槓桿比率		7.44	7.37	7.11	6.72	6.89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0.68	0.68	0.68	0.70	0.68
	淨值市占率		0.52	0.52	0.54	0.45	0.45
	存款市占率		1.28	1.26	1.27	1.29	1.27
	放款市占率		1.18	1.23	1.21	1.19	1.20

增減比率變動說明：

- 1、員工平均獲利額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稅後淨利增加所致。
- 2、資產成長率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貼現及放款及金融資產投資增加所致。
- 3、獲利成長率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稅前淨利增加幅度較大所致。

註1：按追溯調整後股數計算。

註2：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財務比率公式：

1、經營能力

- (1) 存放比率 = 放款總額 / 存款總額。
- (2) 逾放比率 = 逾期放款總額 / 放款總額。
- (3)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 存款相關利息支出總額 / 年平均存款餘額。
- (4)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 授信相關利息收入總額 / 年平均授信餘額。
- (5) 利息以外淨收益占淨收益之比率 = 利息以外淨收益 / 淨收益。
- (6) 營業費用占淨收益之比率 = 營業費用 / 淨收益。
- (7) 總資產週轉率 = 淨收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8) 員工平均收益額(註6) = 淨收益 / 員工總人數。
- (9) 員工平均獲利額 = 稅後純益 / 員工總人數。

2、獲利能力

- (1)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 稅前損益 / 平均第一類資本淨額。
- (2)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資產總額。
- (3)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淨額。
- (4) 淨收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淨收益 / 實收資本額。
- (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稅前純益 / 實收資本額。
- (6)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 (7)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3、成長率

- (1) 資產成長率 = (當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 獲利成長率 = (當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4、流動準備比率 = 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 / 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5、資本適足性

- (1) 自有資本 = 第一類資本淨額 + 第二類資本淨額。
- (2) 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 (3) 普通股權益比率 =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淨額 / 風險性資產總額。
- (4) 第一類資本比率 = 第一類資本淨額 / 風險性資產總額。
- (5)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風險性資產總額。
- (6)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風險總額。

6、營運規模

- (1) 資產市占率 = 資產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資產總額。(註5)
- (2) 淨值市占率 = 淨值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淨值總額。
- (3) 存款市占率 = 存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 (4) 放款市占率 = 放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註4：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
- 5、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包括本國銀行、陸銀在台分行、外國銀行在台分行、信用合作社、農漁會信用部。

註6：收益額指利息收益與非利息收益合計數。

註7：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4年度尚無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二、財務報告

(一)發行人申報(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詳見本公開說明書第57～80頁。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財務報告附註、附表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詳見本公開說明書第81～102頁。

(三)發行人申報(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下列資訊：無。

四、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45,394,182	46,153,063	(758,881)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535,767	13,875,849	18,659,918	1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061,484	100,608,959	10,452,525	1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38,840,191	39,199,039	(358,848)	(1)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2,804,675	4,062,226	(1,257,551)	(31)
應收款項-淨額	6,392,237	6,448,190	(55,953)	(1)
本期所得稅資產	248	3,943	(3,695)	(94)
貼現及放款-淨額	500,930,742	477,512,859	23,417,883	5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2,346,092	4,811,452	(2,465,360)	(51)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8,457,184	17,945,670	511,514	3
使用權資產	175,951	169,617	6,334	4
投資性不動產投資	1,496,593	1,327,112	169,481	13
無形資產	1,216,152	1,163,784	52,368	4
遞延所得稅資產	378,272	359,853	18,419	5
其他資產-淨額	320,417	180,597	139,820	77
資產總額	762,350,187	713,822,213	48,527,974	7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3,561,883	6,294,606	(2,732,723)	(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7,050	2,701	54,349	2,01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642,045	6,364,147	(3,722,102)	(58)
應付款項	4,689,724	5,740,843	(1,051,119)	(18)
本期所得稅負債	408,784	157,865	250,919	159
存款及匯款	684,787,653	632,907,347	51,880,306	8
應付金融債券	12,860,000	13,960,000	(1,100,000)	(8)
其他金融負債	2,789,133	1,977,813	811,320	41
負債準備	57,221	55,729	1,492	3
租賃負債	177,422	168,066	9,356	6
遞延所得稅負債	176,478	147,267	29,211	20
其他負債	606,766	545,832	60,934	11
負債總額	712,814,159	668,322,216	44,491,943	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7,887,554	34,007,060	3,880,494	11
資本公積	133,317	104,517	28,800	28
保留盈餘	13,015,037	12,449,952	565,085	5
其他權益	(1,499,880)	(1,061,532)	(438,348)	41
權益總額	49,536,028	45,499,997	4,036,031	9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主要係投資商業本票部位增加所致。
- 2、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額減少：主要係資金調度所作適當之財務操作所致。
- 3、本期所得稅資產減少：主要係子公司應收退稅款減少所致。
- 4、其他金融資產-淨額減少：主要係存放銀行同業減少所致。
- 5、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減少：主要係同業間拆款減少所致。
- 6、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主要係換匯交易增加所致。
- 7、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減少：主要係資金調度所做適當之財務操作所致。
- 8、本期所得稅負債增加：主要係本年度稅前損益增加，致當期應付所得稅增加。
- 9、其他金融負債增加：主要係本年度子公司應付商業本票增加所致。
- 10、資本公積增加：主要係員工認股權失效增加所致。
- 11、其他權益減少：主要係債務工具未實現評價損失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金額	%
利息淨收益	8,159,684	7,972,566	187,118	2
利息以外淨收益	2,660,741	1,907,057	753,684	40
淨收益	10,820,425	9,879,623	940,802	1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180,436)	(1,561,887)	381,451	(24)
營業費用	5,149,175	4,683,070	466,105	10
稅前淨利	4,490,814	3,634,666	856,148	24
所得稅費用	(883,286)	(698,670)	(184,616)	26
本期淨利	3,607,528	2,935,996	671,532	2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利息以外淨收益增加：主要係今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增加與處分債務工具損失減少所致。
- 2、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減少：主要係本年度因增強營運體質及強化財務結構，大額轉銷呆帳金額及增提呆帳費用較前一年度減少所致。
- 3、稅前淨利增加：主要係淨收益增加所致。
- 4、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註	註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57.41	367.03	(29.87)
現金流量滿足率	註	註	-

增減比率變動分析說明：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要係本年度現金股利支增加所致。

註：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流出，故不予計算。

2、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初現金餘額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②	預計全年現金流入(出)量③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① + ② + 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9,053,396	(1,003,050)	560,751	8,611,097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主要係預計支付利息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要係預計取得不動產及設備所致。
 (3)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主要係預計現金增資及發行金融債券。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本行未來一年尚無流動現金不足之情況。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土地、房屋及建築	自有資金	109~114年度	7,047,661	1,210,694	576,852	609,870	2,586,531	663,014	1,400,700
其他設備	自有資金	109~114年度	1,782,409	83,774	84,700	433,314	570,476	283,776	326,36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轉投資政策

本行轉投資政策係在符合銀行法等相關法令規定為之，配合本行發展策略及政府經建政策，投資對本行業務經營具綜效、或具發展潛力及投資利益之事業，以提高本行獲利、增進業務發展。

2、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本行轉投資獲利皆為股利收入或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3、改善計畫

針對經營績效欠佳之100%轉投資事業，督促檢討改善。

4、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除依前述轉投資政策外，亦尋求符合本行經營與收益政策之投資標的。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一)發行人申報(請)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13年度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3 年度（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勝 宏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主管機關函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

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新台幣放款 490,179,658 仟元對於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其管理階層對於放款備抵呆帳除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評估放款之預期信用損失金額外，另須依據「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以下簡稱處理辦法）等有關法令及函令規定評估分類及提列備抵呆帳。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說明請參閱附註五，相關表達及揭露請參閱附註十四及附註四四。

由於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依照處理辦法等有關法令及函令規定評估授信資產分類及提列之備抵呆帳，顯著大於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下之估計減損，且涉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與會計估計，因是將按處理辦法等有關法令及函令規定所提列之放款估計減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及測試合併公司評估放款減損攸關之內部控制程序、依相關法令及函令規範，對合併公司授信資產之分類抽樣進行測試、針對不良債權依債權逾清償時間長短及擔保品之情形等，抽樣評估其備抵呆帳之提列、核算備抵呆帳之提列遵循相關法令及函令之要求。

其他事項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主管機關函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

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

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辛 宥 呈

辛宥呈



會計師 謝 東 儒

謝東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2034900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7 日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9,053,396	1		\$ 9,243,445	1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七）	36,340,786	5		36,909,618	5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八）	32,535,767	4		13,875,849	2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九、十一及四一）	111,061,484	15		100,608,959	14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附註四、十、十一及四一）	38,840,191	5		39,199,039	5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2,804,675	-		4,062,226	1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四及十三）	6,392,237	1		6,448,190	1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三八）	248	-		3,943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四、十四及四十）	500,930,742	66		477,512,859	67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五）	2,346,092	-		4,811,452	1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四及十六）	18,457,184	3		17,945,670	3	
18600	使用權資產－淨額（附註四、十七及四十）	175,951	-		169,617	-	
1870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八）	1,496,593	-		1,327,112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九）	1,216,152	-		1,163,784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三八）	378,272	-		359,853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四、二十、二七及四一）	320,417	-		180,597	-	
10000	資 產 總 計	<u>\$762,350,187</u>	<u>100</u>		<u>\$713,822,213</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二一）	\$ 3,561,883	1		\$ 6,294,606	1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四及八）	57,050	-		2,701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四、九、十及二二）	2,642,045	-		6,364,147	1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二三）	4,689,724	1		5,740,843	1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三八）	408,784	-		157,865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二四及四十）	684,787,653	90		632,907,347	89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二五）	12,860,000	2		13,960,000	2	
25597	其他金融負債	2,789,133	-		1,977,813	-	
25600	負債準備（附註四、二六及二七）	57,221	-		55,729	-	
26000	租賃負債（附註四、十七及四十）	177,422	-		168,066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三八）	176,478	-		147,267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二八）	606,766	-		545,832	-	
20000	負債總計	<u>712,814,159</u>	<u>94</u>		<u>668,322,216</u>	<u>94</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九）						
31100	普通股股本	37,887,554	5		34,007,060	5	
31500	資本公積	133,317	-		104,517	-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7,882,379	1		6,989,539	1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1,104,187	-		2,441,242	-	
32011	未分配盈餘	4,028,471	-		3,019,171	-	
32000	保留盈餘總計	<u>13,015,037</u>	<u>1</u>		<u>12,449,952</u>	<u>1</u>	
32500	其他權益	(1,499,880)	-		(1,061,532)	-	
30000	權益總計	<u>49,536,028</u>	<u>6</u>		<u>45,499,997</u>	<u>6</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762,350,187</u>	<u>100</u>		<u>\$713,822,21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勝宏



經理人：丁偉豪



會計主管：劉宗勳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變 動 百 分 比 (%)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利息收入	\$ 18,967,496	175	\$ 17,478,277	177	9
51000	減：利息費用	10,807,812	100	9,505,711	96	14
49010	利息淨收益（附註四、三十及四十）	8,159,684	75	7,972,566	81	2
	利息以外淨收益（附註四）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三一）	1,585,426	15	1,230,390	12	29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附註三二）	394,739	4	227,350	2	74
49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附註三三）	113,790	1	75,914	1	50
4945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	164	-	(100)
49600	兌換淨益	207,361	2	122,443	1	69
49700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23,828	-	(21,677)	-	210
49821	收回應收買入債權收入	42,799	-	33,357	-	28
49831	證券經紀收入淨額	169,328	2	126,210	1	34
49851	租賃收入	73,703	1	65,269	1	13
49899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附註三四）	49,767	-	47,637	1	4
4902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2,660,741	25	1,907,057	19	40
4xxxx	淨 收 益	10,820,425	100	9,879,623	100	10
582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附註四及十四）	(1,180,436)	(11)	(1,561,887)	(16)	(24)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四、二七、二九、三五及四十）	3,025,902	28	2,812,681	28	8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四及三六）	396,246	3	321,991	3	23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三七）	1,727,027	16	1,548,398	16	12
58400	營業費用合計	5,149,175	47	4,683,070	47	1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變 動 百 分 比 (%)
		金 額	%	金 額	%	
61001	稅前淨利	\$ 4,490,814	42	\$ 3,634,666	37	24
61003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三八)	883,286	8	698,670	7	26
64000	本年度稅後淨利	3,607,528	34	2,935,996	30	23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附註四及二七)	13,777	-	(60,934)	-	123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 價利益	571,176	5	510,459	5	12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附註四及三八)	(2,755)	-	12,186	-	(123)
65200		582,198	5	461,711	5	2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63,171	1	(36,177)	-	275
653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利 益 (損失)	(718,883)	(7)	948,102	9	(176)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 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三 八)	(6,571)	-	3,557	-	(285)
65300		(662,283)	(6)	915,482	9	(172)
6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 額合計	(80,085)	(1)	1,377,193	14	(106)
660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527,443	33	\$ 4,313,189	44	(18)
	淨利歸屬於：					
67101	本公司業主	\$ 3,607,528	34	\$ 2,935,996	30	23
67111	非控制權益	-	-	-	-	-
67100		\$ 3,607,528	34	\$ 2,935,996	30	2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67301	本公司業主	\$ 3,527,443	33	\$ 4,313,189	44	(18)
67311	非控制權益	-	-	-	-	-
67300		\$ 3,527,443	33	\$ 4,313,189	44	(18)
	每股盈餘 (附註三九)					
67500	基 本	\$ 0.98		\$ 0.82		
67700	稀 釋	\$ 0.98		\$ 0.8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勝宏



經理人：丁偉豪



會計主管：劉宗勳





信實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3年度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份							其 他 權 益			
代 碼		仟 股 數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金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金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之 未 實 現 損 益	權 益 總 計		
A1	11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3,300,706	\$ 33,007,060	\$ 77,067	\$ 5,733,740	\$ 58,254	\$ 4,341,965	\$ 10,133,959	(\$ 29,663)	(\$ 2,368,924)	\$ 40,819,499	
	111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255,799	-	(1,255,799)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382,988	(2,382,988)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660,141)	(660,141)	-	-	(660,141)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2,935,996	2,935,996	-	-	2,935,996		
D3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8,748)	(48,748)	(32,620)	1,458,561	1,377,193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87,248	2,887,248	(32,620)	1,458,561	4,313,189		
E1	現金增資	100,000	1,000,000	-	-	-	-	-	-	1,000,000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股份基礎給付之價值	-	-	27,450	-	-	-	-	-	27,450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88,886	88,886	-	(88,886)	-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400,706	34,007,060	104,517	6,989,539	2,441,242	3,019,171	12,449,952	(62,283)	(999,249)	45,499,997	
	112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892,840	-	(892,840)	-	-	-	-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1,337,055)	1,337,055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1,020,212)	(1,020,212)	-	-	(1,020,212)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238,049	2,380,494	-	-	-	(2,380,494)	(2,380,494)	-	-	-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3,607,528	3,607,528	-	-	3,607,528		
D3	11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022	11,022	56,600	(147,707)	(80,085)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618,550	3,618,550	56,600	(147,707)	3,527,443		
E1	現金增資	150,000	1,500,000	-	-	-	-	-	-	1,500,000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股份基礎給付之價值	-	-	28,800	-	-	-	-	-	28,800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47,241	347,241	-	(347,241)	-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788,755	\$ 37,887,554	\$ 133,317	\$ 7,882,379	\$ 1,104,187	\$ 4,028,471	\$ 13,015,037	(\$ 5,683)	(\$ 1,494,197)	\$ 49,536,02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勝宏



經理人：丁偉豪



會計主管：劉宗勳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4,490,814	\$ 3,634,66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19,833	251,418
A20200	攤銷費用	76,413	70,573
A203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180,436	1,561,887
A20900	利息費用	10,807,812	9,505,711
A21200	利息收入	(18,967,496)	(17,478,277)
A21300	股利收入	(148,958)	(185,892)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8,800	27,45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528)	(560)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7,706)	(16,398)
A22900	其他租賃利益	(622)	(393)
A2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失	33,932	109,490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10,000)	-
A236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3,828)	21,677
A4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4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減少（增加）	(1,556,127)	149,972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18,659,918)	(2,009,149)
A411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10,623,304)	(6,566,676)
A411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減少（增加）	239,053	(2,576,084)
A41150	應收款項增加	(240,401)	(738,185)
A41160	貼現及放款增加	(24,285,046)	(32,274,355)
A421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減少）	(2,732,723)	420,000
A4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	54,349	2,70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 (減少)	(\$ 3,722,102)	\$ 3,160,157
A42150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037,561)	\$ 436,059
A42160	存款及匯款增加	51,880,306	28,251,965
A4218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283)	1,186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出	(12,895,855)	(14,241,05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9,090,333	17,312,683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49,876	184,60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821,370)	(9,003,70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27,206)	(1,103,40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104,222)	(6,850,87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854,636)	(3,202,01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952	62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75,965)	(32,767)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237,830)	(333,170)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109,500	249,985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459,050	1,674,899
B06800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114,991)	59,50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86,080	(1,582,93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400	發行金融債券	-	1,500,000
C01500	償還金融債券	(1,100,000)	(2,600,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60,412)	(65,902)
C04100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	811,320	404,869
C04300	其他負債增加	60,934	132,75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020,212)	(660,141)
C04600	現金增資	1,500,000	1,000,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91,630	(288,41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3,953	(36,461)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3,572,559)	(8,758,69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712,491	26,471,183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139,932	\$ 17,712,491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E00210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9,053,396	\$ 9,243,445
E0022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281,861	4,406,820
E0023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u>2,804,675</u>	<u>4,062,22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4,139,932</u>	<u>\$ 17,712,49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勝宏



經理人：丁偉豪



會計主管：劉宗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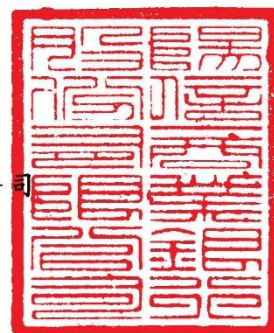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勝 宏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主管機關函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

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新台幣放款 468,790,871 仟元對於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其管理階層對於放款備抵呆帳除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評估放款之預期信用損失金額外，另須依據「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以下簡稱處理辦法）等有關法令及函令規定評估分類及提列備抵呆帳。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說明請參閱附註五，相關表達及揭露請參閱附註十四及附註四四。

由於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依照處理辦法等有關法令及函令規定評估授信資產分類及提列之備抵呆帳，顯著大於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下之估計減損，且涉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與會計估計，因是將按處理辦法等有關法令及函令規定所提列之放款估計減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及測試合併公司評估放款減損攸關之內部控制程序、依相關法令及函令規範，對合併公司授信資產之分類抽樣進行測試、針對不良債權依債權逾清償時間長短及擔保品之情形等，抽樣評估其備抵呆帳之提列、核算備抵呆帳之提列遵循相關法令及函令之要求。

其他事項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主管機關函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

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

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宇 閔

郭宇閔



會計師 謝 東 儒

謝東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1 日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9,243,445	1	\$ 8,954,017	1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七）	36,909,618	5	43,630,078	7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八）	13,875,849	2	11,866,700	2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九、十一及四一）	100,608,959	14	92,711,076	14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附註四、十、十一及四一）	39,199,039	5	36,724,967	5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4,062,226	1	6,539,858	1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四及十三）	6,448,190	1	5,454,855	1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三八）	3,943	-	3,940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四、十四及四十）	477,512,859	67	446,800,184	66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五）	4,811,452	1	6,485,611	1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四及十六）	19,134,373	3	15,965,148	2
18600	使用權資產—淨額（附註四、十七及四十）	169,617	-	177,082	-
1870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八）	138,409	-	209,731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九）	1,163,784	-	1,182,144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三八）	359,853	-	348,157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四、二十及四一）	180,597	-	298,885	-
10000	資 產 總 計	<u>\$713,822,213</u>	<u>100</u>	<u>\$677,352,433</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二一）	\$ 6,294,606	1	\$ 5,874,606	1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四及八）	2,701	-	-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四、九、十及二二）	6,364,147	1	3,203,990	1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二三）	5,740,843	1	4,802,776	1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三八）	157,865	-	532,847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二四及四十）	632,907,347	89	604,655,382	89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二五）	13,960,000	2	15,060,000	2
25597	其他金融負債	1,977,813	-	1,572,944	-
25600	負債準備（附註四及二六）	55,729	-	63,780	-
26000	租賃負債（附註四、十七及四十）	168,066	-	174,976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三八）	147,267	-	178,558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二八）	545,832	-	413,075	-
20000	負債總計	<u>668,322,216</u>	<u>94</u>	<u>636,532,934</u>	<u>94</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九）				
31100	普通股股本	<u>34,007,060</u>	<u>5</u>	<u>33,007,060</u>	<u>5</u>
31500	資本公積	<u>104,517</u>	<u>-</u>	<u>77,067</u>	<u>-</u>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6,989,539	1	5,733,740	1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2,441,242	-	58,254	-
32011	未分配盈餘	<u>3,019,171</u>	<u>-</u>	<u>4,341,965</u>	<u>-</u>
32000	保留盈餘總計	<u>12,449,952</u>	<u>1</u>	<u>10,133,959</u>	<u>1</u>
32500	其他權益	(1,061,532)	-	(2,398,587)	-
30000	權益總計	<u>45,499,997</u>	<u>6</u>	<u>40,819,499</u>	<u>6</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713,822,213</u>	<u>100</u>	<u>\$677,352,43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勝宏



經理人：丁偉豪



會計主管：劉宗勳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變 動 百 分 比 (%)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利息收入	\$ 17,478,277	177	\$ 12,763,378	141	37
51000	減：利息費用	9,505,711	96	4,696,668	52	102
49010	利息淨收益（附註四、三十及四十）	7,972,566	81	8,066,710	89	(1)
	利息以外淨收益（附註四）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三一）	1,230,390	12	1,162,721	13	6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附註 三二）	227,350	2	95,803	1	137
49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損失）（附註三三）	75,914	1	(645,729)	(7)	112
4945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利益	164	-	106	-	55
49600	兌換淨益	122,443	1	142,835	2	(14)
49700	資產減損損失	(21,677)	-	(3,887)	-	458
49821	收回應收買入債權收入	33,357	-	50,865	-	(34)
49831	證券經紀收入淨額	126,210	1	108,665	1	16
49851	租賃收入	65,269	1	58,711	1	11
49899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附註三 四）	47,637	1	33,296	-	43
4902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1,907,057	19	1,003,386	11	90
4xxxx	淨 收 益	9,879,623	100	9,070,096	100	9
582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迴 轉（提存）（附註四及十四）	(1,561,887)	(16)	503,549	6	(410)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四、二七、 二九、三五及四十）	2,812,681	28	2,723,039	30	3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四及三 六）	321,991	3	328,505	4	(2)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三 七）	1,548,398	16	1,308,830	14	18
58400	營業費用合計	4,683,070	47	4,360,374	48	7
61001	稅前淨利	3,634,666	37	5,213,271	58	(30)
61003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三八）	698,670	7	1,095,910	12	(36)
64000	本年度稅後淨利	2,935,996	30	4,117,361	46	(2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變 動 百 分 比 (%)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附註四及二七)	(\$ 60,934)	-	\$ 89,067	1	(168)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 價利益(損失)	510,459	5	(335,474)	(4)	252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附註四及三八)	12,186	-	(17,813)	-	168
65200		<u>461,711</u>	<u>5</u>	<u>(264,220)</u>	<u>(3)</u>	27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36,177)	-	71,880	1	(150)
653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損 失	948,102	9	(2,491,985)	(28)	138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 之所得稅(附註四及三 八)	3,557	-	(2,812)	-	226
65300		<u>915,482</u>	<u>9</u>	<u>(2,422,917)</u>	<u>(27)</u>	138
6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 額合計	<u>1,377,193</u>	<u>14</u>	<u>(2,687,137)</u>	<u>(30)</u>	151
660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4,313,189</u>	<u>44</u>	<u>\$ 1,430,224</u>	<u>16</u>	202
	淨利歸屬於：					
67101	本公司業主	\$ 2,935,996	30	\$ 4,117,361	46	(29)
67111	非控制權益	-	-	-	-	-
67100		<u>\$ 2,935,996</u>	<u>30</u>	<u>\$ 4,117,361</u>	<u>46</u>	(2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67301	本公司業主	\$ 4,313,189	44	\$ 1,430,224	16	202
67311	非控制權益	-	-	-	-	-
67300		<u>\$ 4,313,189</u>	<u>44</u>	<u>\$ 1,430,224</u>	<u>16</u>	202
	每股盈餘(附註三九)					
67500	基 本	<u>\$ 0.88</u>		<u>\$ 1.29</u>		
67700	稀 釋	<u>\$ 0.88</u>		<u>\$ 1.2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勝宏



經理人：丁偉豪



會計主管：劉宗勳



 聯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盈餘							其他權益			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權益	總計		
代 碼		股 數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之 兒 換 差 額	之 未 實 現 損 益	權 益 總 計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3,029,525	\$ 30,295,250	\$ 66,943	\$ 4,915,387	\$ 58,254	\$ 2,792,036	\$ 7,765,677	(\$ 98,731)	\$ 455,917	\$ 38,485,056		
	110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818,353	-	(818,353)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605,905)	(605,905)	-	-	(605,905)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121,181	1,211,810	-	-	-	(1,211,810)	(1,211,810)	-	-	-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4,117,361	4,117,361	-	-	4,117,361		
D3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1,254	71,254	69,068	(2,827,459)	(2,687,137)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188,615	4,188,615	69,068	(2,827,459)	1,430,224		
E1	現金增資	150,000	1,500,000	-	-	-	-	-	-	-	1,500,000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股份基礎給付之價值	-	-	10,124	-	-	-	-	-	-	10,124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2,618)	(2,618)	-	2,618	-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300,706	33,007,060	77,067	5,733,740	58,254	4,341,965	10,133,959	(29,663)	(2,368,924)	40,819,499		
	111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255,799	-	(1,255,799)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382,988	(2,382,988)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660,141)	(660,141)	-	-	(660,141)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	2,935,996	2,935,996	-	-	2,935,996		
D3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8,748)	(48,748)	(32,620)	1,458,561	1,377,193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887,248	2,887,248	(32,620)	1,458,561	4,313,189		
E1	現金增資	100,000	1,000,000	-	-	-	-	-	-	-	1,000,000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股份基礎給付之價值	-	-	27,450	-	-	-	-	-	-	27,450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88,886	88,886	-	(88,886)	-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400,706	\$ 34,007,060	\$ 104,517	\$ 6,989,539	\$ 2,441,242	\$ 3,019,171	\$ 12,449,952	(\$ 62,283)	(\$ 999,249)	\$ 45,499,99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勝宏



經理人：丁偉豪



會計主管：劉宗勳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3,634,666	\$ 5,213,27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51,418	252,681
A20200	攤銷費用	70,573	75,824
A203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迴轉)	1,561,887	(503,549)
A20900	利息費用	9,505,711	4,696,668
A21200	利息收入	(17,478,277)	(12,763,378)
A21300	股利收入	(185,892)	(134,418)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7,450	10,12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560)	(858)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16,398)	(7,627)
A22900	其他租賃利益	(393)	(64)
A2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失	109,490	779,124
A236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1,677	3,887
A24400	處分承受擔保品利益	-	(16,413)
A4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4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減少	149,972	1,576,134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009,149)	12,156,880
A411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6,566,676)	13,343,589
A411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增加	(2,576,084)	(7,602,550)
A41150	應收款項增加	(738,185)	(446,459)
A41160	貼現及放款增加	(32,274,355)	(37,077,133)
A421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減少)	420,000	(2,960,000)
A4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2,701	(3,568)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減少)	3,160,157	(5,553,26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A42150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 436,059	(\$ 704,357)
A42160	存款及匯款增加	28,251,965	30,771,525
A42180	負債準備增加	<u>1,186</u>	<u>38,971</u>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出)	(14,241,057)	1,145,03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7,312,683	12,377,826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84,602	133,86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9,003,703)	(4,314,52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1,103,401</u>)	(<u>820,672</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6,850,876</u>)	<u>8,521,53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3,372,163)	(1,065,28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625	85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2,767)	(55,307)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63,024)	(98,270)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249,985	108,216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674,899	817,401
B06800	其他資產減少	<u>59,507</u>	<u>109,512</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582,938</u>)	(<u>182,87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300	央行及同業融資減少	-	(5,214,580)
C01400	發行金融債券	1,500,000	2,100,000
C01500	償還金融債券	(2,600,000)	(900,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65,902)	(70,214)
C04100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	404,869	142,795
C04300	其他負債增加	132,757	49,81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660,141)	(605,905)
C04600	現金增資	<u>1,000,000</u>	<u>1,500,00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88,417</u>)	(<u>2,998,089</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36,461</u>)	<u>85,940</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8,758,692)	5,426,51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6,471,183</u>	<u>21,044,671</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7,712,491</u>	<u>\$ 26,471,183</u>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E00210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9,243,445	\$ 8,954,017
E0022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4,406,820	10,977,308
E0023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u>4,062,226</u>	<u>6,539,858</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7,712,491</u>	<u>\$ 26,471,18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勝宏



經理人：丁偉豪



會計主管：劉宗勳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113年度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主管機關函令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新台幣放款 490,179,658 仟元對於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其管理階層對於放款備抵呆帳除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評估放款之預期信用損失金額外，另須依據「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以下簡稱處理辦法）等有關法令及函令規定評估分類及提列備抵呆帳。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說明請參閱附註五，相關表達及揭露請參閱附註十四及附註四五。

由於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依照處理辦法等有關法令及函令規定評估授信資產分類及提列之備抵呆帳，顯著大於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下之估計減損，且涉及公司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與會計估計，因是將按處理辦法等有關法令及函令規定所提列之放款估計減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及測試公司評估放款減損攸關之內部控制程序、依相關法令及函令規範，對公司授信資產之分類抽樣進行測試、針對不良債權依債權逾清償時間長短及擔保品之情形等，抽樣評估其備抵呆帳之提列、核算備抵呆帳之提列遵循相關法令及函令之要求。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主管機關函令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辛 宥 呈

辛宥呈



會計師 謝 東 儒

謝東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2034900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7 日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8,640,840	1	\$ 9,027,776	1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七）	36,340,786	5	36,909,618	5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八）	32,441,720	4	13,691,980	2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九、十一及四二）	111,061,484	15	100,608,959	14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附註四、十、十一及四二）	38,840,191	5	39,199,039	6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2,804,675	-	4,062,226	1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四及十三）	3,096,621	1	2,829,928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四、十四及四一）	499,250,517	66	476,328,831	67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附註四及十五）	2,721,964	-	2,850,802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及十六）	2,346,028	-	4,811,387	1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四及十七）	18,433,048	3	17,923,050	3
18600	使用權資產－淨額（附註四、十八及四一）	173,550	-	161,044	-
1870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九）	1,181,481	-	1,188,703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四及二十）	1,172,665	-	1,127,528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三九）	261,891	-	316,588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二一、二八及四二）	247,186	-	116,580	-
10000	資 產 總 計	<u>\$759,014,647</u>	<u>100</u>	<u>\$711,154,039</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二二）	\$ 3,561,883	-	\$ 6,294,606	1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四及八）	57,050	-	2,701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四、九、十及二三）	2,642,045	-	6,364,147	1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二四）	3,904,031	1	4,851,075	1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三九）	394,188	-	145,947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二五及四一）	685,108,265	90	633,203,378	89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二六）	12,860,000	2	13,960,000	2
25600	負債準備（附註四、二七及二八）	49,877	-	48,111	-
26000	租賃負債（附註四、十八及四一）	174,930	-	159,407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三九）	131,938	-	109,136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二九）	594,412	-	515,534	-
20000	負 債 總 計	<u>709,478,619</u>	<u>93</u>	<u>665,654,042</u>	<u>94</u>
31100	權益（附註四及三十）				
31100	普通股股本	37,887,554	5	34,007,060	5
31500	資本公積	133,317	-	104,517	-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7,882,379	1	6,989,539	1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1,104,187	-	2,441,242	-
32011	未分配盈餘	4,028,471	1	3,019,171	-
32000	保留盈餘總計	13,015,037	2	12,449,952	1
32500	其他權益	(1,499,880)	-	(1,061,532)	-
30000	權 益 總 計	<u>49,536,028</u>	<u>7</u>	<u>45,499,997</u>	<u>6</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759,014,647</u>	<u>100</u>	<u>\$711,154,03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勝宏



經理人：丁偉豪



會計主管：劉宗勳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變 動 百 分 比 (%)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利息收入	\$ 18,737,758	184	\$ 17,239,053	180	9
51000	減：利息費用	<u>10,762,402</u>	<u>106</u>	<u>9,465,795</u>	<u>99</u>	14
49010	利息淨收益（附註四、三一及四一）	<u>7,975,356</u>	<u>78</u>	<u>7,773,258</u>	<u>81</u>	3
	利息以外淨收益（附註四）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三二及四一）	1,565,219	16	1,220,180	13	28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附註三三）	394,739	4	227,350	2	74
49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附註三四）	113,790	1	75,914	1	50
4945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	164	-	(100)
49600	兌換淨益	206,231	2	121,612	1	70
49700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23,828	-	(21,677)	-	210
497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損失）之份額	(178,050)	(2)	56,643	1	(414)
49851	租賃收入（附註四一）	85,806	1	74,330	1	15
49899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附註三五）	<u>18,933</u>	<u>-</u>	<u>16,481</u>	<u>-</u>	15
4902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u>2,230,496</u>	<u>22</u>	<u>1,770,997</u>	<u>19</u>	26
4xxxx	淨 收 益	<u>10,205,852</u>	<u>100</u>	<u>9,544,255</u>	<u>100</u>	7
582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附註四及十四）	(<u>781,788</u>)	(<u>7</u>)	(<u>1,484,512</u>)	(<u>15</u>)	(47)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四、二八、三十、三六及四一）	2,850,989	28	2,658,691	28	7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四及三七）	371,882	4	301,001	3	24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三八及四一）	<u>1,681,048</u>	<u>16</u>	<u>1,500,641</u>	<u>16</u>	12
58400	營業費用合計	<u>4,903,919</u>	<u>48</u>	<u>4,460,333</u>	<u>47</u>	1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變 動 百 分 比 (%)
		金 額	%	金 額	%	
61001	稅前淨利	\$ 4,520,145	45	\$ 3,599,410	38	26
61003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三九)	912,617	9	663,414	7	38
64000	本年度稅後淨利	3,607,528	36	2,935,996	31	23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 數 (附註四及二八)	12,929	-	(57,808)	-	122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評價利益	571,176	6	510,459	5	12
652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 份額	679	-	(2,502)	-	127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 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 三九)	(2,586)	-	11,562	-	(122)
65200		582,198	6	461,711	5	2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4	-	(18,257)	(1)	106
653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 份額	55,516	-	(14,363)	-	487
653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 具利益 (損失)	(718,883)	(7)	948,102	10	(176)
65300		(662,283)	(7)	915,482	9	(172)
650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 後淨額合計	(80,085)	(1)	1,377,193	14	(106)
660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527,443	35	\$ 4,313,189	45	(18)
	每股盈餘 (附註四十)					
67500	基 本	\$ 0.98		\$ 0.82		
67700	稀 釋	\$ 0.98		\$ 0.8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勝宏



經理人：丁偉豪



會計主管：劉宗勳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3 年度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股 份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股 數	普 通 股	資 本 公 積 金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金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金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外 幣 換 算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總 計
A1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3,300,706	\$ 33,007,060	\$ 77,067	\$ 9,733,740	\$ 8,254	\$ 4,341,965	\$ 10,133,959	(\$ 29,663)	(\$ 2,368,924)	\$ 40,819,499
	111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255,799	-	(1,255,799)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382,988	(2,382,988)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660,141)	(660,141)	-	-	(660,141)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	2,935,996	2,935,996	-	-	2,935,996
D3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8,748)	(48,748)	(32,620)	1,458,561	1,377,193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887,248	2,887,248	(32,620)	1,458,561	4,313,189
E1	現金增資	100,000	1,000,000	-	-	-	-	-	-	-	1,000,000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股份基礎給付之價值	-	-	27,450	-	-	-	-	-	-	27,450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88,886	88,886	-	(88,886)	-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400,706	34,007,060	104,517	6,989,539	2,441,242	3,019,171	12,449,952	(62,283)	(999,249)	45,499,997
	112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892,840	-	(892,840)	-	-	-	-
B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1,337,055)	1,337,055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1,020,212)	(1,020,212)	-	-	(1,020,212)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238,049	2,380,494	-	-	-	(2,380,494)	(2,380,494)	-	-	-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	3,607,528	3,607,528	-	-	3,607,528
D3	11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022	11,022	56,600	(147,707)	(80,085)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618,550	3,618,550	56,600	(147,707)	3,527,443
E1	現金增資	150,000	1,500,000	-	-	-	-	-	-	-	1,500,000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股份基礎給付之價值	-	-	28,800	-	-	-	-	-	-	28,800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347,241	347,241	-	(347,241)	-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788,755	\$ 37,887,554	\$ 133,317	\$ 7,882,379	\$ 1,104,187	\$ 4,028,471	\$ 13,015,037	(\$ 5,683)	(\$ 1,494,197)	\$ 49,536,02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勝宏



經理人：丁偉豪



會計主管：劉宗勳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4,520,145	\$ 3,599,41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04,928	236,988
A20200	攤銷費用	66,954	64,013
A203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781,788	1,484,512
A20900	利息費用	10,762,402	9,465,795
A21200	利息收入	(18,737,758)	(17,239,053)
A21300	股利收入	(148,958)	(185,892)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8,800	27,45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利益)之份額	178,050	(56,64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652)	(560)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860)	-
A29900	其他租賃利益	(622)	(393)
A2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失	33,932	109,490
A236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3,828)	21,677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10,000)	-
A4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4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減少(增加)	(1,556,127)	149,972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18,749,740)	(1,897,553)
A411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10,623,304)	(6,566,676)
A411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減少(增加)	239,053	(2,576,084)
A41150	應收款項增加	(173,503)	(68,817)
A41160	貼現及放款增加	(23,785,912)	(32,240,837)
A421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減少)	(2,732,723)	420,000
A4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	54,349	2,70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 (減少)	(\$ 3,722,102)	\$ 3,160,157
A42150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933,456)	121,034
A42160	存款及匯款增加	51,904,887	28,318,880
A42180	負債準備減少	(1,009)	(1,346)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出	(12,315,266)	(13,651,77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8,866,653	17,070,131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96,803	309,54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775,990)	(8,962,39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89,463)	(1,027,60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617,263)	(6,262,10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0,0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845,155)	(3,188,72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652	62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60,250)	(24,188)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170,146)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1,909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459,049	1,674,900
B06700	其他資產增加	(105,919)	(4,20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450,286	(1,761,74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400	發行金融債券	-	1,500,000
C01500	償還金融債券	(1,100,000)	(2,600,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53,502)	(59,440)
C04300	其他負債增加	78,878	134,96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020,212)	(660,141)
C04600	現金增資	1,500,000	1,000,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94,836)	(684,62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633)	(18,509)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3,769,446)	(8,726,97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496,822	26,223,798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727,376	\$ 17,496,822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E00210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8,640,840	\$ 9,027,776
E0022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281,861	4,406,820
E0023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u>2,804,675</u>	<u>4,062,22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3,727,376</u>	<u>\$ 17,496,82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勝宏



經理人：丁偉豪



會計主管：劉宗勳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主管機關函令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新台幣放款 468,790,871 仟元對於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其管理階層對於放款備抵呆帳除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評估放款之預期信用損失金額外，另須依據「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以下簡稱處理辦法）等有關法令及函令規定評估分類及提列備抵呆帳。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說明請參閱附註五，相關表達及揭露請參閱附註十四及附註四四。

由於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依照處理辦法等有關法令及函令規定評估授信資產分類及提列之備抵呆帳，顯著大於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下之估計減損，且涉及公司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與會計估計，因是將按處理辦法等有關法令及函令規定所提列之放款估計減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及測試公司評估放款減損攸關之內部控制程序、依相關法令及函令規範，對公司授信資產之分類抽樣進行測試、針對不良債權依債權逾清償時間長短及擔保品之情形等，抽樣評估其備抵呆帳之提列、核算備抵呆帳之提列遵循相關法令及函令之要求。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主管機關函令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宇 閔

郭宇閔



會計師 謝 東 儒

謝東儒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1 日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9,027,776	1	\$ 8,706,632	1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七）	36,909,618	5	43,630,078	7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八）	13,691,980	2	11,794,427	2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九、十一及四一）	100,608,959	14	92,711,076	14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附註四、十、十一及四一）	39,199,039	6	36,724,967	6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4,062,226	1	6,539,858	1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四及十三）	2,829,928	-	2,425,112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四、十四及四十）	476,328,831	67	445,649,819	66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附註四及十五）	2,850,802	-	2,885,962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及十六）	4,811,387	1	6,485,547	1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四及十七）	19,111,753	3	15,938,911	2
18600	使用權資產—淨額（附註四、十八及四十）	161,044	-	167,561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九）	1,127,528	-	1,158,178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三八）	316,588	-	318,978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二十及四一）	116,580	-	170,234	-
10000	資 產 總 計	<u>\$711,154,039</u>	<u>100</u>	<u>\$675,307,340</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二一）	\$ 6,294,606	1	\$ 5,874,606	1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四及八）	2,701	-	-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四、九、十及二二）	6,364,147	1	3,203,990	-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二三）	4,851,075	1	4,226,643	1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三八）	145,947	-	502,080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二四及四十）	633,203,378	89	604,884,498	90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二五）	13,960,000	2	15,060,000	2
25600	負債準備（附註四及二六）	48,111	-	58,694	-
26000	租賃負債（附註四、十八及四十）	159,407	-	165,612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三八）	109,136	-	131,145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二八）	515,534	-	380,573	-
20000	負債總計	<u>665,654,042</u>	<u>94</u>	<u>634,487,841</u>	<u>94</u>
	權益（附註四及二九）				
31100	普通股股本	34,007,060	5	33,007,060	5
31500	資本公積	104,517	-	77,067	-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6,989,539	1	5,733,740	1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2,441,242	-	58,254	-
32011	未分配盈餘	3,019,171	-	4,341,965	-
32000	保留盈餘總計	<u>12,449,952</u>	<u>1</u>	<u>10,133,959</u>	<u>1</u>
32500	其他權益	(1,061,532)	-	(2,398,587)	-
30000	權益總計	<u>45,499,997</u>	<u>6</u>	<u>40,819,499</u>	<u>6</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711,154,039</u>	<u>100</u>	<u>\$675,307,34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勝宏



經理人：丁偉豪



會計主管：劉宗勳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變 動 百 分 比 (%)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利息收入	\$ 17,239,053	180	\$ 12,527,834	142	38
51000 減：利息費用	<u>9,465,795</u>	<u>99</u>	<u>4,666,485</u>	<u>53</u>	103
49010 利息淨收益（附註四、三十及四十）	<u>7,773,258</u>	<u>81</u>	<u>7,861,349</u>	<u>89</u>	(1)
利息以外淨收益（附註四）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三一及四十）	1,220,180	13	1,156,216	13	6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附註三二）	227,350	2	96,386	1	136
49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損失）（附註三三）	75,914	1	(645,729)	(7)	112
4945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164	-	106	-	55
49600 兌換淨益	121,612	1	143,542	1	(15)
49700 資產減損損失	(21,677)	-	(3,887)	-	458
497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56,643	1	144,142	2	(61)
49851 租賃收入（附註四十）	74,330	1	66,919	1	11
49899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附註三四）	<u>16,481</u>	<u>-</u>	<u>7,788</u>	<u>-</u>	112
4902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u>1,770,997</u>	<u>19</u>	<u>965,483</u>	<u>11</u>	83
4xxxx 淨 收 益	<u>9,544,255</u>	<u>100</u>	<u>8,826,832</u>	<u>100</u>	8
582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迴轉（提存）（附註四及十四）	(<u>1,484,512</u>)	(<u>15</u>)	<u>494,624</u>	<u>5</u>	(400)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四、二七、二九、三五及四十）	2,658,691	28	2,579,966	29	3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四及三六）	301,001	3	311,081	3	(3)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三七及四十）	<u>1,500,641</u>	<u>16</u>	<u>1,282,758</u>	<u>15</u>	17
58400 營業費用合計	<u>4,460,333</u>	<u>47</u>	<u>4,173,805</u>	<u>47</u>	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變 動 百 分 比 (%)
		金 額	%	金 額	%	
61001	稅前淨利	\$ 3,599,410	38	\$ 5,147,651	58	(30)
61003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三八)	<u>663,414</u>	<u>7</u>	<u>1,030,290</u>	<u>11</u>	(36)
64000	本年度稅後淨利	<u>2,935,996</u>	<u>31</u>	<u>4,117,361</u>	<u>47</u>	(29)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附註四及二七)	(57,808)	-	82,685	1	(170)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利益 (損失)	510,459	5	(335,474)	(4)	252
652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502)	-	5,106	-	(149)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三八)	<u>11,562</u>	<u>-</u>	(<u>16,537</u>)	<u>-</u>	170
65200		<u>461,711</u>	<u>5</u>	(<u>264,220</u>)	(<u>3</u>)	27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257)	(1)	24,747	-	(174)
653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4,363)	-	44,321	-	(132)
653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利益 (損失)	<u>948,102</u>	<u>10</u>	(<u>2,491,985</u>)	(<u>28</u>)	138
65300		<u>915,482</u>	<u>9</u>	(<u>2,422,917</u>)	(<u>28</u>)	138
650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u>1,377,193</u>	<u>14</u>	(<u>2,687,137</u>)	(<u>31</u>)	151
660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4,313,189</u>	<u>45</u>	<u>\$ 1,430,224</u>	<u>16</u>	202
	每股盈餘 (附註三九)					
67500	基 本	<u>\$ 0.88</u>		<u>\$ 1.29</u>		
67700	稀 釋	<u>\$ 0.88</u>		<u>\$ 1.2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勝宏



經理人：丁偉豪



會計主管：劉宗勳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損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股 份		本 資 本		盈 餘		餘 計	其 他 權 益		
		股 數	普 通 股 股 本	公 積 金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金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之 未 實 現 損 益	權 益 總 計
A1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3,029,525	\$ 30,295,250	\$ 66,943	\$ 4,915,387	\$ 58,254	\$ 2,792,036	\$ 7,765,677	(\$ 98,731)	\$ 455,917	\$ 38,485,056
	110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818,353	(818,353)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05,905)	(605,905)	-	-	-	(605,905)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121,181	1,211,810	-	-	(1,211,810)	(1,211,810)	-	-	-	-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4,117,361	4,117,361	-	-	-	4,117,361
D3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71,254	71,254	69,068	(2,827,459)	(2,687,137)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188,615	4,188,615	69,068	(2,827,459)	1,430,224	
E1	現金增資	150,000	1,500,000	-	-	-	-	-	-	-	1,500,000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股份基礎給付之價值	-	-	10,124	-	-	-	-	-	-	10,124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2,618)	(2,618)	-	-	2,618	-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300,706	33,007,060	77,067	5,733,740	58,254	4,341,965	10,133,959	(29,663)	(2,368,924)	40,819,499
	111 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255,799	(1,255,799)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382,988	(2,382,988)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60,141)	(660,141)	-	-	-	(660,141)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2,935,996	2,935,996	-	-	-	2,935,996
D3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8,748)	(48,748)	(32,620)	1,458,561	1,377,193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87,248	2,887,248	(32,620)	1,458,561	4,313,189	
E1	現金增資	100,000	1,000,000	-	-	-	-	-	-	-	1,000,000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股份基礎給付之價值	-	-	27,450	-	-	-	-	-	-	27,450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88,886	88,886	-	(88,886)	-	-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400,706	\$ 34,007,060	\$ 104,517	\$ 6,989,539	\$ 2,441,242	\$ 3,019,171	\$ 12,449,952	(\$ 62,283)	(\$ 999,249)	\$ 45,499,99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勝宏

經理人：丁偉豪

會計主管：劉宗勳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3,599,410	\$ 5,147,65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36,988	239,891
A20200	攤銷費用	64,013	71,190
A203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迴轉)	1,484,512	(494,624)
A20900	利息費用	9,465,795	4,666,485
A21200	利息收入	(17,239,053)	(12,527,834)
A21300	股利收入	(185,892)	(134,418)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7,450	10,124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56,643)	(144,14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560)	(858)
A29900	其他租賃損失(利益)	(393)	28
A2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失	109,490	779,124
A236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1,677	3,887
A4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4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減少	149,972	1,576,134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897,553)	12,092,305
A411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6,566,676)	13,343,589
A411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增加	(2,576,084)	(7,602,550)
A41150	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68,817)	29,655
A41160	貼現及放款增加	(32,240,837)	(37,117,013)
A421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減少)	420,000	(2,960,000)
A4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2,701	(3,568)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減少)	3,160,157	(5,553,26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A42150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 121,034	(\$ 65,102)
A42160	存款及匯款增加	28,318,880	30,555,697
A4218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346)	33,727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出)	(13,651,775)	1,946,11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7,070,131	12,286,172
A33200	收取之股利	309,540	258,87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962,397)	(4,289,45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27,604)	(769,82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262,105)	9,431,87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0,000)	(147,19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3,358,872)	(1,052,92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625	85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4,188)	(48,805)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674,900	817,400
B06700	其他資產增加	(4,207)	(4,00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61,742)	(434,67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300	央行及同業融資減少	-	(5,214,580)
C01400	發行金融債券	1,500,000	2,100,000
C01500	償還金融債券	(2,600,000)	(900,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59,440)	(63,358)
C04300	其他負債增加	134,961	29,51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660,141)	(605,905)
C04600	現金增資	1,000,000	1,500,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84,620)	(3,154,32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8,509)	39,272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8,726,976)	5,882,15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223,798	20,341,64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496,822	\$ 26,223,798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E00210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9,027,776	\$ 8,706,632
E0022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4,406,820	10,977,308
E0023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u>4,062,226</u>	<u>6,539,858</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7,496,822</u>	<u>\$ 26,223,79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勝宏



經理人：丁偉豪



會計主管：劉宗勳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特別記載事項應列明申報（請）書件之重要內容，包括：

（一）最近三年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內部控制聲明書：詳見本公開說明書第105～106頁。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詳見本公開說明書第107～113頁。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工作，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詳見本公開說明書第114～116頁。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無。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無。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詳見本公開說明書第117頁。

（六）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本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七）最近二年度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應依下列原則揭露，如為金融控股公司者，包括其子公司：

- 1、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查官起訴者：無
- 2、違反法令經本會處以罰鍰，或缺失經本會嚴予糾正，或經本會依銀行法第六十一條之一、金融控股公司法第五十四條或票券金融管理法第五十一條規定處分，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或符合本會處理違反金融法令重大裁罰措施之對外公布說明辦法第二條規定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13年度：

- （1）缺失事項：金管會就本行於「陽信生態圈點數回饋專案」建置資訊系統過程，有客戶資料安全管理及法令遵循等缺失，核處新臺幣200萬元罰鍰。

改善情形：

- A、已修訂內部相關規範及調整作業流程。
- B、已辦理全行員工教育訓練。
- C、已洽外部公正獨立專家複核所採行相關內部作業控制程序、改善措施之有效性。

- （2）缺失事項：金管會就本行辦理預售屋不動產開發信託業務所涉缺失，予以糾正。

改善情形：已修訂內部相關規範及調整作業流程。

●112年度：無。

- 3、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詐欺、偷竊、挪用及盜取資產、虛偽交易、偽造憑證及有價證券、收取回扣、天然災害損失、因外力造成之損失、駭客攻擊與竊取資料及洩露業務機密及客戶資料等重大事件）或未切實依照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新臺幣五仟萬元者，應揭露其性質及損失金額：無
- 4、其他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應予揭露之事項：無

-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不適用。
- (九)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不適用。
- (十)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或金融債券，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一)最近三年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陽信商業銀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陽信商業銀行聲明本銀行於113年01月01日至113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並確實遵循前開辦法第三十八條第五款及第三十八條之一規定，與同業公會所定資訊安全自律規範；兼營證券業務部分，確實依據「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兼營保險代理人業務部分，確實依據「保險代理人公司保險經紀人公司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招攬處理制度實施辦法」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是否有效。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法規遵循情形及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除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

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謹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

陳勝宏

總經理：

丁偉豪

總稽核：

陳易煌

資訊安全長：

何利偉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

李文光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三 月 四 日

陽信商業銀行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 加 強 事 項	改 善 措 施	預 定 完 成 改 善 時 間
1、金管會就本行於「陽信生態圈點數回饋專案」建置資訊系統過程，有客戶資料安全管理及法令遵循等缺失，核處新臺幣 200 萬元罰鍰。	(1)已修訂內部相關規範及調整作業流程。 (2)已辦理全行員工教育訓練。 (3)已洽外部公正獨立專家複核所採行相關內部作業控制程序、改善措施之有效性。	(1)(2)已改善完成。 (3)預計 114 年第二季。
2、金管會就本行辦理預售屋不動產開發信託業務所涉缺失，予以糾正。	已修訂內部相關規範及調整作業流程。	已改善完成。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業務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檢查建議書

民國113年度

發 現 事 實	建 議	管 理 階 層 意 見
一、存款業務管理		
(一) 經抽核發現，立○物流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開戶作業檢核表，行外開戶欄位有漏未填寫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請經辦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二) 經抽核發現，徐○添之定期儲蓄存款中途解約書及綜合存款定儲存解約申請書有漏蓋收付、轉帳或現金章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請權責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三) 經抽核發現，受理客戶代轉繳公用事業月費編號登記簿，林○儒之公共事業用戶編號(碼)欄位有漏未填寫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請經辦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四) 經抽核發現，繳○股份有限公司之委託代繳公、民營事業月費委託/通知書，相關欄位有漏未勾選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請經辦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五) 經抽核發現，空白支(本)票客戶領用登記簿，交予客戶空白支票時有漏蓋騎縫章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請經辦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六) 經抽核發現，昀○企業有限公司之空白支票客戶領用登記簿，有漏未蓋章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請經辦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二、授信業務管理		
(一) 經抽核發現，林○蒼之對保檢核表，對保地點欄位之幹部核章處有漏未蓋章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權責人員應審慎覆核。	已請經辦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二) 經抽核發現，林○蒼之授信案件，因與分行未有地緣關係，應於授信申請/核覆書承做說明欄位敘明具體理由，惟漏未填寫。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請經辦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三) 經抽核發現，林○弘及金○宇之撥款檢核表，因為舊案展期，於不動產鑑估表是否於撥款日六個月內之欄位應勾選避免辦理，惟勾選為是。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請權責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四) 經抽核發現，吳○芬之授信申請書，住所、職業及期限等有漏未填寫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請權責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五) 經抽核發現，蘇○毅之自然人授信徵信報告表及曾○貞之房貸授信案件檢核表，幹部、主管、經辦及覆核有漏未填寫日期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權責人員應審慎覆核。	已請經辦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六) 經抽核發現，胡○玉之購置建築用地暨興建房屋或空地貸款具結書，有漏未勾選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請權責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七) 經抽核發現，微○精品有限公司、曾○展及陳○良之授信申請書、祥○行股份有限公司之金融商品動撥檢核表及漢○冷凍水產有限公司及尚○環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請權責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發 現 事 實	建 議	管 理 階 層 意 見
保科技有限公司聲明書暨資料表，有相關欄位漏未填寫之情事。		
三、外匯業務管理		
(一) 經抽核發現，林陳○葉外匯綜合存款新開戶相關資料表，其開戶戶名與其身分證上之名字有不相符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請權責人員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四、個人資料保護作業		
(一) 經查核個資資料盤點作業，發現以下情形： (1) 經實地查核含有個人資料保管情形，發現有部分檔案與個資清冊盤點有不一致之情況。 (2) 經實地查核發現，進出登記簿於調閱文件時填有客戶個資，且未納入個資清冊盤點。	(1) 應依實際個人資料保管情形，盤點個資清冊。 (2) 應就個人資料最小化原則之處理目的適當性、關聯性及必要性，修改該登記簿調閱文件之填寫方式。	(1) 本項缺失已補正並納入 113 年個資盤點清冊。 (2) 另自 114 年起消費金融部之調閱登記簿將刪除 ID 之欄位，另姓名欄位予以適當遮罩。
(二) 經抽核發現客戶行使權利變更基本資料，有未依客戶變更基本資料鍵入系統之情形。	客戶辦理基本資料變更時，落實更新客戶檔案變更。	(1) 本項缺失個案已補正。 (2) 另發函重申相關規定並納入最近一次法遵教育訓練宣導教材加強宣導；預定於 114 年 3 月底前完成。
(三) 經查核各業務發現，客戶未承作之撤件案件資料，未因特定目的消失，依【個資法】第 11 條第三項規定刪除。	請 貴行評估特定目的消失，或期限屆滿之個人資料，如無保存之必要，應依【個資法】第 11 條第三項規定刪除、停止處理或利用。	本項將請各業管單位研議調整未承作案件之客戶資料保存期限，預定 114 年 3 月底前完成。
(四) 經實地檢視電子信箱白名單申請與系統設定以及 DLP 規則設定時，發現有以下情形： (1) 電子信箱白名單登記簿紀錄與實際系統設定不一致。 (2) 開放之電子信箱白名單設有員工私人信箱。 (3) 電子郵件稽核系統 DLP，設有例外條件，未依設定規則進行監控。	(1) 申請電子信箱白名單時，應依照電子信箱白名單登記簿的內容設定，另針對申請之名單應避免為員工私人信箱，減少個資外洩之疑慮。 (2) 設定 DLP 規則時，不應設定額外排除條件，避免有個資外洩之情形，並增加定期檢視 DLP 規則之機制。	(1) 本項於查核時已補正。 (2) 本行 114.1.10.陽信總資訊字第 1148830006 號函已將電子信箱白名單原紙本登記作業改為以電子化方式辦理申請、刪除與定期審視作業，已強化管控機制。 (3) 發函重申申請缺失單位應落實依「電子郵件稽核管理手冊」之規定執行設定 DLP 規則，預定 114 年 3 月底前完成。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業務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檢查建議書

民國112年度

發 現 事 實	建 議	管 理 階 層 意 見
一、存款業務		
(一) 經抽核發現，捧○園托嬰中心之存摺暨數位存款/支票存款結清銷戶申請書，有欄位漏未勾選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請經辦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二) 經抽核發現，羅○之活期存款印鑑卡附件服務單位證明同意書，有主管漏未蓋章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權責人員應審慎覆核。	已請權責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三) 經抽核發現，李○裕及昌○環保實業有限公司之開戶作業檢核表，有主管漏未簽章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權責人員應審慎覆核。	已請權責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四) 經抽核發現，喬○營造有限公司之支票存款結清銷戶申請書，申請人繳回剩餘空白支票惟誤勾選空白支票已用罄。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請經辦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五) 經抽核發現，收回空白作廢支本票銷燬清冊，申請人繳回剩餘空白支票有漏未填列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請經辦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二、授信業務		
(一) 經抽核發現，黃○良之授信申請書、個人資料表及認識客戶基本資料表，相關欄位有漏未填寫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請經辦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二) 經抽核發現，梁○微之自然人授信撥款檢核表及對保檢核表，有主管漏未簽章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權責人員應審慎覆核。	已請權責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三) 經抽核發現，洪○枝及陳○春等之對保檢核表及房貸授信案件檢核表，有主管覆核日期漏未填寫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權責人員應審慎覆核。	已請權責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四) 經抽核發現，吳○楓之個人資料表，有漏未勾選職業別及個資聲明事項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請經辦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五) 經抽核發現，凌○之自然人授信撥款檢核表，有主管漏未簽章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權責人員應審慎覆核。	已請權責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六) 經抽核發現，陳○碩之自然人授信撥款檢核表及凌○之個人資料表，有漏未勾選檢核項目與個資聲明事項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請經辦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七) 經抽核發現，周○豪及賴○旭之授信申請書，申請金額、期限及個人貸款客戶適合度調查表有漏未填寫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請經辦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八) 經抽核發現，陳○惠、周○豪及陳○碩等人之身分證影本，漏未加蓋「與正本相符」及「經紫光燈檢驗無異」字樣。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請經辦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九) 經抽核發現，江○璋之對保檢核表，有對保地點漏未填寫及主管漏未簽章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權責人員應審慎覆核。	已請經辦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發 現 事 實	建 議	管 理 階 層 意 見
三、外匯業務		
(一) 經抽核發現，鄭○賢之開戶作業檢核表宣導人員漏未蓋章；林○森之匯出匯款申請書，主管核章處未蓋章。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權責人員應審慎覆核。	已請經辦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二) 經抽核發現，玄○安全股份有限公司之「匯出匯款業務」傳真(遞送)覆核明細表，有塗改漏未蓋章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請經辦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三) 經抽核發現，總○實業有限公司、鄭○貞及陽○會計師事務所之匯入匯款業務傳真(遞送)覆核明細表，有襄/副理核章處漏未蓋章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權責人員應審慎覆核。	已請權責人員於檢查期間補正，爾後注意辦理並確實執行。
四、個人資料保護作業		
(一) 經查核個資資料及檔案銷毀/刪除作業，發現以下情形： 1.含有個資且其蒐集目的已消失、保存年限已到期之資料及檔案，銀行仍保存未進行銷毀/刪除。 2.「USB 埠與可攜式儲存媒體存取登記簿」之「含個資時追蹤刪除日期及主管蓋章」欄位未確實填寫。	如保有個人資料之特定目的已消失，建議應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11 條第三項規定銷毀/刪除，並確實留存銷毀/刪除之紀錄。	(1)缺失個案已補正。 (2)電子金融部針對判斷屬「逾期未補件」及「客戶主動取消開戶」者將改由系統主動刪除；預計 113 年 2 月底前完成。 (3)發函重申相關規定並列入最近一次法遵宣導教材。
(二) 經查核個資實體安全保護作業，發現以下情形： 1.部分保存個資資料之檔案室未設有進出及借閱登記簿。 2.針對檔案資料調閱作業，有調閱檔案已交還惟「保管品調閱憑條登記簿」未填寫交還日期。	加強檔案室管理作業，如設立進出登記簿、鑰匙借用登記簿等，並於檔案調閱時留存調閱軌跡，如設立檔案調閱登記簿，且詳實記載調閱檔案項目及借出、歸還時間，並定期檢視是否有非檔案可接觸人員借閱檔案或檔案未歸還之情事。	(1)缺失個案已補正。 (2)發函重申相關規定並列入最近一次法遵宣導教材。
(三) 經查核當事人調閱對帳單作業，發現未依規定於單據上註記准駁時間。	調閱對帳單應屬當事人行使權利之客戶要求查詢、製給複製本之情形，建議應於客戶查詢、製給複製本、請求刪除或更正時，留存准駁時間之紀錄。	(1)缺失已補正。 (2)發函重申相關規定並列入最近一次法遵宣導教材。
(四) 經查核保管箱及授信業務新建立業務關係，有未依客戶意願更改行內系統行銷註記之情形。	應建立該項業務更改行銷之機制，並依客戶意願修改註記，始能依客戶意願進行行銷。	(1)缺失已補正。 (2)授信審查處 113.1.4 重新撈取授信戶及其保證人於系統行銷註記為空白未建檔者，請各單位於 113.1.25 前重新檢視補正；另新增自行查核題庫。

發 現 事 實	建 議	管 理 階 層 意 見
		(3)發函重申相關規定並列入最近一次法遵宣導教材。
(五) 經查核電子郵件白名單定期檢視作業，僅留存檢視結論，未留存詳細之檢視軌跡(如：新增白名單之所屬人員回覆是否留存及留存理由之紀錄。	執行電子郵件白名單盤點時，應留存詳細之檢視軌跡，或設定電子郵件白名單時設定期限，定期執行刪除動作。	資訊處 113.1.25.函請各單位於113年2月底前檢視並刪除鍵檔超過七個月以上之電子郵件白名單；另未來將定期通知各單位辦理盤點及軌跡留存等作業。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經營業務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檢查建議書

民國111年度

發 現 事 實	建 議	管 理 階 層 意 見
一、存款業務		
(六) 經抽核發現，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支票存款結清銷戶申請書，有欄位漏未勾選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補勾選，並辦理 OJT 請經辦人員應逐項審慎覆核。
(七) 經抽核發現，鏡○園花藝設計工作室尚未銷戶，惟支票存款印鑑卡上已加蓋結清章。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補正，並辦理 OJT 請經辦應確實核對帳號以避免再次發生錯誤。
(八) 經抽核發現，李○生及吉○輪胎行之回收空白作廢支票，有漏未登記於「收回空白作廢支本票銷燬清冊」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補正，並辦理 OJT 請經辦辦理客戶結清支存戶時，應將未領回的空白支票登記於空白作廢支本票銷燬清冊。
(九) 經抽核發現，「收回空白作廢支本票銷燬清冊」及「空白支本票客戶領用登記簿」有塗改漏未蓋章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補正，並辦理 OJT 請經辦若因填寫有誤造成塗改，應於塗改處蓋章以示負責。
(十) 經抽核發現，良○事務機器有限公司及鄭○訓之存摺暨數位存款 / 支票存款結清銷戶申請書，國民身分證漏未加蓋「限辦理陽信銀行業務使用」。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補正，並辦理 OJT 請經辦應於國民身分證加蓋「限辦理陽信銀行業務使用」。
(十一)經抽核發現，良○事務機器有限公司之印鑑卡，註銷日期有漏未填寫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補正，並辦理 OJT 請經辦確實書寫，並請幹部確實覆核。
(十二)經抽核發現，代理收付款項業務有漏未填寫受理客戶代轉繳公用事業月費編號登記簿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補填，爾後會加強注意辦理，並依規定填寫登記簿。
(十三)經抽核發現，存摺（單）、印鑑掛失止付及更換印鑑暨更換戶名登記簿有塗改漏未蓋章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補正，並辦理 OJT 請經辦若因填寫有誤造成塗改，應於塗改處蓋章以示負責。
(十四)經抽核發現，徐○蘭委託代繳公、民營事業月費委託/通知書有漏未勾選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補正，並辦理 OJT 請經辦日後辦理代繳業務應依委託事項確實勾選。
(十五)經抽核發現，多○及許○雄之印鑑卡有漏未加蓋結清章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補正，並辦理 OJT 請經辦注意於結清印鑑卡上加蓋結清字樣。
二、授信業務		
(一) 經抽核發現，王○璽及余○慧之授信申請 / 核覆書及自然人授信徵信報告表，有主管日期漏未填寫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權責人員應審慎覆核。	已補正，並於 OJT 時宣導授信申請書及自然人授信徵信報告表主管欄位應填寫日期。
(二) 經抽核發現，余○慧之個人資料表及吳○軒之認識客戶基本資料表，有個人聲明事項欄位漏未勾選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於查核時補正個人聲明事項欄位漏未勾選之情事，並於 OJT 時宣導，避免再犯。

發 現 事 實	建 議	管 理 階 層 意 見
(三) 經抽核發現，吳○玉、曾○偉及吳○文之身分證影本未留存「與正本相符」及「經紫光燈檢驗無異」等驗證軌跡。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將身分證影本加蓋"與正本相符"及"經紫光燈檢驗無異，並於OJT時宣導，避免再犯。
(四) 經抽核發現，丁○秀及李○富個人資料表之相關聲明及同意事項有漏未勾選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補勾選，並辦理OJT請經辦人員應逐項審慎覆核。
(五) 經抽核發現，陳○峰之自然人授信徵信報告表，徵信人員幹部及主管核章處漏未簽章。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權責人員應審慎覆核。	已補正，並辦理OJT請經辦人員及權責人員應審慎覆核。
(六) 經抽核發現，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詹○玲之撥款檢核表及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對保檢核表，主管核章處漏未填寫日期。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權責人員應審慎覆核。	已補正，並於OJT時宣導對保檢核表主管核章處應填寫日期。
(七) 經抽核發現，卓○俞之授信申請表，個人貸款客戶適合度調查表(KYC表)有漏未填寫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補正，並辦理OJT請經辦應確實填寫貸款客戶KYC表。
(八) 經抽核發現，鄭○興及長○機電廠股份有限公司之企業金融產品動撥檢核表，不動產鑑價日期有誤植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補正，並辦理OJT請經辦應注意動撥檢核表上各項填寫內容之正確性。
三、外匯業務		
(一) 經抽核發現，魏○泉購買鈔票明細表之匯率議價申請單，主管核章處漏未蓋章。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權責人員應審慎覆核。	已補正，並辦理OJT請經辦注意議價請單上應確實由主管核章。
(二) 經抽核發現，○○○INTERNATIONAL COMPANY LTD.之出口押匯/貼現/信用狀項下託收申請書，有押匯金額漏未填寫之情事。	建議經辦人員應確實辦理。	已補正，並辦理OJT請經辦加強審核相關文件填寫之完整性。
四、個人資料保護作業		
(一) 經查核各項業務新建立業務關係，發現有未依客戶意願更改行內系統行銷註記之情形。	應依客戶意願修改系統註記，並加強覆核及抽查，以避免類似情況發生。	(1)本項缺失已完成補正。 (2)業務管理處於112.2.16陽信總業務字第1128880188號函知全行各單位，重申客戶與本行簽訂之存款約定書及契約中，關於「同意交互運用個人資料約定書」之個資交叉運用約定條款，應確實依客戶勾選內容於程式【29】建檔，並新增定期存款及保管箱業務自行查核題目。 (3)授信審查處已於112.02.09修改授信業務自行查核題庫，以供營業單位覆核及抽查之用。

陽信銀行

評等理由

穩定的自身體質：陽信銀行之國內長期評等係反映惠譽預期該行的經常性盈餘將維持穩定以及信用成本將控制良好，此係受其中小企業放款的市場地位以及其著重於擔保放款的策略所支撐。評等亦反映該行放緩的放款成長和行業集中度，以及其核心資本水準逐步改善。

對應至基礎選項的短期評等：陽信銀的國內短期評等為'F1 (tw)'，為其國內長期評等可對應評等中較低的選項，反映該行的資金及流動性體質受限於其較小的存款市場地位。

經營環境可抵禦關稅上調的影響：惠譽授予台灣的經營環境分數為'a'，與'a'類別的隱含分數一致。惠譽認為，台灣的經營環境分數有充足的空間應對美國加徵關稅帶來的壓力。惠譽認為，全球對台灣半導體和人工智慧相關產品的需求增長，加上台灣在這些領域的領先地位和不可替代性，將能緩解關稅上調帶來的壓力。

成熟的中小企業業務：陽信銀擁有成熟的中小企業業務，尤其在房地產相關放款方面。近年來，該行的業務量和收入有所增長。由於該行專注於擔保放款，包括購地、建築放款及住宅擔保放款，因而使其放款集中度放緩與該行著重於擔保放款所支撐。惠譽預期，陽信銀平穩的風險偏好將有助於其保持良好的資產品質並改善資本水準。

穩定的風險概況：惠譽認為陽信銀的風險概況保持穩定，此係受其近幾年來成長胃納降低以及其行業和單一借款人曝險的放款集中度放緩與該行著重於擔保放款所支撐。惠譽預期，陽信銀平穩的風險偏好將有助於其保持良好的資產品質並改善資本水準。

穩健的資產品質：惠譽預期，有鑑於陽信銀受關稅影響行業(如電子業等)的曝險較小，在貿易局勢緊張的環境下，該銀行在 2025 至 2026 年期間的減損放款比率將維持在較低水準（於 2024 年底為 0.5%）。截至 2024 年底，該行針對土建融的放款覆蓋率維持於較高的 1.7%，符合主管機關的標準。

穩定的獲利能力：惠譽預期，2025 至 2026 年陽信銀的營業獲利占加權風險性資產比率將穩定維持在 0.9% 左右，並與 2024 年相同。放款和手續費收入穩定成長及可控的減損放款費用應可抵銷我們預期到 2026 年底新台幣利率最多下調 12.5 個基點對淨利差所帶來的小幅壓力。由於認列的減損放款減少，陽信銀於 2024 年的營業獲利占加權風險性資產比率受惠於較低的放款提存費用。

資本緩衝水準持續改善：惠譽預期，陽信銀的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CET1）比率將由 2024 年底的 9.7% 上升至 2026 年底的 10%。受惠於當年度的現金增資，該比率於 2023 年底已達到 9.5%。

存款業務規模較小：儘管陽信銀的存款市場地位穩定並持有較大部位具流動性之政府債券和定期存單，但其存款業務規模較小限制了惠譽對其融資和流動性狀況的評估。由於陽信銀的規模較小，其存戶集中度高於其他規模較大的國內同業。惟該行的存放比於 2024 年底維持穩定於 74% 且流動性覆蓋比率適當，於 2024 年底為 121%。

評等敏感性

可能會個別或共同導致負面評等行動或調降的因素：

若陽信銀對中小企業放款的市場地位顯著地弱化且該行的成長胃納顯著增加而影響其授信標準，可能會導致惠譽對其國內長期評等採取負面評等行動。

若減損放款比率增加至接近 4%（2021-2024 年平均為 0.6%）、營業獲利占加權風險性資產比率下降至低於 0.75%（2021-2024 年平均為 0.9%），且其 CET1 比率降低至低於 9%，且無確實的計畫恢復至現行水準，其國內長期評等可遭調降。

Banks
Universal Commercial Banks
Asia-Pacific

評等

國內評等	
國內長期評等	A(twn)
國內短期評等	F1(twn)

主權風險	
外國貨幣長期 IDR	AA
本國貨幣長期 IDR	AA
國家上限	AAA

展望	
國內長期評等	穩定
主權風險外國貨幣長期 IDR	穩定
主權風險本國貨幣長期 IDR	穩定

Applicable Criteria

Bank Rating Criteria (March 2025)
National Scale Rating Criteria
(December 2020)

Related Research

Fitch Affirms Sunny Bank at 'A(twn)'; Outlook Stable (June 2025)
Several APAC Banking Sector Outlooks Weaken Amid Trade War Exposures (June 2025)
Taiwan Bank's Operating Environment Resilient to US Tariffs (May 2025)
M&A May Enhance Credit Profiles of Some Taiwan Private Banks (May 2025)
Asia-Pacific Developed Market Banks Outlook 2025 (November 2024)

Analysts

Sophia Chen
+886 2 8175 7604
sophia.chen@fitchratings.com

Ruby Tsai
+886 2 8175 7613
ruby.tsai@fitchratings.com

此外，若陽信銀的信用體質相對其他在國內評等範圍內的發行人轉弱，其國內長期評等可遭調降。

若陽信銀的國內長期評等遭調降至'BBB+ (twn)'或以下，其國內短期評等可遭調降。

可能會個別或共同導致正面評等行動或調升的因素：

陽信銀評等調升的可能性於短期內有限。若該行能在核心資本水準方面展現持續的進步並維持穩定的資產品質及獲利能力，其評等最終有調升的可能性。例如，該行 CET1 比率持續提升至約 11%（2024 年底為 9.7%），且維持其減損放款比率在 1% 以下及營業獲利占加權風險性資產比率高於 0.8%。

若陽信銀的整體信用體質相較於其他台灣的受評發行人有所改善，其國內評等可望調升。

若陽信銀的國內長期評等被調升至'AA- (twn)'或以上，其國內短期評等可望調升。

SOLICITATION & PARTICIPATION STATUS

For information on the solicitation status of the ratings included within this report, please refer to the solicitation status shown in the relevant entity's summary page of the Fitch Ratings website.

For information on the participation status in the rating process of an issuer listed in this report, please refer to the most recent rating action commentary for the relevant issuer, available on the Fitch Ratings website.

DISCLAIMER & DISCLOSURES

All Fitch Ratings (Fitch) credit ratings are subject to certain limitations and disclaimers. Please read these limitations and disclaimers by following this link: <https://www.fitchratings.com/understanding-credit-ratings>. In addition, the following <https://www.fitchratings.com/rating-definitions-document> details Fitch's rating definitions for each rating scale and rating categories, including definitions relating to default. Published ratings, criteria, and methodologies are available from this site at all times. Fitch's code of conduct, confidentiality, conflicts of interest, affiliate firewall, compliance, and other relevant policies and procedures are also available from the Code of Conduct section of this site. Directors and shareholders' relevant interests are available at <https://www.fitchratings.com/site/regulatory>. Fitch may have provided another permissible or ancillary service to the rated entity or its related third parties. Details of permissible or ancillary service(s) for which the lead analyst is based in an ESMA- or FCA-registered Fitch Ratings company (or branch of such a company) can be found on the entity summary page for this issuer on the Fitch Ratings website.

In issuing and maintaining its ratings and in making other reports (including forecast information), Fitch relies on factual information it receives from issuers and underwriters and from other sources Fitch believes to be credible. Fitch conducts a reasonable investigation of the factual information relied upon by it in accordance with its ratings methodology, and obtains reasonable verification of that information from independent sources, to the extent such sources are available for a given security or in a given jurisdiction. The manner of Fitch's factual investigation and the scope of the third-party verification it obtains will vary depending on the nature of the rated security and its issuer, the requirements and practices in the jurisdiction in which the rated security is offered and sold and/or the issuer is located, the availability and nature of relevant public information, access to the management of the issuer and its advisers, the availability of pre-existing third-party verifications such as audit reports, agreed-upon procedures letters, appraisals, actuarial reports, engineering reports, legal opinions and other reports provided by third parties, the availability of independent and competent third-party verification sources with respect to the particular security or in the particular jurisdiction of the issuer, and a variety of other factors. Users of Fitch's ratings and reports should understand that neither an enhanced factual investigation nor any third-party verification can ensure that all of the information Fitch relies on in connection with a rating or a report will be accurate and complete. Ultimately, the issuer and its advisers are responsible for the accuracy of the information they provide to Fitch and to the market in offering documents and other reports. In issuing its ratings and its reports, Fitch must rely on the work of experts, including independent auditors with respect to financial statements and attorneys with respect to legal and tax matters. Further, ratings and forecasts of financial and other information are inherently forward-looking and embody assumptions and predictions about future events that by their nature cannot be verified as facts. As a result, despite any verification of current facts, ratings and forecasts can be affected by future events or conditions that were not anticipated at the time a rating or forecast was issued or affirmed. Fitch Ratings makes routine, commonly-accepted adjustments to reported financial data in accordance with the relevant criteria and/or industry standards to provide financial metric consistency for entities in the same sector or asset class.

The information in this report is provided "as is" without any representation or warranty of any kind, and Fitch does not represent or warrant that the report or any of its contents will meet any of the requirements of a recipient of the report. A Fitch rating is an opinion as to the creditworthiness of a security. This opinion and reports made by Fitch are based on established criteria and methodologies that Fitch is continuously evaluating and updating. Therefore, ratings and reports are the collective work product of Fitch and no individual, or group of individuals, is solely responsible for a rating or a report. The rating does not address the risk of loss due to risks other than credit risk, unless such risk is specifically mentioned. Fitch is not engaged in the offer or sale of any security. All Fitch reports have shared authorship. Individuals identified in a Fitch report were involved in, but are not solely responsible for, the opinions stated therein. The individuals are named for contact purposes only. A report providing a Fitch rating is neither a prospectus nor a substitute for the information assembled, verified and presented to investors by the issuer and its agents in connection with the sale of the securities. Ratings may be changed or withdrawn at any time for any reason in the sole discretion of Fitch. Fitch does not provide investment advice of any sort. Ratings are not a recommendation to buy, sell, or hold any security. Ratings do not comment on the adequacy of market price, the suitability of any security for a particular investor, or the tax-exempt nature or taxability of payments made in respect to any security. Fitch receives fees from issuers, insurers, guarantors, other obligors, and underwriters for rating securities. Such fees generally vary from US\$1,000 to US\$750,000 (or the applicable currency equivalent) per issue. In certain cases, Fitch will rate all or a number of issues issued by a particular issuer, or insured or guaranteed by a particular insurer or guarantor, for a single annual fee. Such fees are expected to vary from US\$10,000 to US\$1,500,000 (or the applicable currency equivalent). The assignment, publication, or dissemination of a rating by Fitch shall not constitute a consent by Fitch to use its name as an expert in connection with any registration statement filed under the United States securities laws, the Financial Services and Markets Act of 2000 of the United Kingdom, or the securities laws of any particular jurisdiction. Due to the relative efficiency of electronic publishing and distribution, Fitch research may be available to electronic subscribers up to three days earlier than to print subscribers.

For Australia, New Zealand, Taiwan and South Korea only: Fitch Australia Pty Ltd holds an Australian financial services license (AFS license no. 337123) which authorizes it to provide credit ratings to wholesale clients only. Credit ratings information published by Fitch is not intended to be used by persons who are retail clients within the meaning of the Corporations Act 2001.

Fitch Ratings, Inc. is registered with the U.S. Securities and Exchange Commission as a Nationally Recognized Statistical Rating Organization (the "NRSRO"). While certain of the NRSRO's credit rating subsidiaries are listed on Item 3 of Form NRSRO and as such are authorized to issue credit ratings on behalf of the NRSRO (see <https://www.fitchratings.com/site/regulatory>), other credit rating subsidiaries are not listed on Form NRSRO (the "non-NRSROs") and therefore credit ratings issued by those subsidiaries are not issued on behalf of the NRSRO. However, non-NRSRO personnel may participate in determining credit ratings issued by or on behalf of the NRSRO.

Copyright © 2025 by Fitch Ratings, Inc., Fitch Ratings Ltd. and its subsidiaries. 33 Whitehall Street, NY, NY 10004. Telephone: 1-800-753-4824, (212) 908-0500. Reproduction or retransmission in whole or in part is prohibited except by permission. All rights reserved.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申報案件檢查表

會計師複核彙總意見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00,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新臺幣 10 元），計新臺幣 1,000,000,000 元，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依規定填報案件檢查表，並經本會計師採取必要程序予以複核，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意見，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案件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情事。

此 致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辛 宥 呈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6 月 26 日

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9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陳勝宏	9	-	100	連任
常務董事	劉振陞	9	-	100	連任
常務董事	張書銘	9	-	100	連任
董事	富利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順正	9	-	100	連任
董事	何利偉	9	-	100	連任
董事	陳伊宸	6	-	67	連任
董事	陳金鎰	9	-	100	連任
董事	張書華	8	-	89	連任
董事	謝逸東	9	-	100	連任
董事	林政毓	3	-	100	113.06.17 卸任
董事	張武平	6	-	100	113.06.17 新任
獨立 常務董事	季延平	9	-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吳富貴	3	-	100	113.06.17 卸任
獨立董事	林瑞雲	6	-	100	113.06.17 新任
獨立董事	吳英世	9	-	10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規定不適用第 14 條之 3 規定。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屆/次	董事 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3.03.05	第 9 屆 第 21 次	陳勝宏、何利偉	授信案	涉及利害關係人利益	迴避討論及表決

113.04.23	第 9 屆 第 22 次	張書銘、張書華	授信案	涉及利害關係人利益	迴避討論及表決
113.06.25	第 10 屆 第 2 次	陳勝宏	薪酬案	涉及自身利益	迴避討論及表決
113.06.25	第 10 屆 第 2 次	劉振陞、張書銘、 季延平、張書華	薪酬案	涉及自身利益或利害關係人利益	迴避討論及表決
113.06.25	第 10 屆 第 2 次	張武平、何利偉、 何順正、張書華、 陳金鎰、謝逸東、 林瑞雲、吳英世、 張書銘	薪酬案	涉及自身利益或利害關係人利益	迴避討論及表決
113.06.25	第 10 屆 第 2 次	季延平、林瑞雲、 吳英世	支領車馬費案	涉及自身利益	迴避討論及表決
113.09.24	第 10 屆 第 5 次	陳勝宏、何利偉	授信案	涉及利害關係人利益	迴避討論及表決
113.12.17	第 10 屆 第 6 次	陳勝宏	本行與海光宮 聯名之存摺袋 及零錢包之贈 品案	涉及利害關係人利益	迴避討論及表決
113.12.17	第 10 屆 第 6 次	何利偉	稽核計畫案	涉及自身利益	迴避討論及表決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自 104 年設立審計委員會，每季至少召開一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8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註)	備註
獨立常務董事	季延平	8	-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吳英世	8	-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吳富貴	3	-	100	113.06.17 卸任
獨立董事	林瑞雲	5	-	100	113.06.17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

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 會日期	審計委員 會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113.01.23	第 3 屆 第 18 次	1、本行 113 年度會計師委任及各部處服務案。 2、本行債券自營業務內部控制制度相關作業程序及控制重點之修訂案。 1、本行兼營債券業務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之修訂案。	通過	董事會通過
113.03.05	第 3 屆 第 19 次	1、本行與簽證會計師溝通關鍵查核事項案。 2、利害關係人之授信案。 3、本行 112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之發放案。 4、本行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之審查案。 5、本行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 6、本行 112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7、本行 113 年度現金增資案。 8、本行董事會議事規則之修訂案。 9、本行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之修訂案。 10、本行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1、本行出具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機制之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情形之聲明書、致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會計師之聲明書及期後事項聲明書各乙份，暨呈報該所出具之專案查核報告案。 12、本行出具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通過	董事會通過
113.04.23	第 3 屆 第 20 次	1、利害關係人之授信案。 2、購置不動產之規劃案。	通過	董事會通過
113.06.25	第 4 屆 第 1 次	1、本行股務單位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之修訂案。 2、本行債券承銷業務內部控制制度之修訂案。 3、本行債券自營內部控制制度之修訂案。 4、本行兼營債券業務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之修訂案。 5、本行檢舉案件處理辦法之修訂案。 6、本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之修訂案。 7、購置不動產之規劃案。 8、訂定第十屆董事長、常務董事、董事之薪酬案。 9、訂定獨立董事出席審計委員會會議之車馬費案。	第 9 案因涉及自身利益需利益迴避無法決議，全案提報董事會，餘皆通過。	董事會通過
113.08.13	第 4 屆 第 3 次	1、本行 113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之審查案。 2、本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之修訂案。 3、為金陽信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資案。 4、購置不動產之規劃案。	通過	董事會通過
113.09.24	第 4 屆 第 4 次	1、利害關係人之授信案。 2、本行兼營保險代理人業務招攬處理制度及程序準則之修訂案。 3、本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修訂案。 4、購置不動產之規劃案。	通過	董事會通過
113.12.17	第 4 屆 第 5 次	1、本行與海光宮聯名之存摺袋及零錢包之贈品案。 2、本行 114 年度稽核計畫申報表之訂定案。 3、訂定 114 年度財務部辦理債券自營業務暨承銷業務之稽核計畫案。 4、利害關係人之授信案。 5、「本行兼營保險代理人業務招攬處理制度及程序準則」及「本行兼營保險代理人業務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之修訂案。 6、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本行自 113 年第 4 季起更換主簽會計師案。 7、審查勤業眾信提供本行 114 年度非確信服務項目清單案。 8、本行 114 年度會計師委任公費案。	通過	董事會通過

9、本行章程之修訂案。
10、購置不動產之規劃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屆/次	獨立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3.06.25	第4屆 第1次	季延平	薪酬案	涉及自身利益	迴避討論及表決
113.06.25	第4屆 第1次	林瑞雲、吳英世	薪酬案	涉及自身利益	迴避討論及表決
113.06.25	第4屆 第1次	季延平、林瑞雲、 吳英世	支領車馬費案	涉及自身利益	迴避討論及表決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含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內部稽核報告依規定交付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查閱。

(二)內部稽核工作狀況提報每次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由總稽核列席說明，並與獨立董事充分討論溝通。

(三)金融檢查機關、會計師、內部稽核單位與內部單位自行查核所提列檢查意見或查核缺失，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所列應改善事項之追蹤情形及改善狀況會提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由總稽核列席說明，並與獨立董事充分討論溝通。

(四)每年董事、獨立董事、總稽核及稽核人員召開座談會並做成紀錄，紀錄會提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

(五)每年稽核計畫及財務部辦理債券自營商業務暨承銷業務稽核計畫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由總稽核列席說明，並與獨立董事充分討論溝通。

(六)每年度及每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提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由會計處主管列席說明內容，並與獨立董事充分討論溝通。

(七)會計師每年會列席審計委員會，與獨立董事充分討論溝通。

(八)公司財務及業務狀況提報每次董事會，由業務管理處主管列席說明，並與獨立董事充分討論溝通。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揭露之項目：詳見本行網址：<http://www.sunnybank.com.tw>。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銀行業 公司治理 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銀行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銀行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行總行行政管理處轄下設有股務科，專責辦理股東事務，溝通管道順暢。	無差異

(二) 銀行是否掌握實際控制銀行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 (三) 銀行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	✓	(二) 本行總行行政管理處轄下設有股務科專責注意主要股東持股情形。 (三) 本行對於關係企業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訂有「辦理利害關係人授信及授信以外交易作業準則」、「從事轉投資應遵守事項及作業準則」、「轉投資事業管理辦法」等相關規範，以落實監督管理。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定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 (二) 銀行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上市上櫃銀行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註2) (四) 銀行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 ✓	(一) 本行非上市上櫃銀行。本行於 107 年 6 月起，全體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依本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董事會應負責本行整體經營策略與重大政策，有效監督經理階層，並對所有股東負責。本行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為促進性別平等，增加董事會考慮面向之多樣性及創新，自 2024 年 6 月 17 日改選後，有 1 位女性董事，日後將循序漸進增加女性董事之比例。 (二) 本行於 104 年 4 月 14 日起設置審計委員會，並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本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本行內部訂有員工相關敘薪與獎勵辦法，爰未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另亦無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本行非上市上櫃銀行。目前無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未來將遵照法令實施公司治理之進程與規範辦理。 (四) 本行於每年聘任會計師，以符合專業、負責及獨立性為要件，辦理財務及稅務簽證時均事先提報董事會議決議。	無差異										
三、銀行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于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為協助董事辦理事務，強化公司治理品質，本行經 108 年 7 月 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督導公司治理事務，於 108 年 7 月 3 日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由本行行政管理處陳鈺良經理擔任。並於 108 年 8 月 5 日配置公司治理人員，由行政管理處何全民副理及康嘉華襄理擔任。	無差異										
四、銀行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于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依規定建置暢通之溝通管道。	無差異										
五、資訊公開 (一) 銀行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本行公司治理資訊？ (二) 銀行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銀行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銀行網站等)？ (三) 銀行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依銀行法及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於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一) 本行網站：http://www.sunnybank.com.tw，定期揭露財務業務及本行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本行指定專人負責銀行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訂有「發言人制度執行要點」。 (三) 本行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依銀行法及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於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差異										
六、銀行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于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 (一) 為員工投保勞保、健保及團體保險。 (二) 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保持順暢良好之溝通管道。訂定工作規則，並配合法令、勞資協議或管理制度變更適時予以修正；並報台北市政府准予核備，設於本行內部網站供員工載閱。 二、僱員關懷 (一) 定期免費為員工舉辦身體健康檢查。 (二) 依法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所提供各項福利，如：員工生日禮金、春節、端午節、中秋節等年節禮金、結婚、喪葬、急難、災害、社團組織活動等輔助。 三、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法定公開揭露事項」提供一般大眾查詢了解，藉由真實可靠的消息傳達，提升資訊透明度及投資人對本行的信賴感；另利害關係人依本行「辦理利害關係人授信及授信以外交易作業準則」確實辦理。 四、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為配合主管機關政策規範、接軌永續金融趨勢，每年規劃全體董事參與內訓課程並安排個別董事參與外訓課程，委請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舉辦「制洗錢及打擊資恐」、「金融服務業公平待客原則」、「企業永續領域 ESG」、「身心障礙金融友善服務準則」、「性騷擾防治措施」、「資訊安全」及「信託業督導人員在職研習班」等 7 場董事進修課程，透過多元進修課程安排深化董事對公司治理、數位金融、普惠金融、綠色金融等觀念，增強董事會專業性，提升董事相關專業知能。個別董事外訓課程如下表：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日期</th><th>受訓董事</th><th>主辦單位</th><th>課程名稱</th><th>時數</th></tr> </thead> <tbody> <tr> <td>113.01.14</td><td>吳英世</td><td>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d>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2024 年經濟展望及產業趨勢</td><td>3 小時</td></tr> </tbody> </table>	日期	受訓董事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113.01.14	吳英世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2024 年經濟展望及產業趨勢	3 小時	無差異
日期	受訓董事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113.01.14	吳英世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2024 年經濟展望及產業趨勢	3 小時										

				113.01.16	季延平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 - 董監事不得不知道的 10 大永續議題	3 小時	
				113.03.20	吳英世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 - 地緣政治下台灣產業之轉型機會與挑戰-PMI / NMI 獨家剖析	3 小時	
				113.03.27	吳英世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第 78 次公司董事暨監察人研習進修課程 - 企業如何善用 AI 最新應用趨勢進行創新轉型	3 小時	
				113.05.28	吳英世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第 79 次公司董事暨監察人研習進修課程 - 全球與台灣生醫產業併購趨勢	3 小時	
				113.07.10	吳英世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第 80 次公司董事暨監察人研習進修課程 - 從 AI 大數據推動產業升級與產業合作	3 小時	
				113.08.07	林瑞雲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人系列 - 董事、監察人進階研習	3 小時	
				113.08.15	林瑞雲	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113 年度下半年度公司治理專題講座	3 小時	
				113.09.27	吳英世	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113 年度下半年度公司治理專題講座	3 小時	
				113.10.01	吳英世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第 81 次公司董事暨監察人研習進修課程 - 永續報告書之罪與罰	3 小時	
				113.10.08	吳英世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第 81 次公司董事暨監察人研習進修課程 - 輝達的三兆奇蹟：人工智慧背後的半導體產業革命新思維機處理	3 小時	
				113.11.04	張書銘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永續經營不二法門 - 外部創新	3 小時	
				113.12.18	吳英世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矽光子定義網路 - 矽光子與共同封裝光學的發展趨勢」	3 小時	
				113.12.19	林瑞雲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激活亞洲 - 亞洲公司治理趨勢」	2 小時	
五、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為提升董事專業知能，不定期提供董事及公司治理相關人員參加經濟、投資策略、數位金融、財務、資訊、稽核、風險管理、會計、公平待客、法令遵循及防制洗錢等課程及研討會。 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行設有授信審查處、風險管理處及債權管理處，分別針對放款案件之徵授信審核流程、包含國家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信用風險等各類風險控管以及債權催收、管理進行嚴謹且完整之風險管理。另為統一規範作業程序以防範作業風險，同時針對執行結果進行內部稽核。 七、客戶保護政策 (一) 為保障客戶權益，落實遵循主管機關相關規範，本行訂定「申訴案件處理作業要點」、「消費者保護作業準則」、「公平待客原則政策暨策略」，並設有客服中心提供消費者諮詢服務，及客戶申訴管道，藉以處理消費者之各項需求，維護其權益。 (二) 本行財富管理業務訂定「確保各項金融商品或服務適合客戶之作業準則」以確保商品或服務對客戶之適合度。 (三) 因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施行「金融服務業從事廣告業務招攬及營業促銷活動辦法」，本行訂定「從事行銷各項金融商品或服務之廣告業務招攬及營業促銷活動作業準則」。 (四) 為落實「個人資料保護法」之執行，本行訂定「個人資料保護準則」及「個人資料保護工作組織與運作要點」。 八、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行目前並未辦理董事責任保險事宜；另本行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並無監察人。 九、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等：依據「陽信商業銀行對外捐贈辦法」辦理本行對政府機關、公益團體及政黨之捐贈事宜。									
七、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行未列入受評公司。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請說明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五)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無。

(六)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

1、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銀行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一、為貫徹永續經營理念與落實 ESG，陽信銀行於 111 年 1 月 18 日設置「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ESG)委員會」，作為永續發展專責單位。 二、ESG 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並由資深副總經理、副總經理、各子公司董事長及總行相關部門主管擔任委員，且設立「公	無差異

			司治理、客戶關係、員工照顧、環境保護、社會參與、綠色金融」六大工作小組，協助推廣環境、社會及治理面向之永續發展。 (一) 本行於 113 年共召開四次專案工作小組聯合會議，及一次 ESG 報告書確信結案會議。 (二) 本行業於 113 年 9 月 2 日召開 ESG 委員會暨於 113 年 9 月 24 日向董事會報告本行 112 年度 ESG 執行情形。	
二、銀行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 2)	✓		一、本揭露資料之風險評估邊界涵蓋本行國內營運據點，資料時間涵蓋自 113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參考 GRI 準則 2021 版與 AA1000SES 利害關係人議合原則進行利害關係人鑑別與重大性議題分析。 二、本行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及「氣候風險管理政策」，透過風險的辨識、衡量、監控、報告與對策等程序，以維護本行資產安全與落實整體營運之風險管理，進而確保本行穩健經營及永續發展。	無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銀行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三) 為了減緩氣候變遷、共創永續未來，本行建立環境管理制度及辦法，以體現對環境保護和永續發展的高度關注及負責任態度。從溫室氣體盤查、能源管理、無紙化服務、廢棄物管理、綠色採購到永續供應鏈管理等多方面著手，並透過環境教育及宣導開展環境保護工作。	
(二) 銀行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四) 本行致力推動環保產品和綠色產品的使用，於在採購規章中訂定「綠色採購條款」，要求採購的產品和服務必須符合環保規範。並依循 ISO20400 永續採購指南，優化供應商評鑑機制，要求供應商落實環境、社會和治理方面的要求。	
(三) 銀行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五) 為辦理氣候風險財務揭露(TCFD)，本行委任勤業眾信風險管理諮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顧問服務，TCFD 報告書業經 113 年 6 月 19 日本行 113 年第 5 次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決議洽悉，並通過 113 年 6 月 25 日第十屆第 2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詳細請參閱陽信銀行發布之「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 TCFD 報告書」。	無差異
(四) 銀行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六) 本行統計如下：	
			1、本行依據 ISO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標準，112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結果，陽信銀行總行大樓、營業部及國外部與全臺 108 間分行於類別一及類別二之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為 6,948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tCO₂e)，每人平均碳排放量為 2.99 噸二氧化碳當量(tCO₂e)；其中類別一直接排放量占整體排放量約 25.92%，主要排放來自冷媒逸散及公務車用油以及新總部大樓購置消防設備，類別二間接排放量占整體排放量約 61.42%，主要以總行用電量為主。 2、陽信銀行全臺營運據點總用水量為 68.84 百萬公升，總用水量較去年增加 1%，每人平均用水量為 0.027 百萬公升，人均用水量較去年增加約 7%。	
四、社會議題				
(一) 銀行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行認同並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全球盟約」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所揭示之原則，董事會已於 2022 年 11 月通過人權政策。	
(二) 銀行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本行訂定及實施如下：	
			1、本行在兼顧同業競爭及內部公平前提下，員工薪酬除每月按月發給之薪資外，並有發放春節獎金，另按公司經營績效發給之年度績效獎金及依獲利狀況發放之員工紅利，並依員工績效貢獻核發各項專案獎金及業務獎金，以回饋同仁及獎勵員工貢獻並與公司共同成長。 2、員工休假事宜均依本行辦法及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特休未休畢之部分依法核發工資。另本行以照顧員工為前提，謀取員工最大福祉，除為員工投保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及團體保險外，另提供員工優惠存款及伙食津貼並給予金融證照輔導及補助，且每年定期舉辦免費員工身體健康檢查，並依法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各項福利。如：員工生日禮金、春節、端午節、中秋節等年節禮金，結婚、喪葬、急難、災害及社團組織活動等補助。 3、職場多元化與平等：截至 2024 年底，陽信銀行員工人數總計 2,444 人，其中男性員工占 40.4%，女性同仁占 59.6%；管理階層中，女性主管占比達 42.2%，顯示陽信銀行落實兩性平權，提供公平競爭的職場環境。	無差異
(三) 銀行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三) 本行執行如下：	
			1、本行依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勞工健康保護規則之規定，訂有「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母性員工健康保護計畫」、「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及「勞工健康管理方案」，為確保員工之工作安全及身心健康，並設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急救人員、防火管理人員，且定期委託外部訓練機構辦理相關訓練，使權責人員具備充足專業知識，以利規劃及執行職業安全衛生業務。 2、本行優於法規提供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並規劃多項健檢方案供員工選擇。另總行配有專責護理人員，並訂期於每月、每季安排護理師、醫師至各分行進行衛教及健康諮	

(四) 銀行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銀行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 銀行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詢。 3、113 年通報職災件數為 4 件、人數為 4 人，占員工總人數 2,444 人之比率為 0.16%。 4、113 年度火災之件數為 0 件。 (四) 本行人才培育係依據組織年度營運策略及各領域職能需求規劃人才養成方案。首先透過職務、階層的差異化，建立能力基礎後，再依各職能別及各學習層次需求，導入進階多元培訓。課程範圍涵蓋金融專業、ESG 永續發展、法令遵循、語言學習、管理職能、通識教育、證照補助及關鍵人才培育等。培訓課程除實體課程外，亦可搭配遠距教學或本行內部線上教育系統，培養專業知識，提升各領域職能，同仁亦可參與外部研習及訓練。培訓對象包含全行在職員工(含主管及幹部)，鼓勵其等積極參與內外訓練。113 年度實體課程為 8,248 人次，線上課程為 26,726 人次，合計總參訓人次達 34,974 人次。 (五) 本行訂有「從事行銷各項金融商品或服務之廣告業務招攬及營業促銷活動作業準則」以規範廣告、業務招攬及營業促銷活動。本行為善盡對客戶的權益保障，遵循主管機關規範，訂定各相關規定，並因應益，訂定「申訴案件處理作業要點」、「公平待客原則政策暨策略」及「金融友善服務準則」。 本行訂有「公平待客原則政策暨策略」，並由「獨立常務董事擔任召集人，委員包括二名董事及總行高階主管組成公平待客原則推動委員會」，每年定期召開會議進行檢討，並向董事會報告，以持續強化金融消費者保護與公平待客原則之執行。 (六) 本行依據「供應商管理要點」由採購部門每年進行 1 次評鑑，針對年度交易金額累計達新臺幣 100 萬元以上之主要供應商進行評鑑，其中「永續發展」為評鑑項目之一，係依循 ISO 20400 永續採購指南的七大核心主題及國際相關準則訂定相關評鑑內容。評鑑結果將主要供應商分為 A - 優良、B - 合格、C - 待觀察三級，針對 A 級供應商將於供應商大會公開表揚，而 C 級供應商則加強溝通。	
五、銀行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銀行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行依據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指引(GRI 發布之通用準則、SASB 準則及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編製完成 2023 年 ESG 報告書，並將 ESG 報告書的內容公布在本行官網，用以充分揭露本行推動 ESG 永續發展情形；本行委託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依據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確信準則公報 3000 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針對特定永續績效指標共 5 項執行獨立確信，並獲得確信通過。	無差異
六、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本行已訂定「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簡稱 ESG)實務守則」，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在落實企業社會責任方面，尚無實質上之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請詳閱本行 2024 年永續報告書。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2、銀行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1.董事會 (1)核准氣候風險管理政策及氣候風險限額，並據以指導、監督及管理銀行對氣候風險之暴露情形，確保銀行訂定之定性及定量措施符合其風險胃納。 (2)對確保建立及維持適當有效之氣候風險管理制度負有最終之責任。 (3)重要氣候風險管理報告之備查。 2.風險管理委員會 (1)將氣候風險因素納入銀行風險胃納、策略及經營計畫中，研議並訂定氣候風險管理政策及管理制度。 (2)研議並訂定氣候風險相關注意事項、氣候關鍵指標與目標及氣候監控指標，定期檢視其有效性與執行情形。 (3)持續監控銀行氣候風險之暴露狀況，檢視銀行在不同氣候情境下之因應策略是否具有韌性。 (4)督導氣候風險管理作業之執行。 3.高階管理階層 (1)統籌及彙整氣候風險及機會評估成果。 (2)核定氣候風險評估方法及流程，以辨識及評估氣候風險，並建立差異化管理措施。 (3)於訂定業務、策略及財務規劃時，將氣候風險之影響程度及發生頻率等因素納入考量，並擬具因應策略及措施。 (4)配置充分人力資源施以適當合宜之氣候相關風險訓練。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1.氣候風險辨識結果 <table><tr><th colspan="2">風險</th><th>影響層面</th><th>財務影響</th><th>氣候相關影響說明</th><th>影響期間</th></tr><tr><td rowspan="11">轉型風險</td><td rowspan="3">政策與法規</td><td>投資</td><td>投資收益減少</td><td>高氣候風險投資對象可能因能源法規變動、破費徵收等因素使得營運成本增加，進而影響獲利能力，導致銀行投資收益減少。</td><td>短期</td></tr><tr><td>企金授信</td><td>債權損失增加</td><td>高氣候風險授信對象可能因能源法規變動、破費徵收等因素使得營運成本增加，進而影響獲利能力，可能使客戶還款能力下降，致使可能面臨銀行債權回收困難。</td><td>短期</td></tr><tr><td>營運</td><td>營業費用增加</td><td>因國內破費徵收及能源政策改變，可能使得銀行營運據點之電費支出及碳成本增加。</td><td>中期</td></tr><tr><td rowspan="2">技術</td><td>投資</td><td>投資收益減少</td><td>高氣候風險投資對象可能隨著新興或低碳技術之成熟，而使得現有產品及服務被取代；或可能為減少碳排放量而投入提升製程、能源使用效率或碳捕捉封存技術，而需支付高額資本支出，進而影響到該投資對象之獲利能力，導致銀行投資收益減少。</td><td>中期</td></tr><tr><td>企金授信</td><td>債權損失增加</td><td>高氣候風險授信對象可能隨著新興或低碳技術之成熟，而使得現有產品及服務被取代；或可能為減少碳排放量而投入提升製程、能源使用效率或碳捕捉封存技術，而需支付高額資本支出，進而影響到該客戶之獲利能力，導致可能面臨銀行債權回收困難之風險增加。</td><td>中期</td></tr><tr><td rowspan="2">市場</td><td>投資</td><td>投資收益減少</td><td>高氣候風險投資對象可能隨著大眾氣候變遷意識提升，而產生結構性偏好改變而轉移需求至綠色產業，進而影響到該投資對象之獲利能力，導致銀行投資收益減少。</td><td>中期</td></tr><tr><td>企金授信</td><td>債權損失增加</td><td>高氣候風險授信對象可能隨著大眾氣候變遷意識提升，而產生結構性偏好改變而轉移需求至綠色產業，進而影響到該客戶之獲利能力，可能使銀行面臨債權回收困難之風險增加。</td><td>中期</td></tr><tr><td rowspan="2">名譽</td><td>投資</td><td>投資收益減少</td><td>高氣候風險投資對象可能因大眾對產業之負面印象，進而影響到該投資對象之獲利能力，導致銀行投資收益減少。</td><td>中期</td></tr><tr><td>企金授信</td><td>債權損失增加</td><td>高氣候風險授信對象可能因大眾對產業之負面印象，進而影響到該授信戶之獲利能力，違約機率提升，導致銀行可能面臨債權回收困難。</td><td>中期</td></tr><tr><td rowspan="2">實體風險</td><td>立即性</td><td rowspan="2">投資性不動產</td><td>資產減損損失增加</td><td rowspan="2">不動產投資可能因氣候災害事件使資產價值大幅減損，影響銀行資產減損損失增加或未來處分時收益減少。</td><td>中期</td></tr><tr><td>處分利益減少</td><td>長期</td></tr></table> 註：短期為 3 年以內，中期為 3~10 年，長期為 10 年以上。					風險		影響層面	財務影響	氣候相關影響說明	影響期間	轉型風險	政策與法規	投資	投資收益減少	高氣候風險投資對象可能因能源法規變動、破費徵收等因素使得營運成本增加，進而影響獲利能力，導致銀行投資收益減少。	短期	企金授信	債權損失增加	高氣候風險授信對象可能因能源法規變動、破費徵收等因素使得營運成本增加，進而影響獲利能力，可能使客戶還款能力下降，致使可能面臨銀行債權回收困難。	短期	營運	營業費用增加	因國內破費徵收及能源政策改變，可能使得銀行營運據點之電費支出及碳成本增加。	中期	技術	投資	投資收益減少	高氣候風險投資對象可能隨著新興或低碳技術之成熟，而使得現有產品及服務被取代；或可能為減少碳排放量而投入提升製程、能源使用效率或碳捕捉封存技術，而需支付高額資本支出，進而影響到該投資對象之獲利能力，導致銀行投資收益減少。	中期	企金授信	債權損失增加	高氣候風險授信對象可能隨著新興或低碳技術之成熟，而使得現有產品及服務被取代；或可能為減少碳排放量而投入提升製程、能源使用效率或碳捕捉封存技術，而需支付高額資本支出，進而影響到該客戶之獲利能力，導致可能面臨銀行債權回收困難之風險增加。	中期	市場	投資	投資收益減少	高氣候風險投資對象可能隨著大眾氣候變遷意識提升，而產生結構性偏好改變而轉移需求至綠色產業，進而影響到該投資對象之獲利能力，導致銀行投資收益減少。	中期	企金授信	債權損失增加	高氣候風險授信對象可能隨著大眾氣候變遷意識提升，而產生結構性偏好改變而轉移需求至綠色產業，進而影響到該客戶之獲利能力，可能使銀行面臨債權回收困難之風險增加。	中期	名譽	投資	投資收益減少	高氣候風險投資對象可能因大眾對產業之負面印象，進而影響到該投資對象之獲利能力，導致銀行投資收益減少。	中期	企金授信	債權損失增加	高氣候風險授信對象可能因大眾對產業之負面印象，進而影響到該授信戶之獲利能力，違約機率提升，導致銀行可能面臨債權回收困難。	中期	實體風險	立即性	投資性不動產	資產減損損失增加	不動產投資可能因氣候災害事件使資產價值大幅減損，影響銀行資產減損損失增加或未來處分時收益減少。	中期	處分利益減少	長期
風險		影響層面	財務影響	氣候相關影響說明	影響期間																																																							
轉型風險	政策與法規	投資	投資收益減少	高氣候風險投資對象可能因能源法規變動、破費徵收等因素使得營運成本增加，進而影響獲利能力，導致銀行投資收益減少。	短期																																																							
		企金授信	債權損失增加	高氣候風險授信對象可能因能源法規變動、破費徵收等因素使得營運成本增加，進而影響獲利能力，可能使客戶還款能力下降，致使可能面臨銀行債權回收困難。	短期																																																							
		營運	營業費用增加	因國內破費徵收及能源政策改變，可能使得銀行營運據點之電費支出及碳成本增加。	中期																																																							
	技術	投資	投資收益減少	高氣候風險投資對象可能隨著新興或低碳技術之成熟，而使得現有產品及服務被取代；或可能為減少碳排放量而投入提升製程、能源使用效率或碳捕捉封存技術，而需支付高額資本支出，進而影響到該投資對象之獲利能力，導致銀行投資收益減少。	中期																																																							
		企金授信	債權損失增加	高氣候風險授信對象可能隨著新興或低碳技術之成熟，而使得現有產品及服務被取代；或可能為減少碳排放量而投入提升製程、能源使用效率或碳捕捉封存技術，而需支付高額資本支出，進而影響到該客戶之獲利能力，導致可能面臨銀行債權回收困難之風險增加。	中期																																																							
	市場	投資	投資收益減少	高氣候風險投資對象可能隨著大眾氣候變遷意識提升，而產生結構性偏好改變而轉移需求至綠色產業，進而影響到該投資對象之獲利能力，導致銀行投資收益減少。	中期																																																							
		企金授信	債權損失增加	高氣候風險授信對象可能隨著大眾氣候變遷意識提升，而產生結構性偏好改變而轉移需求至綠色產業，進而影響到該客戶之獲利能力，可能使銀行面臨債權回收困難之風險增加。	中期																																																							
	名譽	投資	投資收益減少	高氣候風險投資對象可能因大眾對產業之負面印象，進而影響到該投資對象之獲利能力，導致銀行投資收益減少。	中期																																																							
		企金授信	債權損失增加	高氣候風險授信對象可能因大眾對產業之負面印象，進而影響到該授信戶之獲利能力，違約機率提升，導致銀行可能面臨債權回收困難。	中期																																																							
	實體風險	立即性	投資性不動產	資產減損損失增加	不動產投資可能因氣候災害事件使資產價值大幅減損，影響銀行資產減損損失增加或未來處分時收益減少。	中期																																																						
		處分利益減少		長期																																																								
	2.氣候機會辨識結果 <table><tr><th>機會</th><th>影響層面</th><th>財務影響</th><th>氣候機會影響說明</th><th>影響期間</th></tr><tr><td>資源效率</td><td>營運</td><td>營業費用減少</td><td>持續有效控管能源、水資源及廢棄物管理，減少垃圾量。汰換老舊設備，提升能源及資源使用效率，減少營業費用。</td><td>短期</td></tr><tr><td>能源來源</td><td>營運</td><td>營業費用減少</td><td>隨著政府政策推動及技術發展成熟，轉向使用成本較低之再生能源，將可減少能源成本支出。</td><td>中期</td></tr><tr><td rowspan="2">產品 / 服務</td><td>營運</td><td>營業收入增加</td><td>採用數位工具，推廣低碳數位服務，增加數位服務使用量，減少用紙量，並可能因低碳服務需求增加而增加收入。</td><td>短期</td></tr><tr><td>產品</td><td>營業收入增加</td><td>推行低碳產品，因應低碳產品需求增加而可能使銷售收入增加。</td><td>短期</td></tr><tr><td rowspan="2">市場</td><td>投資</td><td>投資收益增加</td><td>因應政府政策推動及綠能市場成長，積極參與綠色投資，將可能增加銀行之投資收益。</td><td>短期</td></tr><tr><td>授信</td><td>放款收益增加</td><td>因應政府政策推動及綠能市場成長，增加對綠色產業放貸，將可能增加銀行之放款收益。</td><td>短期</td></tr><tr><td rowspan="2">韌性</td><td>營運</td><td>營業損失減少</td><td>因應極端氣候等天災造成之營運中斷，制定持續營運計畫，確保營運不會因極端氣候事件造成中斷而可能面臨財務損失。</td><td>中期</td></tr><tr><td>營運</td><td>營業收入增加</td><td>提供遠距服務，讓服務範圍不再侷限於銀行實體通路，可避免因災害使服務中斷，也更可以增加提供服務的機會，可能進一步增加營業收入。</td><td>中期</td></tr></table> 註：短期為 3 年以內，中期為 3~10 年，長期為 10 年以上。					機會	影響層面	財務影響	氣候機會影響說明	影響期間	資源效率	營運	營業費用減少	持續有效控管能源、水資源及廢棄物管理，減少垃圾量。汰換老舊設備，提升能源及資源使用效率，減少營業費用。	短期	能源來源	營運	營業費用減少	隨著政府政策推動及技術發展成熟，轉向使用成本較低之再生能源，將可減少能源成本支出。	中期	產品 / 服務	營運	營業收入增加	採用數位工具，推廣低碳數位服務，增加數位服務使用量，減少用紙量，並可能因低碳服務需求增加而增加收入。	短期	產品	營業收入增加	推行低碳產品，因應低碳產品需求增加而可能使銷售收入增加。	短期	市場	投資	投資收益增加	因應政府政策推動及綠能市場成長，積極參與綠色投資，將可能增加銀行之投資收益。	短期	授信	放款收益增加	因應政府政策推動及綠能市場成長，增加對綠色產業放貸，將可能增加銀行之放款收益。	短期	韌性	營運	營業損失減少	因應極端氣候等天災造成之營運中斷，制定持續營運計畫，確保營運不會因極端氣候事件造成中斷而可能面臨財務損失。	中期	營運	營業收入增加	提供遠距服務，讓服務範圍不再侷限於銀行實體通路，可避免因災害使服務中斷，也更可以增加提供服務的機會，可能進一步增加營業收入。	中期													
機會	影響層面	財務影響	氣候機會影響說明	影響期間																																																								
資源效率	營運	營業費用減少	持續有效控管能源、水資源及廢棄物管理，減少垃圾量。汰換老舊設備，提升能源及資源使用效率，減少營業費用。	短期																																																								
能源來源	營運	營業費用減少	隨著政府政策推動及技術發展成熟，轉向使用成本較低之再生能源，將可減少能源成本支出。	中期																																																								
產品 / 服務	營運	營業收入增加	採用數位工具，推廣低碳數位服務，增加數位服務使用量，減少用紙量，並可能因低碳服務需求增加而增加收入。	短期																																																								
	產品	營業收入增加	推行低碳產品，因應低碳產品需求增加而可能使銷售收入增加。	短期																																																								
市場	投資	投資收益增加	因應政府政策推動及綠能市場成長，積極參與綠色投資，將可能增加銀行之投資收益。	短期																																																								
	授信	放款收益增加	因應政府政策推動及綠能市場成長，增加對綠色產業放貸，將可能增加銀行之放款收益。	短期																																																								
韌性	營運	營業損失減少	因應極端氣候等天災造成之營運中斷，制定持續營運計畫，確保營運不會因極端氣候事件造成中斷而可能面臨財務損失。	中期																																																								
	營運	營業收入增加	提供遠距服務，讓服務範圍不再侷限於銀行實體通路，可避免因災害使服務中斷，也更可以增加提供服務的機會，可能進一步增加營業收入。	中期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依據銀行公會「本國銀行辦理氣候變遷情境分析作業規劃(113 年版)」進行情境分析結果，以 2050 年消極轉型情境預期損失金額影響最大，約占 113 年度稅前損益之比率為 122.60%；占淨值之比率為 11.19%(惟因各情境所估算之預期損失情形有其不確定性，非未來實際發生之影響，分析結果之使用及解讀上應注意其限制性)。																																																											

(接次頁)

(承前頁)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1.依據本行組織暨職務分工，第一道防線包括營業單位及業務主管單位，就其職掌範圍負責辨識、評估及管理氣候風險與機會，應辨識氣候風險與其他風險之關聯性，如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並評估所辨識之氣候風險在短、中、長期下，對銀行營運、策略、產品與財務規劃等之影響。 2.第二道防線包括風險管理處及法令遵循處。 (1)風險管理處： A.擬定氣候風險管理政策與限額。 B.協助各部門氣候風險管理之執行與推動。 C.向董事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陳報氣候風險管理情形。 (2)法令遵循處：應確保各單位作業均遵守法令規範。 3.第三道防線為隸屬董事會之稽核處，負責查核與評估第一道及第二道防線進行氣候風險監控之有效性，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依據銀行公會「本國銀行辦理氣候變遷情境分析作業規劃(113年版)」，分別以各項情境與依據數值因子作為基礎，評估氣候變遷對於個體之衝擊數值。其中總體經濟因子取用指標包含 GDP 成長率、失業率以及長期利率作為輸入，模擬各部位違約率之變化；環境因子則取環境以及溫度變化數值作為輸入，產製本規畫涵蓋之實體風險危害項目(暴雨、淹水、乾旱)未來變化之趨勢以及對於不同屬性個體之衝擊程度變化。主要財務影響則以各項情境下預期損失占淨值及基準年度稅前損益比率為衡量指標。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1.實體風險 <table><tr><th>策略面向</th><th>指標</th><th>短期目標</th><th>中期目標</th><th>長期目標</th></tr><tr><td rowspan="5">投融資氣候風險管理</td><td>新增投融資對象納入氣候風險因子評估之比例</td><td>50%</td><td>70%</td><td>100%</td></tr><tr><td>採用 PCAF 方法學盤查投資組合溫室氣體排放量</td><td>20%</td><td>70%</td><td>100%</td></tr><tr><td>與投融資對象完成 TCFD 揭露(氣候相關議題)議合比例</td><td>20%</td><td>40%</td><td>60%</td></tr><tr><td>高氣候風險承作</td><td colspan="2">持續監管燃煤火力發電或煤炭相關產業投資 / 授信之氣候風險</td><td>2034 年以後，不再新承作無轉型計畫之燃煤火力發電或煤炭相關產業投資 / 授信</td></tr><tr><td>高碳產業投融資餘額占比</td><td>2025 年相較於基準年 2023 年減少 10%</td><td>2030 年相較於基準年 2023 年減少 30%</td><td>2050 年全資產組合達淨零排放目標</td></tr><tr><td rowspan="2">綠色營運</td><td>溫室氣體排放量</td><td>2025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較基準年 2023 年減少 20%</td><td>持續減少國內各營運據點溫室氣體排放量</td><td>全營運據點淨零排放目標</td></tr><tr><td>「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範疇一、二)」</td><td>完成「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範疇一、二)」導入</td><td colspan="2">持續執行 ISO 14064 溫室氣體盤查及認證</td></tr></table> 註：短期為 3 年以內，中期為 3~10 年，長期為 10 年以上。 2.轉型風險 <table><tr><th>策略面向</th><th>指標</th><th>短期目標</th><th>中期目標</th><th>長期目標</th></tr><tr><td rowspan="4">綠色營運</td><td>減少用電量</td><td colspan="3">逐年下降 1%</td></tr><tr><td>提升再生能源使用比例</td><td>評估及規劃再生能源採購和發電裝置建設</td><td>10%</td><td>30%</td></tr><tr><td rowspan="2">綠建築</td><td>對現有營運據點進行綠建築轉型評估</td><td>-</td><td>-</td></tr><tr><td colspan="3">對新設營運據點評估採用綠建築標準</td></tr><tr><td rowspan="2">發行低碳產品</td><td>低碳 / 環境友善信用卡</td><td colspan="2">持續推廣發行低碳 / 環境友善信用卡</td><td>2034 年以後所新發行之信用卡全面皆為零碳 / 環境友善信用卡</td></tr><tr><td>設立 ESG 專區</td><td>規劃於官網增加 ESG 專區，提供客戶商品選擇</td><td colspan="2">官網實際設立 ESG 專區，提供客戶商品選擇</td></tr></table> 註：短期為 3 年以內，中期為 3~10 年，長期為 10 年以上。	策略面向	指標	短期目標	中期目標	長期目標	投融資氣候風險管理	新增投融資對象納入氣候風險因子評估之比例	50%	70%	100%	採用 PCAF 方法學盤查投資組合溫室氣體排放量	20%	70%	100%	與投融資對象完成 TCFD 揭露(氣候相關議題)議合比例	20%	40%	60%	高氣候風險承作	持續監管燃煤火力發電或煤炭相關產業投資 / 授信之氣候風險		2034 年以後，不再新承作無轉型計畫之燃煤火力發電或煤炭相關產業投資 / 授信	高碳產業投融資餘額占比	2025 年相較於基準年 2023 年減少 10%	2030 年相較於基準年 2023 年減少 30%	2050 年全資產組合達淨零排放目標	綠色營運	溫室氣體排放量	2025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較基準年 2023 年減少 20%	持續減少國內各營運據點溫室氣體排放量	全營運據點淨零排放目標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範疇一、二)」	完成「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範疇一、二)」導入	持續執行 ISO 14064 溫室氣體盤查及認證		策略面向	指標	短期目標	中期目標	長期目標	綠色營運	減少用電量	逐年下降 1%			提升再生能源使用比例	評估及規劃再生能源採購和發電裝置建設	10%	30%	綠建築	對現有營運據點進行綠建築轉型評估	-	-	對新設營運據點評估採用綠建築標準			發行低碳產品	低碳 / 環境友善信用卡	持續推廣發行低碳 / 環境友善信用卡		2034 年以後所新發行之信用卡全面皆為零碳 / 環境友善信用卡	設立 ESG 專區	規劃於官網增加 ESG 專區，提供客戶商品選擇	官網實際設立 ESG 專區，提供客戶商品選擇	
策略面向	指標	短期目標	中期目標	長期目標																																																														
投融資氣候風險管理	新增投融資對象納入氣候風險因子評估之比例	50%	70%	100%																																																														
	採用 PCAF 方法學盤查投資組合溫室氣體排放量	20%	70%	100%																																																														
	與投融資對象完成 TCFD 揭露(氣候相關議題)議合比例	20%	40%	60%																																																														
	高氣候風險承作	持續監管燃煤火力發電或煤炭相關產業投資 / 授信之氣候風險		2034 年以後，不再新承作無轉型計畫之燃煤火力發電或煤炭相關產業投資 / 授信																																																														
	高碳產業投融資餘額占比	2025 年相較於基準年 2023 年減少 10%	2030 年相較於基準年 2023 年減少 30%	2050 年全資產組合達淨零排放目標																																																														
綠色營運	溫室氣體排放量	2025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較基準年 2023 年減少 20%	持續減少國內各營運據點溫室氣體排放量	全營運據點淨零排放目標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範疇一、二)」	完成「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範疇一、二)」導入	持續執行 ISO 14064 溫室氣體盤查及認證																																																															
策略面向	指標	短期目標	中期目標	長期目標																																																														
綠色營運	減少用電量	逐年下降 1%																																																																
	提升再生能源使用比例	評估及規劃再生能源採購和發電裝置建設	10%	30%																																																														
	綠建築	對現有營運據點進行綠建築轉型評估	-	-																																																														
		對新設營運據點評估採用綠建築標準																																																																
發行低碳產品	低碳 / 環境友善信用卡	持續推廣發行低碳 / 環境友善信用卡		2034 年以後所新發行之信用卡全面皆為零碳 / 環境友善信用卡																																																														
	設立 ESG 專區	規劃於官網增加 ESG 專區，提供客戶商品選擇	官網實際設立 ESG 專區，提供客戶商品選擇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不適用。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1.氣候相關目標、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及每年達成進度 <table><tr><th>策略面向</th><th>指標</th><th>短期目標</th><th>中期目標</th><th>長期目標</th></tr><tr><td rowspan="5">投融資氣候風險管理</td><td>新增投融資對象納入氣候風險因子評估之比例</td><td>50%</td><td>70%</td><td>100%</td></tr><tr><td>採用 PCAF 方法學盤查投資組合溫室氣體排放量</td><td>20%</td><td>70%</td><td>100%</td></tr><tr><td>與投融資對象完成 TCFD 揭露(氣候相關議題)議合比例</td><td>20%</td><td>40%</td><td>60%</td></tr><tr><td>高氣候風險承作</td><td colspan="2">持續監管燃煤火力發電或煤炭相關產業投資 / 授信之氣候風險</td><td>2034 年以後，不再新承作無轉型計畫之燃煤火力發電或煤炭相關產業投資 / 授信</td></tr><tr><td>高碳產業投融資餘額占比</td><td>2025 年相較於基準年 2023 年減少 10%</td><td>2030 年相較於基準年 2023 年減少 30%</td><td>2050 年全資產組合達淨零排放目標</td></tr><tr><td rowspan="2">綠色營運</td><td>溫室氣體排放量</td><td>2025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較基準年 2023 年減少 20%</td><td>持續減少國內各營運據點溫室氣體排放量</td><td>全營運據點淨零排放目標</td></tr><tr><td>「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範疇一、二)」</td><td>完成「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範疇一、二)」導入</td><td colspan="2">持續執行 ISO 14064 溫室氣體盤查及認證</td></tr></table> 註：短期為 3 年以內，中期為 3~10 年，長期為 10 年以上。 2.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目前無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未來評估及規劃再生能源採購。	策略面向	指標	短期目標	中期目標	長期目標	投融資氣候風險管理	新增投融資對象納入氣候風險因子評估之比例	50%	70%	100%	採用 PCAF 方法學盤查投資組合溫室氣體排放量	20%	70%	100%	與投融資對象完成 TCFD 揭露(氣候相關議題)議合比例	20%	40%	60%	高氣候風險承作	持續監管燃煤火力發電或煤炭相關產業投資 / 授信之氣候風險		2034 年以後，不再新承作無轉型計畫之燃煤火力發電或煤炭相關產業投資 / 授信	高碳產業投融資餘額占比	2025 年相較於基準年 2023 年減少 10%	2030 年相較於基準年 2023 年減少 30%	2050 年全資產組合達淨零排放目標	綠色營運	溫室氣體排放量	2025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較基準年 2023 年減少 20%	持續減少國內各營運據點溫室氣體排放量	全營運據點淨零排放目標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範疇一、二)」	完成「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範疇一、二)」導入	持續執行 ISO 14064 溫室氣體盤查及認證																															
策略面向	指標	短期目標	中期目標	長期目標																																																														
投融資氣候風險管理	新增投融資對象納入氣候風險因子評估之比例	50%	70%	100%																																																														
	採用 PCAF 方法學盤查投資組合溫室氣體排放量	20%	70%	100%																																																														
	與投融資對象完成 TCFD 揭露(氣候相關議題)議合比例	20%	40%	60%																																																														
	高氣候風險承作	持續監管燃煤火力發電或煤炭相關產業投資 / 授信之氣候風險		2034 年以後，不再新承作無轉型計畫之燃煤火力發電或煤炭相關產業投資 / 授信																																																														
	高碳產業投融資餘額占比	2025 年相較於基準年 2023 年減少 10%	2030 年相較於基準年 2023 年減少 30%	2050 年全資產組合達淨零排放目標																																																														
綠色營運	溫室氣體排放量	2025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較基準年 2023 年減少 20%	持續減少國內各營運據點溫室氣體排放量	全營運據點淨零排放目標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範疇一、二)」	完成「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範疇一、二)」導入	持續執行 ISO 14064 溫室氣體盤查及認證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另填於下表。																																																																	

(2) 最近二年度銀行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A.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 ₂ e)、密集度(公噸 CO ₂ e / 佰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2022 年：排放量 4,021 公噸 CO ₂ e、密集度 0.98 公噸 CO ₂ e/佰萬元，資料涵蓋範圍總行大樓、營業部與國外部及全臺 108 間分行(共計 108 個據點)。
2023 年：排放量 6,948 公噸 CO ₂ e、密集度 0.37 公噸 CO ₂ e/佰萬元，資料涵蓋範圍新總行及總行(石牌)大樓、營業部與全臺 108 間分行(共計 111 個據點)。

- 註 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 註 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1 項第 4 款第 6 目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 註 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或國際標準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發布之 ISO 14064-1。
- 註 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 / 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新臺幣佰萬元)計算之數據。
- 註 5：本行 2023 年度營業收入為 19,010 百萬元。
- 註 6：基準年：2022 年為本行首度進行溫室氣體盤查，惟 2022 年盤查數據結果未經過外部第三方查證，考量盤查數據完整性與準確性，故以 2023 年訂為本行溫室氣體盤查基準年，作為往後各年度溫室氣體排放管理之基準。

B.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2023 年(基準年)溫室氣體確信情形說明： 1、確信範圍：本行 111 處據點。 2、確信機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3、確信準則：ISO 14064-1:2018。 4、確信意見：依照確信準則 3410 號「溫室氣體聲明之確信案件」規劃及執行有限確信案件並於 113 年 7 月 31 日取得溫室氣體盤查有限確信報告書。 2024 年溫室氣體確信情形說明：溫室氣體排放數據尚未經第三方單位確信，完整溫室氣體排放數據及確信資訊將揭露於永續報告書。

-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1 項第 4 款第 6 目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若銀行未及於年報刊印日取得完整溫室氣體確信意見，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於永續報告書揭露」，若銀行未編製永續報告書者，則應註明「完整確信資訊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次一年度年報揭露完整之確信資訊。
- 註 2：確信機構應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訂定之永續報告書確信機構相關規定。
- 註 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3)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為減緩全球氣候變遷、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本行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說明如下：

1、減量目標：規劃以每年度 1%作為溫室氣體減量目標。

2、策略：

(1) 短期：

- A. 完成溫室氣體類別一及二盤查，並委由第三方查證機構辦理溫室氣體盤查確信，於永續報告書及年報揭露。
- B. 定期檢視各單位溫室氣體盤查結果，進行分析據以推動相關減量或改善方案。
- C. 完成 PCAF 盤查，並定期追蹤逐步調整投資組合。
- D. 逐年汰換老舊燈具，改換 LED 節能燈具。
- E. 逐年汰換老舊空調主機，更換高效能主機。
- F. 公務車逐步汰換為油電混合型式，減少能源消耗。
- G. 全行持續推動無紙化政策，減少紙張浪費。

(2) 中長期：

- A. 規劃空調系統升級、更換環保低碳冷媒。
- B. 規劃汰換為省水馬桶，調整沖水量。
- C. 評估及規劃再生能源採購及發電裝置建設。
- D. 對現有營運據點進行綠建築轉型評估。
- E. 對新設營運據點評估採用綠建築標準。
- F. 規劃依循 SBT 方法學設定減碳目標。

3、具體行動計畫：

(1) 依規畫逐步汰換辦公室以及公共區域之耗能燈具，藉由能源測試改善方案、各類燈具自主施工、舊燈具活化再利用等，改善照明設備的耗能情形。

(2) 全年不定時滾動式規劃耗能設備改善，以增加室內冷房效，汰換老舊空調主機，並且為節能控制，提高空調設備效能。

- 註 1：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1 項第 4 款第 6 目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
- 註 2：基準年應為以合併財務報告邊界完成盤查之年度，例如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1 項第 4 款第 6 目規定之令，資本額 100 億元以上銀行應於 114 年完成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故基準年為 113 年，倘銀行已提前完成合併財務報告之盤查，得以該較早年度為基準年，另基準年之數據得以單一年度或數年度平均值計算之。
- 註 3：揭露內容可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註2)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銀行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銀行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銀行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	(一) 為落實推動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本行於 111 年 11 月 18 日本行第九屆第十二次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本行「誠信經營守則」。 (二) 依據本行「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及第十條禁止行賄及收賄，且本行訂有「員工行為準則」及「工作規則」，經查 113 年度本行人員並無違反誠信經營之案件。 (三) 透過本行誠信經營守則，舉辦相關教育訓練以及訂有「檢舉案件處理辦法」、公平待客原則、違規懲戒辦法及申訴制度等，用以防範、預防及懲戒不誠信行為。另外，依據法令遵循處每季來函檢視相關內部規章條文是否有更新情形，來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訂本行誠信經營法規，以便與時俱進，落實本行誠信經營原則。	非上市上櫃銀行，無須填列本欄。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銀行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 銀行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銀行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銀行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銀行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	(一) 本行「誠信經營守則」第九條誠信經營商業活動，明定本行與其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其內容應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有不誠信行為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113 年度本行各業務單位有關建立商業關係之重要契約皆訂有相關條款。 (二) 本行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配置充足之資源及適任之人員，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監督執行，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本行 113 年度「誠信經營守則」執行情形通過 113 年 12 月 17 日第十屆第 6 次董事會決議。 (三) 本行「誠信經營守則」第十九條利益迴避，本行訂有「董事會議事規則」明定本行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本行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互相支援。113 年度利益迴避情形均符合本行相關規定。 (四) 本行「誠信經營守則」已明訂應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應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 (五) 本行定期舉辦誠信經營相關之教育訓練與宣導，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3 月 29 日對本行全體員工進行「誠信經營守則」線上教育訓練共計 1 小時，完訓人數合計為 2,244 人。	非上市上櫃銀行，無須填列本欄。
三、銀行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銀行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銀行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銀行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一) 本行訂有「檢舉案件處理辦法」，具體規範檢舉制度，並於總機構指定具職權行使獨立性之單位負責檢舉案件之受理及調查。 (二) 本行受理檢舉事項均在保密下進行，並於調查完成後依相關作業程序辦理。 (三) 本行適用勞動基準法，該法第 74 條即明定雇主不得因勞工申訴而予解僱、調職或其他不利之處分。	非上市上櫃銀行，無須填列本欄。
四、加強資訊揭露 銀行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行「誠信經營守則」已揭露於本行官方網站，並將落實誠信經營運作情形揭露於本行官方網站及年報「公司治理報告」單元，年報電子檔亦揭露於本行官方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非上市上櫃銀行，無須填列本欄。
五、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行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未來將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銀行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銀行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非上市上櫃銀行，無須填列「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

(八)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詳見本行網址：<http://www.sunnybank.com.tw>。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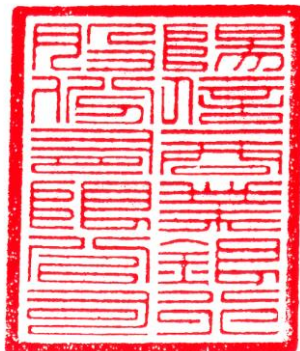
基準日：114 年 6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稽核	陳正豐	71.02.01	112.05.15	退休

註：所稱銀行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公司治理主管等。

(十)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勝宏

